

股票简称：古越龙山

股票代码：600059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Guyuelongshan Shaoxing Wine Co., Ltd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北海桥)



A 股配股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ESHANG SECURITIES CO., LTD.

配股说明书公告日期：2014 年 5 月 29 日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仔细阅读本配股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本次配售股票以公司2013年6月30日总股本634,856,363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本次配售总股数为190,456,908股。

若在配股发行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由于派送红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引起总股本变动的,则配售基数同比例调整,配股比例不变,可配售股数同比例调整。最终配股比例及数量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公司控股股东黄酒集团承诺以现金全额认购其可配股份,该事项已获得浙江省国资委批复同意。

二、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若本次配股认购结束后,本公司股东认购股票的数量未达到拟配售数量百分之七十的,或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履行认配股份的承诺,本公司应当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经认购的股东。

三、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一) 公司现有股利分配政策

发行人现行《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

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一）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董事会应制定利润分配预案，并将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对现金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制定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并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二）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因外部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拟定利润分配调整政策，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经监事会、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

（三）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四）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原则

上公司按年度对可分配利润进行分配，有条件时也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在公司盈利年度、无重大技改投入或其他投资计划、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四）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3 年年末公司总股本 634,856,363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进行分配，共分配股利 63,485,636.30 元。公司 2013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此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假设 2013 年度不分配股利的前提下，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95,228,454.45 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168,341,639.00 元的 56.57%，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符合《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四、发行人提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配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并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投资风险：

（一）受控制“三公消费”政策影响的风险

2012 年以来，受控制“三公消费”、“禁酒令”等政策影响，公款消费得到遏制，使得处于中高档的白酒、葡萄酒销量大幅缩减。在一定程度上高档黄酒的销售也会受到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这次的政策调整，可能给中国的酒类行业带来一次洗牌，各黄酒企业在品牌布局，价格定位上需要慎重考虑；在未来发展过程中，可能需要调整价格，以主动适应市场。

（二）黄酒行业特点导致公司存货数量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金额为 358,863.82 万元，其中存货金额为 164,341.44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45.79%，所占比例较大；2013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0.56。与其他行业公司相比，公司存货数量大、周转较慢系与黄酒行业生产特点及公司的经营理念有关。首先，黄酒生产企业新酿的原酒一般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贮藏、陈化后才能勾兑销售；其次，公司是有着悠久历史的黄

酒企业，存在大量陈年原酒，且维持一定数量的陈年原酒存货是公司生产经营、产品定位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但如果公司不能合理控制存货总量，则会降低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增加公司的资金压力。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8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2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2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16
第三节 风险因素	18
一、风险因素	18
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	22
一、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22
二、公司组织结构与重要权益投资	23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8
四、公司主要业务和主要产品	32
五、行业的基本情况	32
六、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42
七、公司主要业务的具体情况	45
八、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60
九、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87
十、公司自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88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88
十二、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90
十三、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95
十四、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102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03
一、同业竞争	103
二、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04
三、关联交易	105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117

一、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117
二、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141
三、公司最近三年重要财务指标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42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6
一、财务状况分析	146
二、盈利能力分析	166
三、现金流量分析	177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178
五、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发展趋势	179
六、其他重要事项	180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82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82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说明	185
三、本次募集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202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203
一、最近 5 年内历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203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3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209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9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10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211
四、审计机构声明	212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213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配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特指如下含义：

一、各方主体		
发行人、古越龙山、公司	指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黄酒集团、控股股东	指	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原为中国绍兴黄酒集团公司，截至2013年9月30日持有公司40.55%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鉴湖酿酒	指	绍兴鉴湖酿酒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古越龙山	指	北京古越龙山绍兴酒销售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古越龙山	指	杭州古越龙山绍兴酒销售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绍兴酒销售公司	指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销售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绍兴酒专卖	指	绍兴古越龙山绍兴酒专卖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古越龙山物资	指	绍兴古越龙山物资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女儿红	指	绍兴女儿红酿酒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黄酒工程公司	指	绍兴国家黄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古越龙山（香港）	指	古越龙山（香港）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沈永和餐饮	指	上海沈永和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生物制品公司	指	绍兴市古越龙山生物制品有限公司，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古越龙山酒业	指	绍兴古越龙山酒业有限公司，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深圳古越龙山	指	深圳市古越龙山酒业有限公司，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进出口公司	指	绍兴古越龙山进出口有限公司，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果酒公司	指	绍兴古越龙山果酒有限公司，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原酒电子交易公司	指	绍兴黄酒原酒电子交易有限公司，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古越龙山	指	上海古越龙山绍兴酒专卖有限公司，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香港古越龙山	指	香港古越龙山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古越龙山（香港）的控股子公司
澳门古越龙山	指	澳门古越龙山酒厂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古越龙山（香港）的控股子公司
女儿红销售	指	绍兴女儿红酒类销售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女儿红的控股子公司
女儿红酒业	指	绍兴女儿红酒业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女儿红的控股子公司

咸亨集团	指	绍兴咸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咸亨酒店	指	绍兴市咸亨酒店有限公司，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华夏房产	指	绍兴市华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绍兴热电	指	绍兴市热电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越州新城	指	绍兴越州新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黄酒城	指	绍兴黄酒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于越酒文化	指	绍兴市于越酒文化发展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龙山久物资	指	绍兴龙山久物资经营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咸亨酒店	指	北京咸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中正龙信	指	绍兴市（深圳）中正龙信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绍兴酿酒	指	绍兴市酿酒实业公司，曾为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龙山化纤	指	绍兴龙山化纤物资经营有限公司，曾为发行人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已注销
旭昌科技	指	绍兴旭昌科技企业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参股公司
龙山赛伯乐	指	绍兴龙山赛伯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参股公司
科盛电子	指	绍兴科盛电子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参股公司
人才公寓	指	绍兴市人才公寓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参股公司
建设担保	指	绍兴市建设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参股公司
鲁迅故里	指	绍兴鲁迅故里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参股公司
龙山电子	指	浙江古越龙山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参股公司
会稽山	指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金枫酒业	指	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		
黄酒	指	以稻米、黍米、黑米、玉米、小麦等为原料，经过蒸料，拌以麦曲、米曲或酒药，进行糖化和发酵酿制而成的各类黄酒
原酒	指	按照标准酿造工艺酿造，尚未经过勾兑陈化的原始酒
手工黄酒	指	按照传统酿造工艺全手工酿制的黄酒
机械黄酒	指	按照传统酿造工艺、原料，使用机械手段进行酿造的黄酒
勾兑	指	不同基础酒的组合和调味，以平衡酒体，使之保持独有风格
陈化	指	新酿制的成品酒在陶坛中贮存，促进醇与酸之间的酯化，使酒的香味馥郁，口味甘顺、柔和
年份酒	指	陈化一定时间的黄酒
瓶装酒	指	灌装于酒瓶中销售的黄酒

加饭	指	在生产时改变配料的比例、增加了糯米或糯米饭的投入量的一种黄酒
花雕	指	经过长期贮藏、并在酒坛外面雕绘五色彩图的黄酒
元红	指	是采用精白糯米、优质小麦和鉴湖水为原料，按一定的水、米比例酿制而成的传统的绍兴黄酒
善酿	指	由沈永和酒厂首创、以元红代替水酿制而成的一种黄酒
香雪	指	淋饭法酿成甜酒酿后，加少量麦曲搅拌，再用 40 度—50 度的糟烧酒发酵酿制而成的一种黄酒
糟烧	指	白酒的一种，以黄酒压榨后的糟粕为原料，经进一步发酵后蒸馏而成
味淋酒	指	味淋是日本料理中的调味料，是一种米做成的发酵调味料，是以米为主原料、加上米曲、添加糖、盐等的发酵调味料
干型黄酒	指	酒中的含糖量小于 1.00 克/100 毫升的黄酒，代表是元红酒
半干型黄酒	指	酒中的含糖量在 1.00 克/100 毫升-3.00 克/100 毫升之间的黄酒，代表是加饭酒
甜型黄酒	指	酒中的含糖量在 3.00 克/100 毫升-10.00 克/100 毫升之间的黄酒，代表是香雪酒
半甜型黄酒	指	酒中的含糖量在 10.00 克/100 毫升-20.00 克/100 毫升之间的黄酒，代表是善酿酒
麦曲	指	黄酒生产糖化剂，将破碎的小麦粒踩成方砖型，然后入房培养繁殖糖化菌而成
煎酒	指	灭菌过程，是将生产过滤完成的酒加热至 90 度左右，杀灭其中所有微生物，以便于贮藏、保管的过程。同时也是酒色沉淀提纯的过程
封坛	指	用荷叶和粽叶，以竹箬将酒坛口扎紧，再用泥土密封
开耙	指	黄酒发酵期间的搅拌冷却
规模以上企业	指	自 1996 年开始使用的一个统计学术语，2010 年前指年主营业务收入人民币 500 万元及以上的全部工业企业。2011 年 1 月起，标准从年主营业务收入 500 万元提高到 2000 万元
QS	指	企业食品生产许可证标志。根据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关于使用企业食品生产许可证标志有关事项的公告》（总局 2010 年第 34 号公告），以“企业食品生产许可”的拼音“Qiyeshipin Shengchanxuke”的缩写“QS”表示，并标注“生产许可”中文字样
三、其他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浙江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绍兴市国资委	指	绍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配股说明书	指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配股说明书
发行人律师、锦天城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天健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曾用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浙江天健东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配股说明书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Guyuelongshan Shaoxing Wine Co., Ltd.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北海桥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北海桥
注册资本:	634,856,363 元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黄酒、白酒、食用酒精(不含化学危险品)的制造、销售。 一般经营项目: 黄酒、白酒、饮料、食用酒精(不含化学危险品)、副食品及食品原辅料、玻璃制品的技术开发; 玻璃制品的制造、销售; 经营本企业或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 经营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 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 (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法定代表人:	傅建伟
股票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古越龙山
股票代码:	600059
联系电话:	0575-85158435
传真电话:	0575-85166884
邮政编码:	312000
电子信箱:	zjy@shaoxingwine.com.cn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本次发行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经本公司 201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董事会六届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并经 201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

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本次发行已经浙江省国资委以《关于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配股有关问题的批复》（浙国资产权[2013]52 号）批准。

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431 号文核准。

2、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拟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3、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原股东配售（配股）的方式进行。

4、配股基数、比例和配股数量

本次配售股票以公司 2013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634,856,363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配售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本次配售总股数为 190,456,908 股。配售股份不足 1 股的，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处理。若在配股发行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由于派送红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其他原因引起总股本变动的，则配售基数同比例调整，配股比例不变，可配售股数同比例调整。最终配股比例及数量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公司控股股东黄酒集团承诺以现金全额认购其可配股份。该事项已获得浙江省国资委批复同意。

5、配股定价依据和配股价格

（1）配股定价依据

配股价格不低于发行前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每股净资产值；参照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量及项目资金使用安排；参照发行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市盈率、市净率及公司发展需要；遵循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一致的原则。

（2）配股价格

本次配股价格以刊登配股说明书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为基数，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具体配股价格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配股价格为 6.40 元/股。

6、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本次配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21,9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其中 24,663.20 万元用于黄酒生产技术升级建设项目（一期工程），8,000.00 万元用于建设公司第二期“百城千店”专卖店终端网络项目，87,336.8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如本次配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超过部分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由于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具有不确定性，为把握市场机遇，使投资项目尽早产生效益，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资金状况进行先期投入，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7、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公司本次配股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配股完成后的股东依其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8、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本次募集资金将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实行专户专储管理。

（三）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原股东配售（配股）的方式进行。

2、发行对象

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司董事会将确定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配售对象为配售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四）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承销方式：本次配股采用代销方式。

承销期：2014 年 5 月 29 日（配股说明书刊登日）至 2014 年 6 月 12 日（刊登配股发行结果公告日）。

（五）发行费用

本次配股费用包括保荐及承销费用、注册会计师费用、律师费用、发行推介、信息披露及登记、财务顾问等费用，合计约人民币 1,800 万元。

项 目	金额（万元）
保荐及承销费用	1,500
注册会计师费用	80
律师费用	80
发行推介、信息披露及登记等费用	70
财务顾问费	70
合计	1,800

注：以上发行费用为预计费用，实际发行费用将根据实际发行情况增减。

（六）本次配股发行日程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与停牌安排如下：

日期	发行安排	停复牌安排
2014 年 5 月 29 日（T-2 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及摘要、发行公告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2014 年 5 月 30 日（T-1 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2014 年 6 月 3 日（T 日）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2014 年 6 月 4 日（T+1 日）至 2014 年 6 月 10 日（T+5 日）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配股提示性公告	全天停牌
2014 年 6 月 11 日（T+6 日）	验资	全天停牌
2014 年 6 月 12 日（T+7 日）	刊登配股发行结果公告 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发行失败的恢复 交易日及发行失败的退款日	正常交易

注：上述日期为正常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七）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流通

本次配股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次发行的 A 股股票上市流通，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傅建伟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北海桥，邮编：312000
联系人：	周娟英
联系电话：	0575-85158435
传真：	0575-85166884

（二）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 号，邮编：310007
保荐代表人：	孙报春、赵亮
项目协办人：	方蔚
项目组其他成员：	徐慧如、何寅
联系电话：	0571-87902571
传真：	0571-87901974

（三）发行人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吴明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 33 号花旗集团大厦 14 楼
经办律师：	李波、劳正中
联系电话：	0571-56890188

传真:	0571-56890199
-----	---------------

(四) 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郑启华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9 楼，邮编：310007
经办注册会计师:	吕瑛群、陈素素
联系电话:	0571-88216888
传真:	0571-88216999

(五) 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邮编：200060
联系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8449

(六)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邮编：200120
联系电话:	021-58708888
传真:	021-58899400

(七) 收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市庆春支行

账户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33001617835059888666
办公地址:	杭州市庆春路 74 号，邮编：310003
联系电话:	0571-87211423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配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考虑以下各项风险因素。

一、风险因素

（一）产品市场风险

1、受控制“三公消费”政策影响的风险

2012 年以来，受控制“三公消费”、“禁酒令”等政策影响，公款消费得到遏制，使得处于中高档的白酒、葡萄酒销量大幅缩减。在一定程度上高档黄酒的销售也会受到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这次的政策调整，可能给中国的酒类行业带来一次洗牌，各黄酒企业在品牌布局，价格定位上需要慎重考虑；在未来发展过程中，可能需要调整价格，以主动适应市场。

2、其他酒精饮料的竞争风险

黄酒行业企业最大的竞争来自其他酒精类饮料，如白酒、葡萄酒和啤酒，且目前来看与上述行业之间的规模差距较大。由于市场需求及消费者偏好的不断变化，啤酒、果酒、白酒等酒精类饮料的改进和新产品的开拓可能对黄酒传统市场产生冲击，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黄酒销售和市场开拓，进而影响黄酒企业的盈利能力。

3、消费区域较为集中的风险

受传统消费习惯的影响，黄酒的生产、消费主要集中在江浙沪地区。报告期内，古越龙山的产品销售也大多集中在江浙沪地区。由于公司对传统区域江浙沪市场依赖性较强，主要销售传统区域较为集中，若传统区域市场发生不利的变动，或其他地区市场开拓受到限制，将会对公司的销售产生一定影响。

（二）生产经营风险

1、管理风险

公司是目前国内规模最大的黄酒生产企业和黄酒出口基地，也是唯一一家拥有包括西藏在内的全国性布局营销网络的黄酒企业，并且公司正不断加大在营销网络建设方面的投资。由于公司销售区域及相关经营场所较为分散，要求公司具有较高的管理能力及管理水平，才能与公司目前的管理规模相适应。如果公司未来盲目扩大规模及营销网络，或管理上无法与未来公司规模相匹配，则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

2、采购风险

基于绍兴黄酒生产工艺的特征，公司黄酒产品必须采用糯米、小麦等原材料。由于公司采购原材料数量大，且其替代性弱，采购过程中难免存在采购预测不准导致物料难以满足生产要求或者超出预算、供应商群体产能下降导致供应不及时、货物不符合订单要求、呆滞物料增加等风险因素，这些情况都会影响采购预期目标的实现，从而造成公司生产经营困难的风险。

3、食品卫生安全风险

随着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消费者越来越注重质量安全，期望享用优质卫生的食品饮料。公司的黄酒产品卫生质量一直得到消费者的信赖，但黄酒传统的酿造工艺以手工操作、进行开放式发酵，不利于清洁生产，可能在生产过程中产生产品质量和食品卫生问题，造成食品安全风险。

4、销售费用增加的风险

发行人销售费用从 2012 年的 19,337.41 万元增加至 2013 年 22,090.10 万元。销售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销售返利的增加：一方面是受“三公消费”政策的影响，竞争对手均加大了促销力度，发行人为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增加了销售费用的投入；另一方面，发行人正积极开拓商超等销售渠道，完善销售网络布局，商超渠道的相关销售费用也增加较多。未来随着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营销网络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发行人存在销售费用持续增加的风险。

（三）财务风险

1、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原材料成本是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发行人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主要包括糯米、小麦等。2011 年、2012 年以及 2013 年度，公司上述两种原材料采购金额合计分别占采购总金额的 45.75%、43.45%和 34.72%。上述主要原材料供应价格随着国内市场行情的波动而变化。由于黄酒行业的自身特点，公司新酿的黄酒一般需经过一段时间的储藏、陈化后才能销售，通常从原材料采购到生产出可供销售的黄酒需要近 2 年或者更长时间。当期原料采购成本的变动可以通过之后几年公司产品价格的提升或内部管理优化予以消化，但未来原材料成本如大幅上升仍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包装物成本是发行人另一重要主营业务成本。2011 年、2012 年以及 2013 年，公司包装物采购金额分别占采购总金额的 38.70%、39.57%和 33.90%。报告期内，包装物的价格呈上升趋势。如果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应对包装物成本的上升，则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2、黄酒行业特点导致公司存货数量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金额为 358,863.82 万元，其中存货金额为 164,341.44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45.79%，所占比例较大；2013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为 0.56。与其他行业公司相比，公司存货数量大、周转较慢系与黄酒行业生产特点及公司的经营理念有关。首先，黄酒生产企业新酿的原酒一般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贮藏、陈化后才能勾兑销售；其次，公司是拥有悠久历史的黄酒企业，存在大量陈年原酒，且维持一定数量的陈年原酒存货是公司生产经营、产品定位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但如果公司不能合理控制存货总量，则会降低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增加公司的资金压力。

3、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14,938.21 万元，公司共计提坏账准备 1,553.52 万元。由于公司作为黄酒行业龙头企业，业务经营范围遍及全国大多数地区，应收账款对象分布较为分散。虽然公司在应收账款的管理和客户关系的维护等方面一直保持较好的水平，但若未来发生管理不善等原因，仍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有利于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提高发行

人中高档产品的生产、营销能力并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尽管发行人已会同有关专家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论证,但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经济效益的时间较长,可能会因政策、市场、物价等因素的变化存在投资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五）不可抗力风险

公司的库藏原酒规模较大,且公司厂区较为分散,地震、台风等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可能会对发行人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股票投资本身具有一定的风险。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到国际和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国家的经济政策、经济周期、通货膨胀、股票市场的供求状况、重大自然灾害的发生、投资者心理预期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因此,对于公司股东而言,本次配股完成后,公司二级市场股价存在若干不确定性,若股价表现低于预期,则投资者将面临遭受投资损失的风险。

（六）本次配股发行失败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黄酒集团已经出具了《关于全额认购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配股可配股份的承诺函》,承诺以现金全额认购古越龙山本次配股方案中的全部可获配股份。根据《管理办法》的规定,如果控股股东不履行认配股份的承诺,会导致本次发行失败。另外,公司股东有权自主选择是否参与本次配股。如果代销期限届满,原股东认购股票的数量未达到公司拟配售数量的 70%,则本次配股发行失败,公司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将认购款返还已经认购的股东。因此,本次配股存在因原股东认配数量不足而导致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股本结构及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一）公司股本结构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股权结构如下：

股份类别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34,856,363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634,856,363	100%
2、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634,856,363	100%

（二）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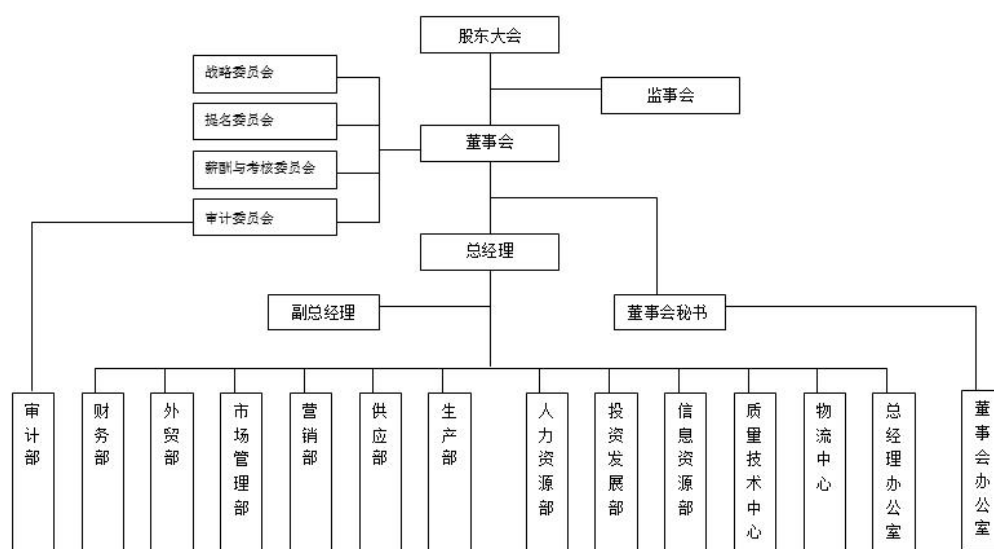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黄酒集团	国有法人	40.55	257,403,167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 沪	其他	3.14	19,953,04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其他	1.34	8,501,940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6,568,01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0.96	6,099,989
唐亮	其他	0.88	5,6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景气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4,999,747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得意理财—018L—WN001 沪	其他	0.74	4,699,916
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益结构化证	其他	0.70	4,440,986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	其他	0.67	4,229,213

二、公司组织结构与重要权益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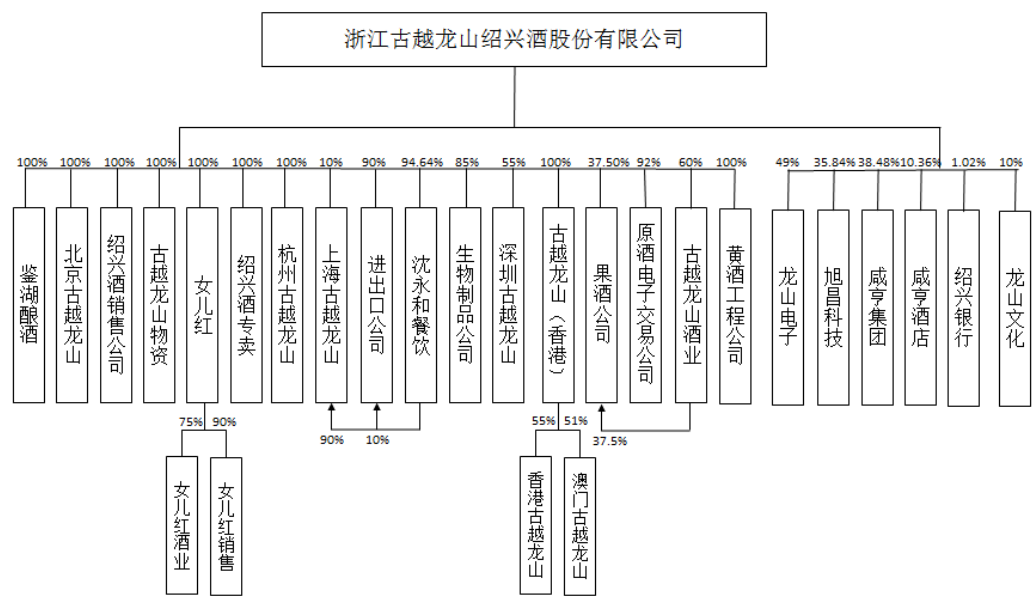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截至本配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公司重要权益性投资情况

1、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及参股公司的股份结构如下图：



2、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 21 家公司，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地	与公司关系	主要业务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代表人
1	女儿红	1999/12/13	上虞市	全资子公司	酒类生产、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胡建华
2	鉴湖酿酒	1986/12/16	绍兴市	全资子公司	酒类生产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2,000	李国龙
3	绍兴酒销售	2008/12/31	绍兴市	全资子公司	酒类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5,000	许为民
4	古越龙山物资	2009/9/18	绍兴市	全资子公司	包装材料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傅武翔
5	北京古越龙山	2001/11/2	北京市	全资子公司	酒类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500	许为民
6	绍兴酒专卖	2009/2/2	绍兴市	全资子公司	产品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500	凌伟
7	杭州古越龙山	2012/11/17	杭州市	全资子公司	产品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50	王国栋
8	黄酒工程公司	2013/10/30	绍兴市	全资子公司	黄酒技术研发和 转让	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傅建伟
9	古越龙山（香港）	2001/7/30	香港	全资子公司	酒类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400 万港币	-
10	上海古越龙山	1998/10/12	上海市	控股子公司	酒类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50	许为民
11	进出口公司	2001/5/18	绍兴市	控股子公司	产品进出口	有限责任公司	500	王益翔
12	沈永和餐饮	1999/8/19	上海市	控股子公司	餐饮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1,585	许为民
13	生物制品公司	2000/4/12	绍兴市	控股子公司	酒曲生产	有限责任公司	320	董勇久
14	古越龙山酒业	1992/12/31	绍兴市	控股子公司	黄酒灌装	有限责任公司	250 万美元	胡周祥
15	深圳古越龙山	2001/1/15	深圳市	控股子公司	酒类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100	许为民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地	与公司关系	主要业务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代表人
16	果酒公司	1999/3/30	绍兴市	控股子公司	产品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200 万美元	傅保卫
17	原酒电子交易公司	2011/9/1	绍兴市	控股子公司	信息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1,250	金伟永
18	女儿红销售	2003/6/5	绍兴市	女儿红的控股子公司	酒类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50	胡建华
19	女儿红酒业	1993/5/8	上虞市	女儿红的控股子公司	酒类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121	胡建华
20	香港古越龙山	1997/9/19	香港	古越龙山（香港）的控股子公司	酒类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400 万港币	-
21	澳门古越龙山	2009/12/15	澳门	古越龙山（香港）的控股子公司	酒类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100 万澳门币	-

3、公司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审计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女儿红	84,863.80	61,305.56	34,865.18	3,507.41	经天健所审计
2	鉴湖酿酒	8,332.97	2,117.26	4,720.59	57.49	经天健所审计
3	绍兴酒销售	19,568.52	14,348.88	85,811.86	4,354.42	经天健所审计
4	古越龙山物资	8,823.84	2,039.24	16,984.45	221.26	经天健所审计
5	北京古越龙山	607.20	595.27	989.19	30.07	经天健所审计
6	绍兴酒专卖	3,400.44	825.60	9,241.23	-47.70	经天健所审计
7	杭州古越龙山	49.40	49.28	42.78	-0.72	经天健所审计
8	黄酒工程公司	998.54	998.54	-	-1.46	经天健所审计
9	古越龙山（香港）	602.43	632.72	517.93	21.37	经天健所审计
10	上海古越龙山	1,720.34	182.89	16,996.57	65.11	经天健所审计
11	进出口公司	547.62	546.57	50.64	0.91	经天健所审计
12	沈永和餐饮	975.90	977.25	-	-54.00	经天健所审计
13	生物制品公司	535.31	214.15	1,301.06	30.57	经天健所审计
14	古越龙山酒业	3,210.92	2,953.32	786.51	198.93	经天健所审计
15	深圳古越龙山	1,037.94	669.08	1,004.90	5.63	经天健所审计
16	果酒公司	2,438.84	1,993.57	2,280.01	108.61	经天健所审计
17	原酒电子交易公司	1,311.39	1,256.96	40.86	18.13	经天健所审计
18	女儿红销售	2,175.97	320.63	9,978.51	64.05	经天健所审计
19	女儿红酒业	1,378.68	1303.25	1498.44	56.53	经天健所审计
20	香港古越龙山	776.67	844.94	979.10	133.30	经天健所审计
21	澳门古越龙山	110.18	30.10	-	-89.69	经天健所审计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黄酒集团持有发行人 257,403,167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比例为 40.55%，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黄酒集团所持有的上述股份不存在被质押的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傅建伟

成立日期：1994 年

注册资本：16,664.00 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北海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生产：黄酒（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4月10日止）。一般经营项目：国有资本营运；生产：玻璃制品；批发、零售：百货、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纺织原料、针织制品；绍兴市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2013年11月12日，黄酒集团股东绍兴市国资委作出决定，将持有的黄酒集团49%即8,165.36万元的出资额无偿划转给绍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该次转让业经绍兴市国资委出具的绍市国资产（2013）72号文同意。

2014年3月13日，经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黄酒集团的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股权结构变更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绍兴市国资委	8,498.61	51.00%
绍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165.39	49.00%
合 计	16,664.00	100.00%

绍兴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7 月 5 日，住所为绍兴市解放北路 148 号六楼，法定代表人为应良波，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唯一股东为绍兴市国资委，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受国资委委托，从事国有资产的投资、经营、管理；土地收储开发；城市综合开发；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

黄酒集团最近一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母公司报表口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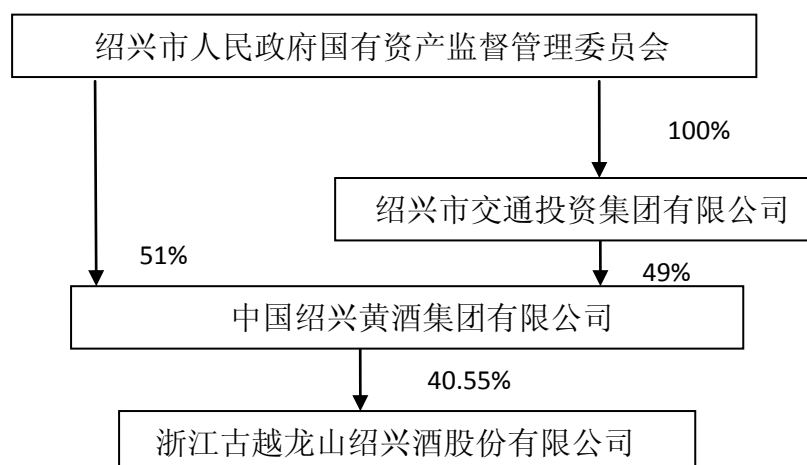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1,182.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03.01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60,259.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227,933.15

注：以上数据已经天健所审计。

（二）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绍兴市国资委，其持有发行人控股股东黄酒集团 51% 的股权。截至本配股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产权关系如下：



（三）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控股股东黄酒集团除控股古越龙山外，还控制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	主要经营地	主要业务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万元)	法定代表 人	持股比例 (%)
1	华夏房产	1996/2/2	绍兴市	房地产开发	有限责任公司	6,975	李敏	100.00
2	绍兴热电	1989/10/7	绍兴市	蒸汽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3,323	韦德良	100.00
3	越州新城	2008/12/16	绍兴市	实业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单建宁	100.00
4	黄酒城	2009/11/27	绍兴市	实业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5,000	何晓刚	100.00
5	于越酒文化	2006/10/9	绍兴市	餐饮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100	何晓刚	100.00
6	北京咸亨酒店	2003/12/15	北京市	酒店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100	刘红林	80.00
7	龙山久物资	1999/12/22	绍兴市	金属材料销售	有限责任公司	100	黄杨生	70.00
8	中正龙信	2000/4/20	绍兴市	生物制品研发	有限责任公司	425	董勇久	60.00

四、公司主要业务和主要产品

公司营业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黄酒、白酒、食用酒精（不含化学危险品）的制造、销售。一般经营项目：黄酒、白酒、饮料、食用酒精（不含化学危险品）、副食品及食品原辅料、玻璃制品的技术开发；玻璃制品的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或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或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是酒类（黄酒）的开发、制造和销售，属于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分类代码：C15）。发行人的黄酒产品主要分为原酒、瓶装酒及灌装酒、果酒、白酒等。

五、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监管体制和政策趋势

1、主管部门与行业管理体制

黄酒行业的行业监管涉及多个部门，其中国家发改委负责制定本行业产业政策和行业规划，并对行业的发展方向进行宏观调控。同时，黄酒生产企业执行严格的生产许可制度和食品安全市场准入制度，由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及其各地附属机构负责审查发放黄酒的生产许可证件，全国工商总局及各地所属分局负责核发食品流通许可证件。

黄酒行业的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酒业协会（原中国酿酒工业协会）黄酒分会。

2、主要政策、行业标准及法律法规

（1）主要政策

影响黄酒行业的主要政策如下：

《食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对黄酒行业的相关规划包括：优化酿酒产品结构，重视产品的差异化创新；针对不同区域、不同市场、不同消费群体的

需求，精心研发品质高档、行销对路的品种，宣传科学知识，倡导健康饮酒；注重挖掘节粮生产潜力，推广资源综合利用，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动酿酒产业优化升级，扩大黄酒行业干型、半干型产品产量，适度发展甜型、半甜型产品，研发适宜北方地区的创新产品。

根据《中国酿酒产业十二五（2011—2015 年）发展规划》，未来 5 年，黄酒消费将逐渐扩延到内地。随着人们保健意识的增强，黄酒作为健康饮料酒的消费，将会加速增长。同时，黄酒出口将继续增长。鉴于以上因素，黄酒消费增长空间较大。其中传统型黄酒产品将稳中有升，清爽型黄酒将继续上升。特型黄酒在整个黄酒中将加速增加份额。甜型黄酒仍将维持原有较小的比重，半干型黄酒的比重将有明显上升。黄酒行业则要提高集中度，鼓励发展大型企业。在建立我国黄酒技术标准及规范的基础上，不断研究黄酒传承与创新的标准化。

2007 年以来我国各地政府、军队、国企等部门纷纷推出“禁酒令”要求公务人员中午不得饮酒，减少或杜绝公务宴请。特别是 2012 年以来，“三公消费”治理继续从紧，国务院要求省级政府两年内全面公开“三公消费”并对中央部委“三公消费”的公开做了更为严格的要求，县级以上政府需将“三公消费”纳入预算管理，并定期公布。公款招待消费的减少及公务员“禁酒令”都对黄酒市场存在一定的影响，特别是高端黄酒的影响较大。

2011 年经国务院批准，发改委和商务部联合颁布的《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1 年修订）》，黄酒制造业列入限制外商投资产业目录，要求中方控股。

（2）行业标准

行业主要标准如下表所示：

文件名称	发布机构	实施日期
黄酒（GB/T 13662-200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09-06-01
地理标志产品 绍兴酒（绍兴黄酒） （GB/T 17946-2008）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09-01-01
黄酒企业良好生产规范 （GB/T 23542-200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09-12-01

（3）法律法规

涉及黄酒行业的基本法律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此外，《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食品流通许可管理办法》、《酒类流通管理办法》、《食品质量认证实施规则——酒类》、《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和《食品召回管理规定》等一系列规章构成了黄酒行业的法规体系。

根据上述相关规定，黄酒企业在生产和流通环节分别需依法取得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及食品流通许可证。

（二）黄酒行业基本情况

1、黄酒的特征

（1）历史悠久、源远流长

黄酒为我国民族特有酒类，其酿造和饮用历史悠久。黄酒的起源最早可以追溯至 7000 多年前的河姆渡文化时期，关于黄酒正式的文字记载则最早在 2500 年前的春秋时期的《吕氏春秋·顺民篇》中以“有酒流之江与民同之”出现，《左氏春秋》记载“生丈夫，二壶酒，一犬；生女子，二壶酒，一豚”；这些文字使得黄酒的悠久历史与其文化根源相得益彰。黄酒在中国影响力巨大，历史上一度成为“酒”的默认。

黄酒产地较广，品种很多，但最能代表黄酒特色、最为中国酿酒界所认可、最受国内外市场欢迎的，当属绍兴酒。

（2）文化底蕴深厚

黄酒被誉“国粹”，儒家文化乃中国最具特色的民族文化，称之“文化精髓”。两者源远流长，博大精深。黄酒生性温和、风格雅致，酒文化古朴厚重，传承人间真善之美、忠孝之德；儒家内涵讲究中庸之道，主张清淡无为，宣扬仁、义、礼、智、信等人伦道德。黄酒与儒家文化可谓一脉相承，有着异曲同工之妙。儒家的“中庸”体现在黄酒之格、“仁义”体现在黄酒之礼、“忠孝”体现在黄酒之德。

黄酒同人民生活亦休戚相关，各种各样的酒俗和酒习都反映了浓郁的民族文化特征。我国先民在古代就有生育酿酒的习俗，女儿出生后就要精心酿制一坛“女

儿红”，并在酒坛上绘刻精美的图案，储藏在干燥的地窖或埋在泥土中，留作女儿长大出嫁时的喜宴或陪嫁；生男孩也要酿酒，并名之为“状元红”，希冀儿子成为状元之才。这些习俗反映了黄酒在中国文化中的渗透，黄酒深厚的文化底蕴是其他任何酒种所无法比拟的。

（3）原料天然，营养丰富

黄酒是一类以稻米、黍米、玉米、小米、小麦等为主要原料，采用蒸煮、加酒曲、糖化、发酵、压榨、过滤、煎酒、贮存、勾兑而成的酿造酒。

黄酒含有多酚、类黑精、谷胱甘肽等生理活性成分，具有清除自由基，预防心血管病、抗癌、抗衰老等生理功能。

黄酒中已检出的无机盐达 18 种，包括钙、镁、钾、磷、铁、锌等。黄酒中的维生素 B、E 的含量也很丰富，主要来自原料和酵母自溶物。

黄酒中的蛋白质含量为酒中之最，每升绍兴加饭酒的蛋白质含量达 16 克，是啤酒的 4 倍。黄酒中的蛋白质多以肽和氨基酸的形态存在，易被人体吸收。肽具有营养功能、生物学功能和调节功能。绍兴产黄酒中的氨基酸达 21 种之多，且含 8 种人体必需氨基酸。每升加饭酒中的必需氨基酸达 3400 毫克，而啤酒和葡萄酒中的必需氨基酸仅为 440 毫克或更少。

黄酒含丰富的功能性低聚糖，如每升绍兴加饭酒中的异麦芽低聚糖、潘糖、异麦芽三糖含量达 6 克。这些低聚糖是在酿造过程中，物料经微生物酶的作用而产生的。功能性低聚糖进入人体后，几乎不被人体吸收、不产生热量，但可促进肠道内有益微生物双歧杆菌的生长发育，可改善肠道功能、增强免疫力、促进人体健康。

2、黄酒行业发展现状

（1）行业增长迅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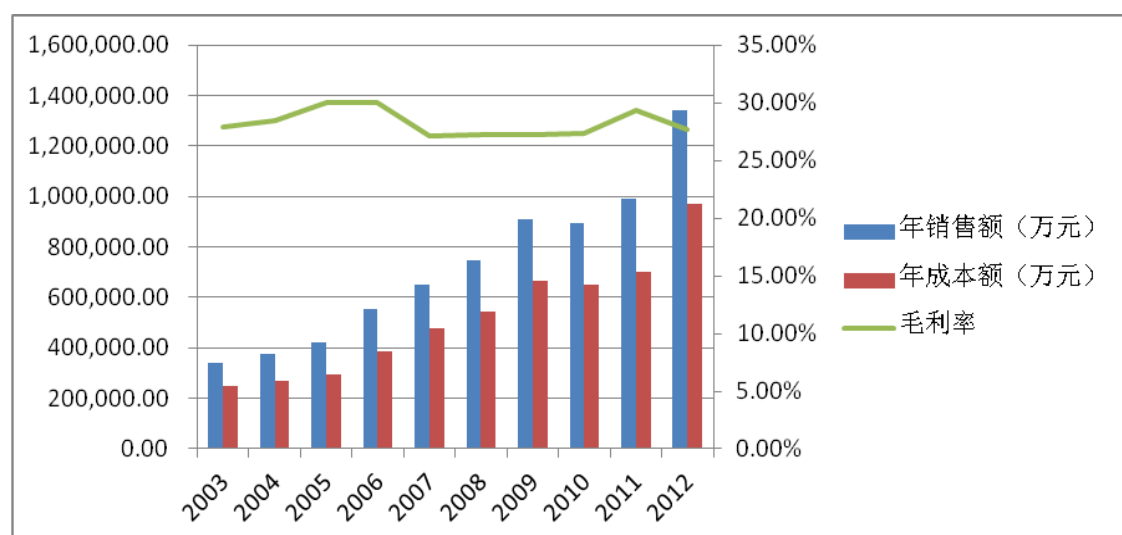
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我国经济一直保持高速增长，速度远超过国际平均水平。2006 年-2012 年，我国 GDP 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5.70%。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不断发展，人民群众的收入水平持续增加，消费能力不断加强，有效刺激了我国居民对黄酒的消费需求。同时，国家政策支持、黄酒企业积极引导消费，黄酒行业发展势头良好，行业整体规模稳步扩大。

尽管黄酒行业目前产销与白酒、葡萄酒和啤酒之间存在较大差距，但黄酒行

业的发展经历了多年的行业积累和市场培育后，开始进入了行业发展的快车道。根据中国酒业协会统计，2006年至2012年，我国的黄酒产量由220.9万千升增长至340.8万千升，增长了54.28%，年均复合增长率为6.42%。未来，随着我国人民生活水平的持续提高，黄酒消费由江浙沪进一步推广到全国各地，我国黄酒行业仍有相当可观的发展空间。

2003年-2012年，由于产品升级，黄酒企业加大中、高端酒的销售比例，黄酒行业销售收入、利润总额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达16.41%、16.32%，2006年到2012年黄酒行业平均整体毛利率维持相对稳定，2012年由于对三公经费支出的控制，高端黄酒销售略有下降，毛利率有所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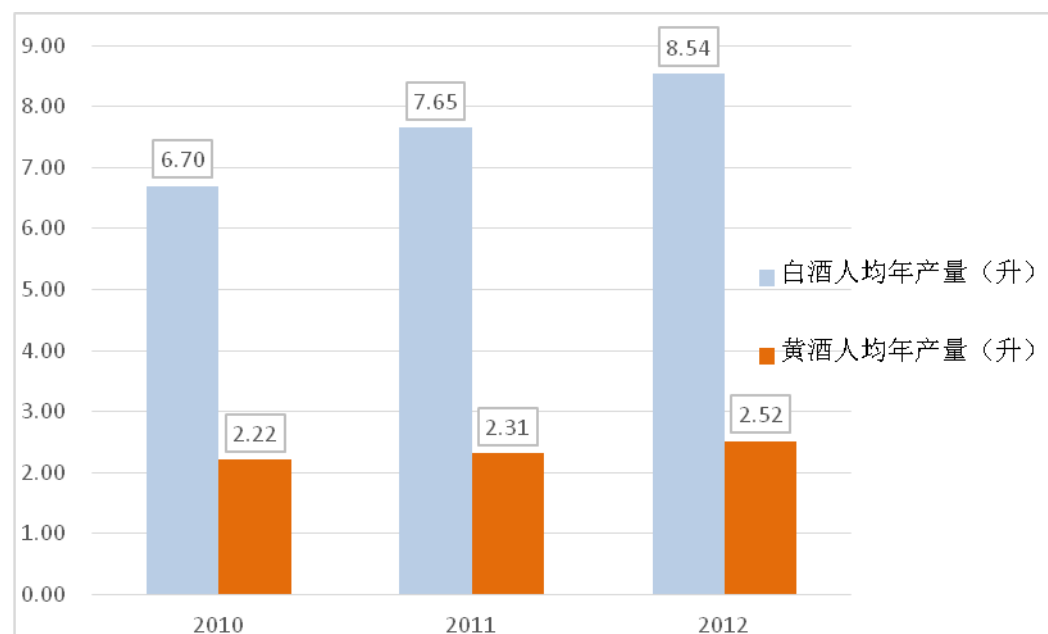
2003年-2012年黄酒行业总销售额、总成本额及毛利率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 与其他酒类尚有较大差距

就人均产量而言，2012年我国人均黄酒产量约2.52升/人，大致仅相当于人均白酒产量的30%，也不如葡萄酒和啤酒。2010年至2012年黄酒与白酒人均产量的对比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未来，随着黄酒口感的改良，产品结构的调整、“健康消费”理念的进一步推广和消费升级等诸多内在、外在因素的影响，黄酒消费将逐渐深入人心，黄酒的渗透率有望进一步提高。

（3）黄酒产业集中度趋高

与发展成熟的啤酒和高端白酒市场相比，黄酒的行业集中度尚待进一步提高，产品“低价同质化”的竞争特征仍较明显。未来黄酒行业集中度提高将成为行业发展的主要趋势之一。通过行业整合，如古越龙山等黄酒行业龙头企业有可能实现跨越式发展，并带动黄酒行业实现做大做强。

近年来，随着市场容量的加大和竞争的日益激烈，黄酒行业内各大龙头企业的内部整合开始加速。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会稽山及金枫酒业通过对外收购兼并、内部整合，实现自身产能的快速扩充，借机提升行业地位。古越龙山 2009 年通过对女儿红的合并，实现对其的全资控股，巩固和扩大了市场占有率，优化产品结构，强化品牌效应，提升了利润空间。

3、黄酒行业的特点

（1）竞争模式开始转变

近来，黄酒行业逐渐走出低毛利的传统竞争态势，开始走向品牌经营、细分市场、结构优化的竞争时代。消费者需求的多样化和竞争加剧的环境下，精细化竞争和集约化经营将是行业龙头企业的发展方向。

目前黄酒品牌效益日益显现，各大厂商均开始加大宣传投入，提升品牌经营的地位。以古越龙山为例，公司始终重视品牌经营，加大品牌投入。例如公司近来委托文化传播公司负责电视连续剧《女儿红》的拍摄和发行，提高人们对“女儿红”黄酒的知名度、认可度和赞誉度。

消费者需求多样化的环境下，黄酒生产企业着力在各个细分市场展开竞争。黄酒产品主要在健康、口味等特定品种进行研发和推广。立足于面对不同需求的客户及潜在客户，进行差异化竞争。

目前黄酒产品结构调整已经开始，中高档黄酒和低档黄酒的结构调整正在展开，消费诉求也不尽相同。中高档黄酒在品质和文化上的发展日趋成熟，品牌效应及质量效应显现；而低档黄酒的销量和毛利均有所上升，逐步摆脱以往低毛利无序竞争的局面。未来黄酒行业的产业结构和行业整合步调会更加加快。

（2）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生产、消费特征

目前黄酒生产和消费具有一定的区域性，主要集中在我国的江浙沪地区。近年来，非传统黄酒消费区域如安徽、福建、湖南、陕西等非地区的销售收入增长呈较快趋势。

传统区域集中了众多大型黄酒企业。其中，浙江省集中了中国黄酒的主要生产企业，如古越龙山、会稽山、浙江塔牌绍兴酒有限公司等；上海本地黄酒企业以金枫酒业为代表；江苏省的黄酒企业近年来发展势头良好，代表企业有张家港酿酒厂和江苏丹阳酒厂。非传统区域的黄酒生产企业结合当地特色，推出符合当地消费者口味的黄酒产品，其中代表企业有陕西秦洋长生酒业有限公司、山东即墨黄酒厂有限公司等企业。

黄酒具有符合国人口感、文化品位较高的特点，且处于消费升级、中高档产品占比上升、口味多样化的发展过程中，江浙沪地区由于经济发达，影响力较大，故随着经济辐射和文化渗透，黄酒消费习惯可在除江浙沪之外的黄酒非传统消费区域进一步渗透。因此，未来黄酒消费有望突破区域限制，显著扩大市场容量。

（3）产销季节性特征明显

黄酒的酿制需要适合的气候和温度相配合，经过多年的经验传承，每年黄酒的酿造时间较为固定。以绍兴黄酒为例，特别是手工黄酒每年的酿造季节一般都选择在农历十月至次年三月，其他时间为酿造做准备或收尾工作。

受消费者消费习惯和产品特性的影响,黄酒销售的旺季一般为每年的天气较为凉爽的季节,与生产季节相当。而每年气候较为炎热的夏季销售量较为收缩,使黄酒的销售表现出较为明显的周期性。

4、黄酒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1) 黄酒行业技术水平

目前黄酒行业的整体生产工艺仍然处于较低的水平,全国大多数黄酒企业在酿造中仍然沿用传统手工操作模式,有的局部进行机械化操作,如使用蒸饭机、压榨机、煎酒器等。在黄酒小包装灌装中虽大多采用自动化与半自动化,但手工作坊式灌装也不在少数。造成这一现状的主要原因是:上规模的大企业较少,作坊式企业仍占据大多数,由此造成企业的后劲不足,难以进行较大投入的技术改造;另外,黄酒作为中国最古老的传统产品,其利润率较低,也导致多数企业没有足够的资金能力来进行高科技的投入,这样使黄酒这一传统工业始终没有摆脱技术装备落后的现状。

少数上规模的大型企业,从上世纪中期实行黄酒生产的机械化以来,不断地进行技术改造与创新,现在已实现黄酒整个酿造过程的机械化生产,并且在自动化上不断进步。本公司建成了黄酒业内第一条全程机械化黄酒生产线,在继承传统工艺基础上,采用“复合胶木在机械化黄酒中的应用”、“黄酒制曲新工艺”、“大罐黄酒发酵技术”、“大罐贮存黄酒技术”、“计算机控制技术”等先进技术,实现了黄酒生产全面机械化,成为黄酒行业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项重大变革。目前全国绝大多数大规模黄酒生产企业都采用了机械化生产技术。通过引入新设备和现代化的生产线,以现代技术提升传统工艺,在保护、传承传统工艺的同时,提高了黄酒产品的质量安全水平。

(2) 黄酒行业技术特点

A、用曲制酒

与世界上其他酒种不同,黄酒用曲制酒。曲的发明,是我国古代劳动人民的伟大贡献,它奠定了酒精工业的基础,并给现代发酵工业和酶制剂工业带来深远的影响,也为黄酒独特的酿造工艺奠定了基础。

黄酒酿造是用糯米制酒、用麦制曲,是历代传下来的宝贵经验。因为糯米中含有支链淀粉,使酒味醇厚。糯米中的淀粉易蒸煮,易糖化发酵。因为小麦含有

丰富的碳、氮源、微量元素及曲料疏松等优点，适合曲霉的繁殖生长。同时麦曲还为黄酒发酵提供丰富的氮源，起到促进发酵作用。

在黄酒酿造中应用不同酒曲产生不同的酒种。如麦曲、小曲、红曲等，其含有不同的微生物，参与黄酒发酵，能产生不同的曲香，直接关系到所酿造黄酒的酒香、酒味和酒体，使其各有自己的风味和特色。

B、煎酒、封坛

黄酒酒精度低，营养丰富，所以要采取煎酒的方法进行灭菌，然后密封在陶坛内，故经长期贮存不变质。而且煎酒、封坛可使酒味醇厚，增加酒的香气，是制作陈年酒的基础。

C、双边发酵

黄酒酒曲内含有适量的根霉、曲霉等糖化菌和酵母菌，并以合理比例存在，所以在黄酒发酵过程中，具有双边发酵作用，即边糖化边发酵。由于糖分不会积累过高，有利于酒精提高，所以黄酒发酵后酒度为 16%-20%。

D、酿造-夏曲冬酿

传统黄酒生产是夏天制曲、冬天酿酒的。因为夏季气温高，有利于曲霉的生长繁殖，如麦曲繁殖品温最高达 50 摄氏度左右。冬季酿酒生产，因为冬季温度低，在低温条件下杂菌不宜繁殖，故空气、环境、工具污染杂菌少。其次，低温有利于黄酒发酵过程控制合适品温。在低温条件下，酒的发酵周期长，有利于酒度增长并产生色、香、味。

5、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A、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

黄酒行业主要的相关政策和优惠如下：

《食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要优化酿酒产品结构，重视产品的差异化创新。针对不同区域、不同市场、不同消费群体的需求，精心研发品质高档、行销对路的品种，宣传科学知识，倡导健康饮酒。注重挖掘节粮生产潜力，推广资源综合利用，大力发展循环经济，推动酿酒产业优化升级扩大黄酒行业干型、半干型产品产量，适度发展甜型、半甜型产品，研发适宜北方地区的创新产品。

根据《中国酿酒行业“十五计划”和 2015 年规划》，2015 年对黄酒的政策和规划内容包括：以国内外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结构调整为中心，加快以名牌产品为龙头的企业集团和中心企业的发展；提高质量档次；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引导消费，全方位开拓国内市场，努力开拓国际市场，增加高质量、高档次黄酒的出口量；深化企业改革，提高职工素质，节约粮食，提高效益，促进我国黄酒行业健康发展。

在税收方面，与白酒、葡萄酒相比，黄酒从量计征消费税享有极大优惠，对于吨酒价格 10 万元以上的高端产品来说，其税收负担不足同档次白酒、葡萄酒的十分之一。

B、强劲的市场增长潜力

2004 年以来，我国 GDP 增长率一直在 7.8% 以上，宏观经济的高速增长和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持续提高，为黄酒等快速消费品行业的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国民消费结构的升级、健康消费等理念的普及，则为黄酒消费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前景。从营养学角度分析，黄酒含有多种有益健康的微量元素及氨基酸，包括硒、锌等元素，是一种适当饮用有益健康的酒种。

作为我国的国粹酒之一，黄酒的口味、营养价值、文化底蕴远在啤酒、白酒之上，但黄酒的产量规模相比之下仍较小。以 2012 年为例，黄酒行业产量合计为 340 万千升，仅相当于啤酒产量的 6.94%、白酒产量的 29.48%。因此未来黄酒生产、消费的增长空间仍十分巨大。

(2) 不利因素

A、消费区域较为集中

目前黄酒消费区域主要集中在江浙沪等传统区域，而在北方等其他地区，居民尚未广泛形成饮用黄酒的习惯。

B、产品结构尚需升级

从全行业看，目前黄酒产品多集中于普通产品，中高端产品较少。与白酒相比，黄酒尚未被广泛作为馈赠礼品或宴请的主要酒种。

六、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一）公司的竞争优势劣势分析

1、公司的竞争优势

（1）不可复制的库藏酒资源

原酒是生产中高档黄酒的必要基础，由于原酒陈化需要时间，黄酒生产企业在短时间内无法获得大量优质原酒储量，因此原酒资源具有一定稀缺性。公司拥有丰富的、多年份的优质库藏酒资源，为中高端品牌定位、产品结构调整、满足不同消费需求提供保障，确保年份酒的“足年库藏、品质保证”。

（2）产业区域优势

公司位于黄酒源头的浙江省绍兴市，是当前绍兴黄酒的产业中心。古越龙山作为绍兴黄酒的龙头企业，不仅是国家首批绍兴酒原产地域保护企业，而且参与起草了绍兴酒国家标准。

（3）规模优势

古越龙山是目前国内规模最大的黄酒生产企业和黄酒出口基地，产品包括加饭、元红、善酿及香雪等，年原酒生产规模达 17.5 万吨。黄酒原酒作为行业稀缺资源，公司当前黄酒原酒存货高达 26 万吨，居行业之首，这为公司的行业定位和未来产品的生产提供了保障。

（4）营销优势

公司是唯一一家拥有包括西藏在内的全国性布局营销网络的黄酒企业，并且公司正不断加大在营销网络建设方面的投资，通过经销、直销、商超等综合营销模式壮大自身的营销网络。公司在全国各省、直辖市、自治区的首府城市均设有古越龙山经销商，建立了北京、上海、深圳和杭州等地区的直销品牌店，并与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华联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地达贸易有限公司等大型商超、酒店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多年来公司坚持不懈地进行黄酒文化的传播引导，积极培育消费者，加强对黄酒销售、营销渠道的精耕细作，全国化的市场网络布局为黄酒在江浙沪以外区域的市场扩张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5）品牌优势

公司拥有所有权和使用权的商标品牌众多，如“古越龙山”、“沈永和”、“女儿红”、“状元红”和“鉴湖”等高知名度和价值的品牌；其中，“古越龙山”是集中国驰名商标、中国名牌、国宴专用黄酒于一身的品牌；“女儿红”为中国驰名商标、中华老字号、浙江名牌；“沈永和”已有 330 多年的历史，同样被商务部授予中华老字号。

公司通过在央视黄金时段广告的投入，有效地提升了“古越龙山”品牌的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根据世界品牌实验室 2013 年发布的由其独家编制的《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排行榜，“古越龙山”品牌估值为 25.85 亿，成为唯一一家进入 500 强的黄酒酿造品牌。

（6）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全国唯一的省级黄酒技术研究中心，拥有 1 位领取国务院特殊津贴的专家、2 位中国酿酒大师、13 位国家级品酒大师，以及 665 名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致力于黄酒酿造技术的研究及新产品的开发。

公司质量技术中心为公司技术创新体系的核心，吸引、引进、培养人才是保持质量技术中心及公司持续发展能力的关键。公司一方面与浙江大学、江南大学等多家科研教学机构建立了产学研联合开发体进行技术交流，联合研究黄酒专业课题，充分利用高校科研技术优势开发新产品；另一方面对现有技术人员进行多层次、多途径的培训，形成一支专业分工明确、结构合理的科研队伍。同时，密切保持与相关技术合作单位的交流联系，及时引进适合公司产业发展方向的新产品、新工艺，并结合企业实际进行消化、吸收，使之迅速投入规模化生产，以优化公司产品结构。

公司不但拥有几千年的传统黄酒工艺技术，而且不断的通过技术革新和技术改造，投入资金将最新的科研成果应用于生产实践，来推动传统产业的技术升级。公司采用的“黄酒液态发酵技术”、“冷冻过滤和膜过滤技术”、“发酵全过程无菌控制技术”、“发酵全过程计算机实时闭环控制技术”、“无菌灌装技术”等先进技术，在黄酒业均是首创，使黄酒生产工艺水平和装备水平有了极大的提高，为传统黄酒实现现代化生产提供了样板。

（7）创新领先优势

“古越龙山”之所以成为中国黄酒领导品牌，重要的是古越龙山的创新能力。公司首创黄酒业内第一条全过程自动化瓶酒生产线，采用国际先进的罐装、包装技术和装备，实现了黄酒瓶装生产全过程自动化，使黄酒瓶装生产水平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1993 年，古越龙山推出的五年陈花雕酒，第一次打出了年份酒的概念，极大地提升了黄酒的形象和档次，使黄酒产品的市场扩张提供了动力。

2、公司的竞争劣势

公司生产规模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但与白酒、啤酒等其他酒类行业企业相比，无论市场规模和企业规模均存在较大差距。在今后发展过程中，公司在产品开发，市场开拓及自身发展方面的任务仍然紧迫而艰巨。

另外由于黄酒行业特点及为确保年份酒的“足年库藏、品质保证”，公司需拥有丰富的、多年份的优质库藏酒资源。原酒库藏会造成大量营运资金积压，对公司融资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快速稳定发展。

（二）发行人的市场占有率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2 年度，黄酒行业合计实现销售收入 134.32 亿元；该年度，古越龙山黄酒业务销售额达到 13.89 亿元，居行业首位，公司市场整体占有率为 10.34%。

（三）主要竞争对手

据中国酒业协会统计，截止 2011 年末，全国共有通过 QS 认证的黄酒企业 889 家，平均年产量 3500 吨左右，其中规模以上企业仅 78 家，占有所有企业的 8.77%。黄酒生产企业多以中小型企业为主，具有影响力的企业不多，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有金枫酒业、会稽山两家公司。

古越龙山、金枫酒业和会稽山三家公司的主要情况对比如下：

项 目	古越龙山	金枫酒业	会稽山
品 牌	古越龙山、女儿红、沈永和、状元红、鉴湖	石库门、和酒、金枫	会稽山、西塘老酒、嘉善特王
年产能（万吨）	17.5（2012 年）	N/A	10（2011 年）
年产量（万吨）	14.4（2012 年）	N/A	9.81（2011 年）
库存量（万吨）	26（2012 年）	N/A	15（2011 年）

项 目	古越龙山	金枫酒业	会稽山
2012 年黄酒销售收入（亿元）	13.89	9.47	4.56（1-6 月）
2011 年黄酒销售收入（亿元）	12.23	10.29	8.43
2010 年黄酒销售收入（亿元）	10.54	9.73	6.93
市场占有率情况（%）（2011 年）	12.33	10.38	8.50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各公司年报、会稽山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七、公司主要业务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1、按行业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酿酒行业	138,153.51	95.72%	138,939.21	99.48%	122,281.66	99.60%
玻璃制品业	1,246.33	0.86%	651.63	0.47%	373.72	0.30%
其他行业	4,927.49	3.41%	74.05	0.05%	121.00	0.10%
合计	144,327.32	100.00%	139,664.89	100.00%	122,776.38	100.00%

公司其他行业收入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引入大米销售业务所致。

2、按地区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浙江地区	62,897.85	43.58%	62,849.20	45.00%	52,990.29	43.16%
江苏地区	10,016.32	6.94%	9,636.88	6.90%	8,090.96	6.59%
上海地区	38,953.94	26.99%	35,893.88	25.70%	32,535.74	26.50%
其他地区	32,459.21	22.49%	31,284.94	22.40%	29,159.39	23.75%
合计	144,327.32	100.00%	139,664.89	100.00%	122,776.38	100.00%

（二）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1、手工黄酒工艺流程

（1）原料入仓验收

查验运入厂的原料米、小麦的水份、互混率、碎米等，还要查验原料有无农残合格检测报告；查焦糖色第三方卫生合格证明；查硅藻土重金属残留第三方检验合格证明。

（2）原料贮存

验收合格后的原料进入原辅料仓库进行贮存，仓库必须通风、干燥，贮存期一般不超过50天。

（3）浸米

通过浸米使米膨胀吸水，同时使空气中和米层表面的微生物主要是乳酸菌发酵产生促进酵母繁殖的物质。

（4）蒸饭

蒸饭是利用蒸汽的热量，使已经吸水膨胀的米粒淀粉充分糊化，并达到杀菌的目的，以利于糖化发酵菌的生长和淀粉酶的作用。

（5）风冷

用鼓风机吹冷蒸熟的米饭，达到落缸温度的要求。

（6）落缸

将饭甑中的饭倒入缸中，加入块曲清水，拌入块曲、淋饭酒母，控制落罐温度在26-28℃，同时做好保温工作，使糖化、发酵和酵母的繁殖能顺利进行。

（7）麦曲制作

到每年的9月份，老工艺黄酒进行麦曲生产，生产合格的块曲加入黄酒生产中。

（8）淋饭酒母制作

到每年的10月份，老工艺黄酒进行淋饭酒母生产，生产合格的酒母用作糖化发酵。

（9）糖化发酵

糖化和发酵是整个黄酒酿造的主要工艺流程组成部分，通过开耙来控制酒醪的温度同时适量排出二氧化碳。在糖化曲和酵母的共同作用下，生成一定的酒精

度和糖度，一般4天后，结束进入后发酵。

（10）后发酵

充分利用酒中的残余淀粉，继续糖化发酵以提高酒精度，同时生成多种代谢产物，使黄酒酒质醇美酒体丰满，一般时间为70-80天。

（11）压榨

将发酵成熟的酒醅分离成清酒和酒糟。清酒流入清酒池，酒糟密封后吊白酒。

（12）生酒

在压榨后的清酒中加入一定比例的焦糖色，勾兑后澄清，待煎酒。

（13）热交换消毒

又称煎酒，生清酒通过热交换消毒器杀菌后再灌坛保存，目的是杀灭酒体中的一些微生物活性，使成品酒能长期保存。

（14）空坛验收

验收每批坛数量、质量及规格。

（15）空坛清洗

空坛浸泡24小时以上，用坛帚手工清洗后，再逐个检验合格后待用。

（16）蒸坛

将清洗检验合格的空坛放置于坛道蒸坛杀菌后，用于热酒灌坛。

（17）灌坛、包坛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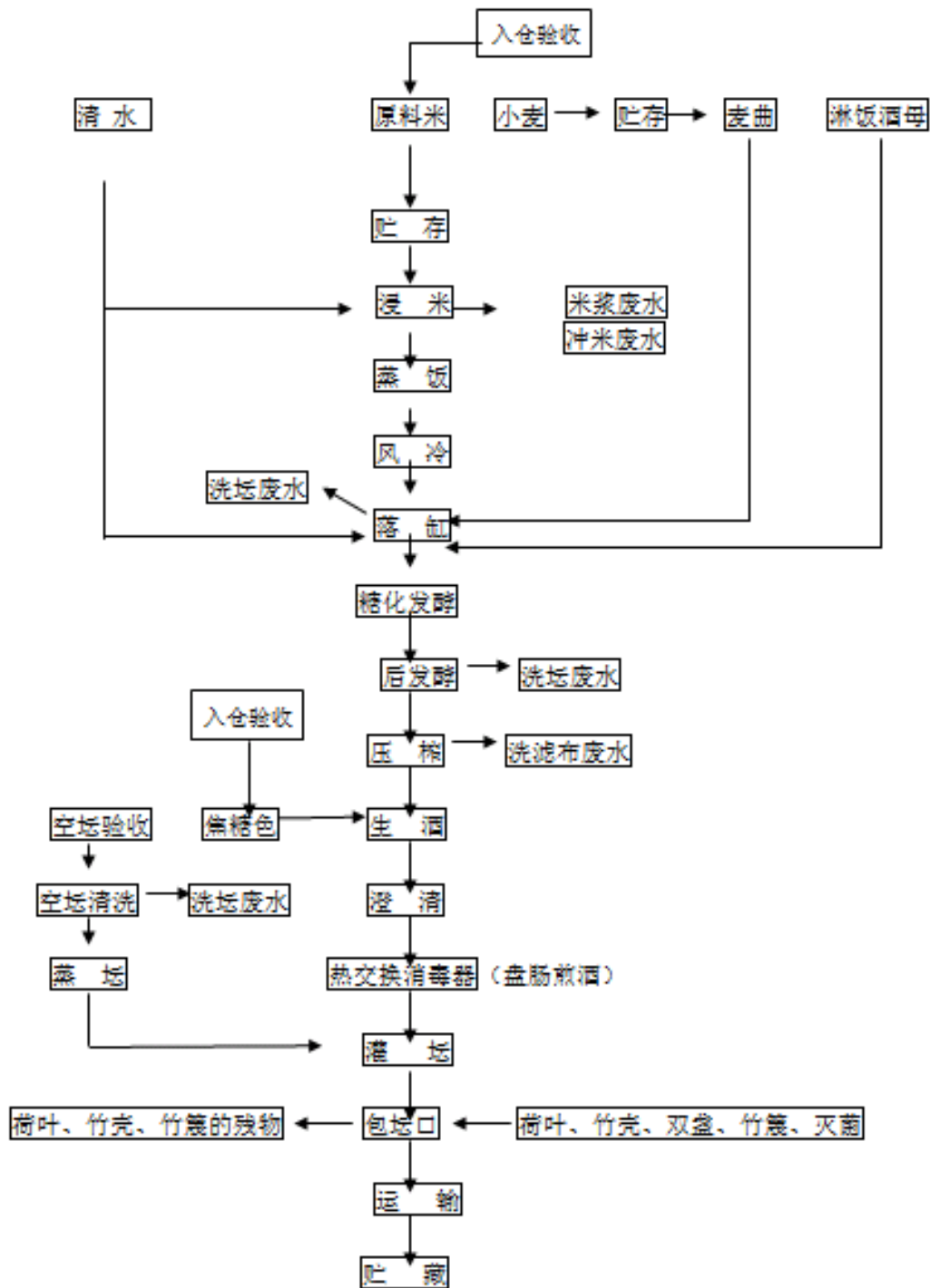
杀菌后的热酒趁热灌入杀菌后的空坛内，并用杀菌后的荷叶、竹壳、竹篾、双盏等封口。

（18）运输

将成品酒用车或船运输至仓库。

(19) 贮藏

将成品酒堆放在阴凉、通风的干燥室内仓库。



2、机械黄酒关键生产环节

(1) 浸米

通过浸米使米膨胀吸水，同时使空气中和米层表面的微生物主要是乳酸菌发酵产生促进酵母繁殖的物质，3-4天以后米浆水直接排入废水管道。

（2）蒸饭

蒸饭是利用蒸汽的热量，使已经吸收膨胀的米粒淀粉充分糊化，并达到杀菌的目的，以利于糖化发酵菌的生长和淀粉酶的作用。

（3）落罐

用鼓风机吹冷后的米饭淋水，拌入块曲、培养曲，加入酒母，控制落罐温度，通过溜糟流入前酵罐。

（4）酒母制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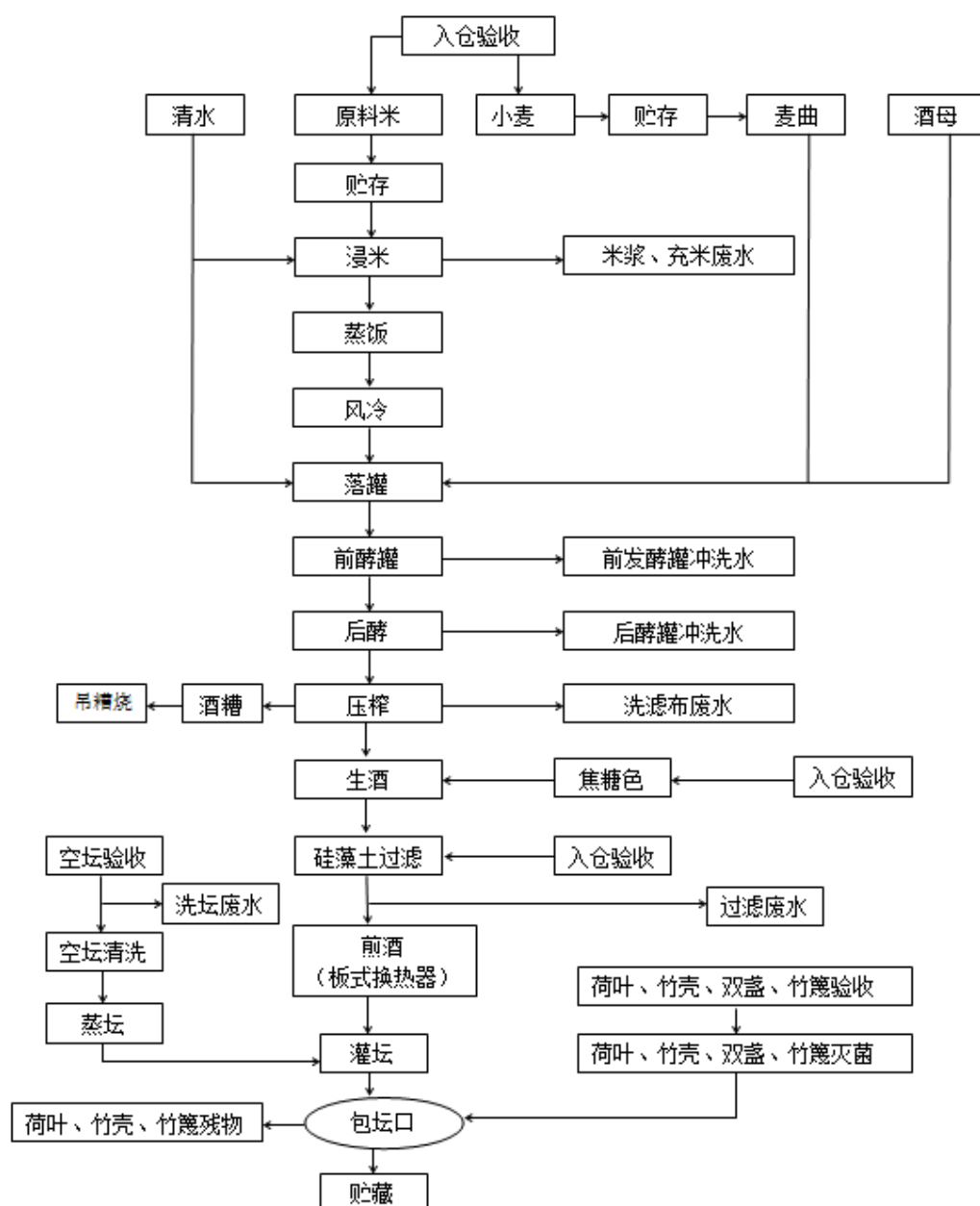
机械化黄酒每天进行酒母生产，检验合格的酒母用作前发酵。

（5）前发酵

前发酵是整个黄酒酿造主要工艺流程组成部分，通过开耙来控制酒醪的温度同时适量排出二氧化碳。在糖化曲和酵母的共同作用下，生成一定的酒精度和糖度，一般4天后，结束进入后发酵。

（6）后发酵

充分利用酒中的残余淀粉，继续前发酵以提高酒精度，同时生成多种代谢产物，使黄酒酒质醇美酒体丰满，一般时间为30天。



(三) 主要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并按照未来的市场计划组织生产。鉴于黄酒行业特点，生产季节性较强，公司手工黄酒的主要酿酒时间集中在每年 10 月至次年 3 月份，机械黄酒的酿造除去天气最为炎热的时期理论上可以全年生产，瓶酒灌装生产则可全年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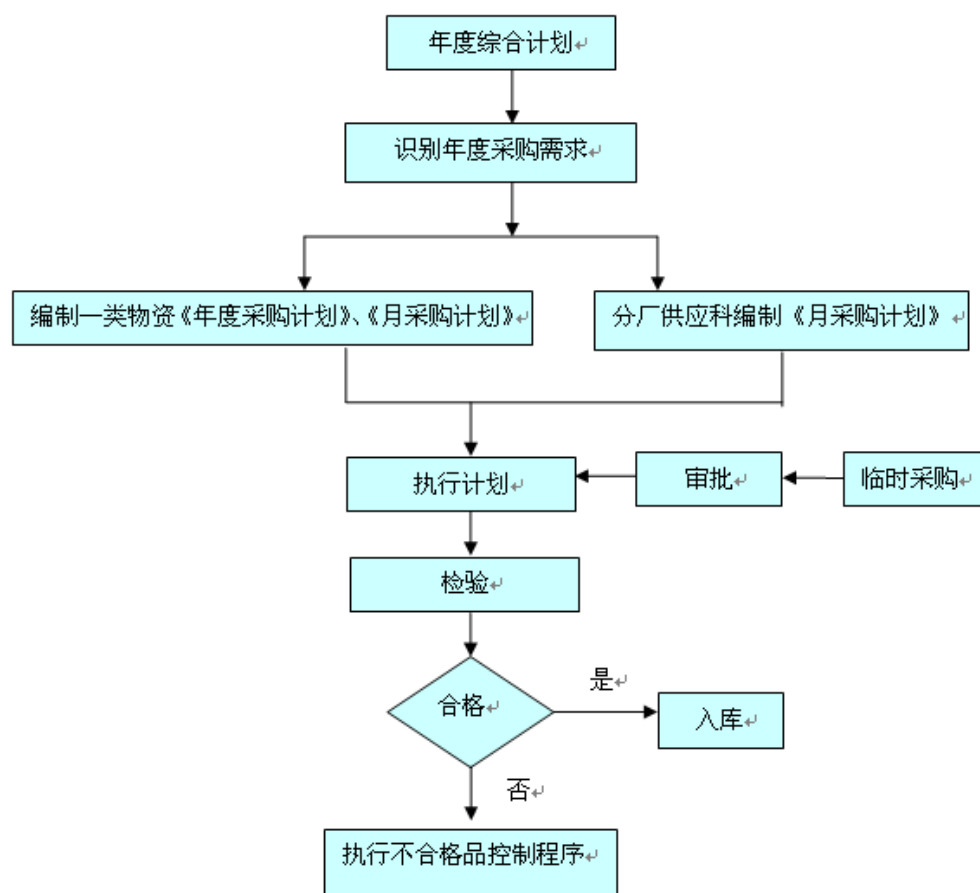
2、采购模式

为满足采购过程的主要要求，公司设计采购流程，制定《供应商评定标准》、

《原辅料入库验收标准》、《采购控制程序》等文件，明确了采购流程、供方管理及评估，并适时根据内外部环境变化进行改进。明确采购绩效指标，采用比较管理、招标采购等方式控制采购成本。本着与供方互利的经营理念，公司对供应商实施分类管理，开展供方辅导、培育和扶持。公司制定供方评定和再评定标准，从硬件设施、技术力量、仓库条件、资金实力到产品质量（安全）、供货能力、人员素质、诚实守信、良好的售后服务等各方面进行评定，择优选择，由主管经理批准后实施。编制合格供方名录后，印发至有关部门及各分厂，凡所采购的各种材料应在合格供方内采购，各分厂监督验收。

公司下设供应部负责原材料的采购。采购每年按照管理层制定的生产经营指标制定年度生产计划。各分厂根据各自的生产分计划向供应部提供采购需求，供应部汇总后执行计划。供应部采购并检验入库后供应给各个分厂，分厂按计划进行生产，同时就某些局部变动进行协调。

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3、销售模式

为加强销售管理，提升专业化管理水平和市场的快速反应能力，公司特设立绍兴酒销售公司，统一管理公司酒类产品的销售。上海、杭州、宁波是黄酒消费的重要市场，北京、深圳是公司在非传统黄酒市场开拓的重要区域市场。公司现有销售机构在利用前次募集资金建设后有所扩大，经济效益显著，因此，公司拟利用本次募集资金继续设立营销中心，加强销售渠道的进一步拓展和管理，优化公司经销网络体系，增强公司直销能力，及时根据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推进以古越龙山、女儿红、沈永和、状元红、鉴湖等知名品牌为主的多品牌细分市场战略的顺利实施。

目前，公司酒类产品结合经销、直销、商超等多种销售方式，全方位拓展公司销售渠道。公司目前主要以经销为主，同时采用自营专卖店及电子商务等直销模式逐渐发展为公司重要的经营模式，另外还通过店中店及专柜销售的商超模式对公司营销网络进行了补充。

报告期内公司酒类产品的分销售模式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销	101,672.22	73.59%	94,740.23	68.19%	80,517.49	65.85%
直销	17,533.62	12.69%	26,673.02	19.20%	25,753.58	21.06%
商超	18,947.67	13.71%	17,525.96	12.61%	16,010.59	13.09%
合计	138,153.51	100.00%	138,939.21	100.00%	122,281.66	100.00%

（四）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的产能和产量

从整体上看，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均维持在较高的水平，且基本保持稳定，具体情况如下：

分类	2013 年		
	产能（万吨）	产量（万吨）	产量/产能
原酒	17.50	15.06	86.06%
瓶装酒	16.00	9.78	61.13%
果酒	0.15	0.09	60.00%
白酒	1.50	0.68	45.33%
分类	2012 年		
	产能（万吨）	产量（万吨）	产量/产能
原酒	17.50	14.43	82.46%
瓶装酒	13.00	9.22	70.91%
果酒	0.15	0.11	70.87%
白酒	1.50	0.62	41.55%
分类	2011 年		
	产能（万吨）	产量（万吨）	产量/产能
原酒	16.50	13.09	79.35%
瓶装酒	12.00	9.00	75.00%
果酒	0.15	0.13	85.93%
白酒	1.50	0.62	41.63%

绍兴酒传统酿造中的自然发酵受气温季节影响，必须在农历十月至翌年三月的半年时间内完成投料、发酵和榨煎全过程，一旦延至农历四月，气温较高，酒醪容易变酸，质量难以控制，所以生产有较强的季节性。

对于机械化黄酒生产线，虽然理论上可以采用制冷技术调节发酵温度，使黄酒实现常年生产而不受季节限制，但实际上只有料酒或对质量要求不高的低档酒才能常年生产；中高档年份酒为保证产品质量以及综合考虑生产的季节性因素，实际并不会常年生产，因为黄酒酿造发酵周期超过 20 天，在生产发酵过程中需要全程控制温度，若在气温较高的季节酿造将消耗大量电力资源，从产品生产的成本控制上考虑也并不经济。

古越龙山部分产品定位为中高端酒，必须保证产品质量，同时也需要考虑生产的经济性，因此公司实际只能在温度较低的季节生产原酒，实际原酒有效产能低于设计产能。

公司近三年原酒产量由 2011 年的 13.09 万吨上升到 2013 年的 15.06 万吨，产能利用率正逐步提升，古越龙山 2013 年实际产能利用率达到 86.06%。鉴于另外需考虑季节生产的因素，公司产能利用率已趋饱和，亟需扩大产能。

2、主要产品的销量和产销率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分类产品的销量和产销率如下表所示：

分类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销量 (吨)	产销率	销量 (吨)	产销率	销量 (吨)	产销率
瓶装酒	94,439.91	96.56%	87,058.00	94.44%	84,218.00	93.57%

公司酒类产品主要为黄酒，但由于原酒生产后大多数用于储存或进行勾兑及灌装，只有少量直接用于销售，因此原酒的产销量并不具有可比性。瓶装及灌装酒产品生产后大多直接销售，且贡献绝大部分营业收入。公司瓶装酒 2011 年至 2013 年产销率均达到 93% 以上，销售情况较好。

3、发行人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分古越龙山系列、女儿红系列。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产品系列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古越龙山 系列产品	高端酒	13.26	13.47	13.65
	中端酒	3.04	3.26	2.76
	低端酒	1.08	1.12	0.84
女儿红系列 产品	高端酒	13.93	9.58	16.62
	中端酒	2.62	2.37	2.44
	低端酒	0.63	0.59	0.63

注：高端酒主要为 10 年陈、20 年陈及 20 年以上规格的年份酒；中端酒主要为 5 年陈、8 年陈等规格的黄酒；低端酒主要为 5 年以下规格的黄酒。

古越龙山系列产品平均价格变动原因如下：

2012 年下半年，政府实施控制“三公消费”政策，古越龙山系列产品的 20 年陈及以上规格的年份酒销售受到影响，销售量下降，导致高端酒平均单价较 2011 年度下降；2013 年度，受政策及市场低迷的影响，高端酒中 20 年陈及以上规格酒销售比例有所下降，使得高端酒平均单价较 2012 年有所降低；中端酒中单价稍低的 5 年陈黄酒销售占比增加较多，使中端酒平均单价有所降低；低端酒单价基本保持不变。

女儿红系列产品平均价格变动原因如下：

2011 年度除高端产品外，其他产品平均单价较为稳定。2012 年高端酒、中端酒、低端酒平均单价较 2011 年均下降的原因系公司各系列酒中的各年份结构发生变化：受政府控制“三公消费”政策的影响，高端酒中 20 年陈及以上规格酒销售比例大幅下降，单价稍低的 10 年陈、5 年陈黄酒及散装黄酒销售比例升高，但由于产品分类时将 10 年陈黄酒归入高端酒、5 年陈黄酒归入中端酒、散装黄酒归入低端酒，从而使得高端酒、中端酒、低端酒平均单价有所降低。自 2012 年下半年起，公司调整营销策略，优化产品结构，加大营销宣传，品牌知名度得到大幅度的提升，各规格产品平均提价 10%-12%，从而导致 2012 年至 2013 年产品平均价格较大提高。

4、报告期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1) 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明细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关联方关系
1	绍兴古越龙山原酒经营有限公司	7,138.81	4.86%	-
2	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4,622.13	3.15%	-
3	上海高曹商贸有限公司	2,921.28	1.99%	-
4	上海星在贸易有限公司	2,028.40	1.38%	-
5	株式会社永昌源	1,875.83	1.28%	-
	合计	18,586.45	12.66%	

(2) 2012 年度前五名客户明细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关联方关系
1	绍兴古越龙山原酒经营有限公司	11,742.38	8.26%	-
2	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4,533.23	3.19%	-
3	绍兴咸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含下属子公司)	2,578.22	1.81%	发行人的联营公司
4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1,856.65	1.31%	-
5	株式会社永昌源	1,837.80	1.29%	-
	合计	22,548.28	15.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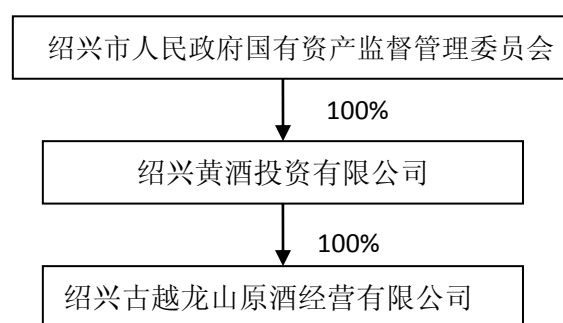
(3) 2011 年度前五名客户明细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关联方关系
1	绍兴古越龙山原酒经营有限公司	15,086.99	12.11%	-
2	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3,645.46	2.93%	-
3	绍兴咸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含下属子公司)	2,068.74	1.66%	发行人的联营公司
4	株式会社永昌源	1,649.83	1.32%	-
5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1,366.61	1.10%	-
	合计	23,817.63	19.12%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除上述关联方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其中绍兴古越龙山原酒经营有限公司唯一股东为绍兴黄酒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绍兴市国资委,具体股权结构如下:



报告期内,绍兴古越龙山原酒经营有限公司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古越龙山或其控制的企业的股份的情况;不存在与古越龙山受同一家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情况;不存在受古越龙山直接控制或间接控制的情况;古越龙山 5%以上的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其股权或在其内部任职的情形;古越龙山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绍兴古越龙山原酒经营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亲属关系。报告期内,古越龙山与绍

兴古越龙山原酒经营有限公司发生的交易均属于正常商业往来，双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绍兴古越龙山原酒经营有限公司使用“古越龙山”商号主要是因为其从事业务主要为经销古越龙山生产的相关商品，使用“古越龙山”商号有助于其经销古越龙山的相关产品。

根据古越龙山与黄酒集团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该协议主要涉及相关商标的许可使用，即古越龙山合法享有“古越龙山”（商标注册号：第302434号）、“沈永和”（商标注册号：第157615号）注册商标独占使用权。

商号是用来区别经营者的，商标是用来区别商品和服务的，商号权和商标权是完全不同的权利。因此，绍兴古越龙山原酒经营有限公司使用“古越龙山”商号不违背古越龙山与黄酒集团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

（五）主要产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发行人耗用的原辅材料主要包括糯米（粳糯米和籼糯米）、小麦、包装物等，能源动力包括水、蒸汽、电、煤、焦油等。

发行人糯米、小麦的采购分布较广、供应商较多，供应情况正常，供应量随着公司的发展不断增加，不存在过分依赖单一供应商的问题。公司产品所用的包装物主要包括酒瓶、酒坛、瓶盖/瓶塞、外包装箱等，该等包装物行业处于充分的市场竞争状况，供应商众多，市场供应充足。水、电、汽、煤等能源采购主要是面对当地市场，其消耗量占当地总产量的比例较少，不存在能源可能稀缺的现象。报告期内，发行人能源耗用情况如下：

能源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水（万吨）	98.41	93.56	102.36
电（万千瓦时）	2,595.80	2,498.79	2,234.87
煤（吨）	12,359.36	10,699.30	11,178.86
蒸汽（吨）	24,086.56	24,601.99	28,397.20
天然气（万立方米）	459.88	674.79	455.20
石油焦（吨）	4,215.39	2,065.17	551.95
燃料油（吨）	-	-	1,135.27

2、报告期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1) 2013 年前五名供应商明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 金额比重	采购品种	关联方关系
1	杭州泽丰粮食有限公司	3,167.78	4.13%	糯米、小麦	-
2	常州湟理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2,971.32	3.87%	糯米、小麦	-
3	安徽康圣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575.40	3.36%	糯米	-
4	浙江希望包装有限公司	2,451.30	3.19%	酒箱、酒盒	-
5	武穴市金磊粮油购销有限公司	1,622.06	2.11%	糯米	-
	合计	12,787.86	16.67%		

(2) 2012 年前五名供应商明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 金额比重	采购品种	关联方关系
1	黄酒集团	3,841.52	5.87%	酒类	控股股东
2	常州湟里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3,251.48	4.97%	糯米、小麦	-
3	杭州泽丰粮食有限公司	2,213.78	3.39%	糯米、小麦	-
4	安徽康圣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2,153.73	3.29%	糯米	-
5	浙江希望包装有限公司	1,933.12	2.96%	酒箱、酒盒	-
	合计	13,393.63	20.48%		

(3) 2011 年前五名供应商明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万元)	占采购总 金额比重	采购品种	关联方关系
1	安徽省健康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060.14	4.34%	糯米	-
2	常州湟里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2,998.27	4.25%	糯米、小麦	-
3	吴江市永祥酒精制造有限公司	2,768.55	3.92%	食用酒精	-
4	黄酒集团	2,380.18	3.37%	酒类	控股股东
5	杭州泽丰粮食有限公司	2,306.14	3.27%	糯米、小麦	-
	合计	13,513.28	19.15%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除黄酒集团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六）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规章制度》，就安全生产具体规定如下：每位员工都要把安全生产放在首位，警钟长鸣，遵守各项安全生产操作制度；工作时严肃认真，不允许进行喧哗、打闹等碍于正常生产的活动，严格遵守劳动纪律。对于本岗位的工艺和操作规程要不折不扣地执行，特别是洗坛（瓶）、发酵、勾兑、杀菌等岗位，要严格按操作规程操作。设备运行前，操作工人必须对设备进行检查，不符合开机条件不能开机。专用设备必须专人操作，严禁他人不经批准自行操作。爱护电器、机械和其他辅助设备，搞好机器的日常维修和保养。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品要放在指定地方，妥善保管，严禁违章放置。下班前，检查水、电、气是否关闭，检查门窗，做好防火防盗工作。对安全、文明操作做出贡献者给予必要奖励，对违章操作和酿成人为责任事故者应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2013 年 11 月，绍兴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上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了《证明》：发行人自 2010 年 1 月 1 日以来，一直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七）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的生产产品没有列入《浙江省工业污染项目（产品、工艺）禁止和限制发展目录》，生产工艺符合清洁生产的原则。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是富营养化的污水等，上述污染物在生产环保设施的处理下，通过厌氧、好氧、资源综合利用等措施处理后达标排放。报告期内公司依法排污，相关排污许可证情况如下：

所有人	证书编号	许可范围	期限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袍江厂区）	浙D02013A0152	废水排放量、化学需氧量、氨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沈永和酒厂）	（临）20110070	废水排放量、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	2012 年 3 月 17 日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新玻璃瓶厂）	（临）20110071	废水排放量、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	2012 年 3 月 17 日
浙江女儿红酿酒有限公司	绍虞 1100139 号	废水排放量、化学需氧量、氨氮	2016 年 11 月 23 日

经保荐机构核查，根据《浙江省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浙江省已经取消临时排污许可证，申领排污许可证单位需在其建设项目已通过环保竣工验收后方能申领排污许可证。鉴于沈永和酒厂及新玻璃瓶厂目前仍有部分项目处于建设中，待项目完成后由生产区统一换取新的排污许可证，因此沈永和酒厂及新玻璃瓶厂临时排污许可证到期后未能及时换证。根据保荐机构对相关有关部门的走访了解，沈永和酒厂及新玻璃瓶厂待项目完成后重新取得排污许可证不存在障碍。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断提高环保意识，逐年加大环境保护方面的投入，用于污染的治理。发行人 2011 年至 2013 年的环保设备投入分别为 47.88 万元、2,715.00 万元以及 328.53 万元。

2013 年 12 月，绍兴市环境保护局、绍兴市环境保护局袍江分局、绍兴市环境保护局高新区分局、上虞市环境保护局分局分别出具了《证明》，证明发行人认真执行环境保护法律、行政法规，各种污染物的排放均能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并已依法按时足额交纳全部环保及排污费用，亦已依照环保法律、法规进行了排放污染物申报登记，2011 年 1 月至今不存在因重大违反国家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等相关规范性文件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八、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目前固定资产主要有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及运输工具，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整体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68.69%，运行状况良好。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031.58	81,457.47	79.06%
通用设备	7,443.41	3,094.41	41.57%
专用设备	46,441.88	23,655.67	50.94%
运输工具	1,486.01	638.53	42.97%
其他设备	60.38	3.84	6.36%
合计	158,463.26	108,849.91	68.69%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主要生产装置及房屋建筑物的情况如下：

1、主要生产装置的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装置具体如下：

序号	生产装置名称	成新率	设备分布
1	压榨机	29.44%	古越龙山
2	浸米池及平台	18.59%	古越龙山
3	意大利灌装线	29.44%	古越龙山
4	德产灌装机	33.33%	古越龙山
5	发酵罐	33.33%	古越龙山
6	黄白酒手工灌装线	22.50%	古越龙山
7	后酵罐	77.50%	古越龙山
8	后酵罐	78.33%	古越龙山
9	酒精储罐	36.67%	古越龙山
10	前酵罐	78.33%	古越龙山
11	污水系统	78.33%	古越龙山
12	圆盘式制曲设备	72.73%	古越龙山
13	120 立方后酵罐	72.73%	古越龙山
14	高承载强度物流托盘	78.33%	古越龙山
15	行列式制瓶机	75.00%	古越龙山
16	46m ² 窑炉	50.00%	古越龙山
17	32m ² 窑炉	50.00%	古越龙山
18	石油焦备用系统	75.00%	古越龙山

序号	生产装置名称	成新率	设备分布
19	不锈钢储酒罐 200 立方	90.91%	女儿红
20	135 立方不锈钢后酵罐	71.21%	女儿红
21	圆盘制曲系统（宁波味华）	71.21%	女儿红
22	不锈钢包覆膜充气压滤机	71.21%	女儿红
23	63 立方清酒罐	71.21%	女儿红
24	圆盘式硅藻土过滤机	71.21%	女儿红
25	50 立方机制酒前酵罐	71.21%	女儿红

2、房屋建筑物

（1）自有房屋建筑物

A、公司所持有的房屋所有权

序号	权利证书编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²)	设计/规划用途
1	绍房权证袍江字第 F0000021885 号	古越龙山	绍兴袍江斗门镇洋江东路 19 号 5 幢	20,569.23	酒糟处理及后熟车间
2	绍房权证袍江字第 F0000021869 号	古越龙山	绍兴袍江斗门镇洋江东路 19 号 2 幢	3,764.04	综合楼二
3	绍房权证袍江字第 F0000021872 号	古越龙山	绍兴袍江斗门镇洋江东路 19 号 3 幢	23,302.39	机黄车间一
4	绍房权证袍江字第 F0000021878 号	古越龙山	绍兴袍江斗门镇洋江东路 19 号 4 幢	3,442.37	机黄车间二
5	绍房权证袍江字第 F0000021851 号	古越龙山	绍兴袍江斗门镇洋江东路 19 号 1 幢	47,419.08	综合楼一
6	绍房权证绍市字第 F0000204163 号	古越龙山	鉴湖前街 177-7、8、9 号	333.35	商业
7	绍房权证绍市字第 F0000204164 号	古越龙山	鉴湖前街 177-11 号	47.25	商业
8	绍房权证绍市字第 F0000204162 号	古越龙山	鉴湖前街 177-12 号	45.4	商业
9	沪房地徐字（1999）第 013354 号	古越龙山	高安路 105 号	165.32	综合
10	绍房权证孙端字第 00883 号	古越龙山	孙端镇工业园区 1-18 幢	149130	工业
11	沪房地虹字（2010）第 009527 号	古越龙山	长春路 158 号 1 号楼 4A 室	156.15	综合
12	沪房地虹字（2010）第 009526 号	古越龙山	长春路 158 号 1 号楼 4B 室	152.81	综合

序号	权利证书编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²)	设计/规划用途
13	杭房权证下移字第 12079591 号	古越龙山	建国北路 765、767、 769 号	97.69	非住宅
14	X 京房权证朝字第 993926 号	古越龙山	朝阳区潘家园 28 号 楼 1 至 2 层 5 号商业	459.01	商业用房
15	杭房权证拱移字第 06439594 号	古越龙山	红石中央大厦 1304 室	262.16	非住宅

B、女儿红所持有的房屋所有权

序号	权利证书编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面积 (m²)	设计/规划用途
1	上虞市房权证东 关镇字第 00010268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2,123.79	工业
2	上虞市房权证东 关镇字第 00010269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1,130.9	工业
3	上虞市房权证东 关镇字第 00010270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1,984.51	工业
4	上虞市房权证东 关镇字第 00010271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103.52	工业
5	上虞市房权证东 关镇字第 00010272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5,140.34	工业
6	上虞市房权证东 关镇字第 00010273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944.02	工业
7	上虞市房权证东 关镇字第 00010274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721.35	工业
8	上虞市房权证东 关镇字第 00010275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2,271.98	工业

序号	权利证书编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面积 (m²)	设计/规划用途
9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镇字第 00010276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8 处 2-05 室	44.74	工业
10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镇字第 00010279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1,263.45	工业
11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镇字第 00010280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3,704.14	工业
12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镇字第 00010281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3,399.32	工业
13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镇字第 00010283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408.26	工业
14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镇字第 00010284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461.04	工业
15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镇字第 00010285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2,877.31	工业
16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镇字第 00010286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1,173.04	工业
17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镇字第 00010287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781.38	工业
18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镇字第 00010288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东路	3,524.89	工业
19	上虞市房权证百官镇字第 00010295 号	女儿红	百官镇人民路卧龙山庄 35-2-2 号车库	24.44	车库
20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街道字第 00114242 号	女儿红	东关街道湖村	1,061.64	工业

序号	权利证书编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面积 (m²)	设计/规划用途
21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街道字第 00114243 号	女儿红	东关街道湖村	1,426.18	工业
22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街道字第 00114244 号	女儿红	东关街道湖村	2,993.49	工业
23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街道字第 00114245 号	女儿红	东关街道湖村	2,351.96	工业
24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街道字第 00203098 号	女儿红	东关街道越泉新村 1 幢底层	540	仓储
25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街道字第 00217518 号	女儿红	东关街道镇东东路	17,280	工业
26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街道字第 00217519 号	女儿红	东关街道镇东东路	4,200	工业
27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街道字第 00217520 号	女儿红	东关街道镇东东路	200	工业
28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街道字第 00217521 号	女儿红	东关街道镇东东路	104	工业
29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街道字第 00217522 号	女儿红	东关街道镇东东路	1,233.96	工业
30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镇字第 00010290 号	女儿红	东关镇镇东北路	4,074.37	工业
31	上虞市房权证东关镇字第 00010266 号	女儿红	蒿坝镇丽江岸蔡墩	6,106.5	工业

C、绍兴酒销售公司所持有的房屋所有权

序号	权利证书编号	所有权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²)	设计/规划用途
----	--------	------	------	-----------	---------

1	绍房权证绍市字第 F0000019750 号	绍兴酒销售公司	鉴湖前街 177-10 号	76	商业
---	------------------------	---------	---------------	----	----

D、古越龙山物资所持有的房屋所有权

序号	权利证书编号	所有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²)	设计/规划用途
1	绍房权证绍市字第 F0000183678 号	古越龙山物资	中兴北路 271 号	144.28	营业

E、古越龙山酒业所持有的房屋所有权

序号	权利证书编号	所有人	房屋坐落	建筑面积 (m²)	设计/规划用途
1	房权证绍自始字第 1297 号	古越龙山酒业	昌安七眼桥	2,130.48	车间

(2) 租赁的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配股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向黄酒集团租赁房屋，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旭昌科技向公司租赁厂房及附属设施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面积 (平方米)
本公司	旭昌科技	厂房及附属设施	2011-01-01	2015-12-31	3,558.90
黄酒集团	本公司	办公用房	1997-2-20	无限期	5,594.00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

截至本配股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尚有 7 块地区的相关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公司取得该等房屋的《房屋所有权证》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具体情况分别说明如下：

A、公司古越龙山酿酒厂袍江斗门镇地块，该地块土地面积合计 121,926 平方米，已建成 5,000 吨无菌灌装生产车间项目、3.6 万吨黄酒后熟陈化车间项目一期工程和黄酒技术中心改造项目一期工程，部分建筑尚未获得房屋所有权证书（以下简称“房产证”）；该处房产证未办理的原因：为了加快第一酿酒厂的搬迁项目进程，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公司将原规划中的 3 万吨黄酒后熟陈化车间项目二期工程和黄酒技术中心改造项目二期工程的约 70 亩用地，调整为第一酿酒厂易

地（搬迁）重建项目用地，该项目现已完成备案、施工和其他建设。

截至 2013 年底，该地块已取得房产证的建筑物为 5 处，合计面积 98,497.11 平方米，尚有 8 处房屋建筑物（后熟一、二、三车间，清酒车间，原酒车间，灌装车间，食堂，宿舍）合计面积约为 73,062.81 平方米尚未取得房产证。

国家级绍兴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绍兴袍江开发区）政府建议公司可以在其辖区内设立全资子公司的方式来加速相关房产证的办理，目前，公司正积极与有关部门就此方案进行沟通协商。

B、公司沈永和酒厂位于绍兴昌安门外七眼桥地块，建筑面积约为 122,240 平方米的建筑物尚未取得房产证。该房产证未办理的原因：该地块所处的经济开发区因升级为国家级绍兴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府对原有规划正进行调整，从而导致该地块房产证未能及时办理。

根据 2013 年 11 月国务院作出的《关于同意浙江省调整绍兴市部分行政区划的批复》，浙江省政府发出的《关于调整绍兴市部分行政区划的通知》，该处地块将划归绍兴市越城区行政管辖，目前绍兴市政府正在进行行政管辖的调整分配，待绍兴市行政管辖调整完成且绍兴袍江开发区规划明确后，公司将积极办理相关房产证。

C、公司花雕厂位于城东开发区舜江路以东地块，建筑面积约为 13,552 平方米的办公研发楼、科技楼尚未取得房产证。该房产证未办理的原因：该地块位于绍兴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政府对绍兴袍江开发区原有规划进行调整，拟规划成立科技孵化创业中心园区，待科技孵化创业中心园区规划定位完成后，统一办理相关房产证，从而导致该地块房产证未能及时办理。

为完善办理该房产的权属证明，公司正积极与绍兴袍江开发区有关部门协商，争取尽早办理该房产证。

D、公司玻璃瓶厂位于绍兴袍江开发区地块，建筑面积约为 40,186.99 平方米的建筑物尚未取得房产证，目前该厂区已经通过环保验收，相关房产证预计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

E、公司子公司女儿红厂区中位于上虞东关镇镇东东路的地块，建筑面积约 42,000 平方米的房产因生产经营需要予以拆除，并新建建筑面积约 47,442 平方

米的车间厂房，该等新建的车间厂房尚未取得房产证，但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以及《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目前该等已拆除房产的房产证注销、新建房产的房产证均正在办理中，相关房产证预计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取得。

F、公司子公司女儿红厂区位于上虞东关街道联星村地块，建筑面积约为 140,236 平方米的仓库尚未取得房产证，该处房产证预计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取得。

G、鉴湖酿酒位于湖塘镇上鉴湖村庙后江地段，建筑面积约为 9,328.30 平方米的厂房尚未获得房产证，为发行人 1997 年收购鉴湖酿酒的历史遗留问题。该房产为发行人收购鉴湖酿酒前，鉴湖酿酒在无规划设计情况下所建，目前该房产所在地块位于绍兴县柯岩风景区边缘，政府尚未确定正式规划，需规划明确后方可推进办理房产证办理事宜。

根据公司经营办公会议决定，鉴湖酿酒现址将建设成为绍兴手工黄酒工业遗产，作为绍兴黄酒文化宣传的重要窗口，不再从事实际的手工黄酒的生产加工，原有的产能将转移到沈永和酒厂生产。

2014 年 1 月 9 日，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通过《关于鉴湖山水庄园土地使用权证颁发等问题专项会议纪要》【2014】5 号，同意将宗地号为 5-15-0-2 工业用地(对应土地使用权证号为“绍兴县国用（1999）字第 5-1 号”)以协议转让方式出让给绍兴鉴湖酿酒有限公司。上述会议纪要为鉴湖酿酒划拨用地转变土地性质消除了障碍，公司正在抓紧办理相关土地使用权证。

为取得该房产的权属证明，公司正积极与柯桥区有关部门协商，待土地使用权证完成后尽快办理相关房产证。

经保荐机构核查，相关建筑物所附着的土地，公司均取得土地使用权证，虽然上述房产证尚未办理完毕，但建筑物资产的形成及权属不存在任何争议，发行人拥有对该资产的使用权，本次房产权属证书的瑕疵不会对发行人本次配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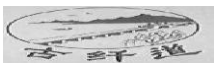
2013 年 11 月，绍兴市建筑业管理局、上虞市房地产管理中心分别出具了《证明》：证明发行人的房屋建筑物使用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房产管理的法律、行政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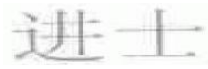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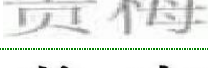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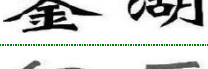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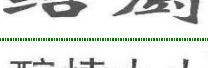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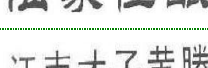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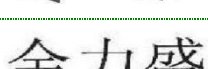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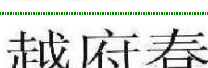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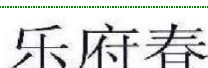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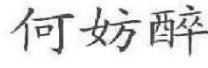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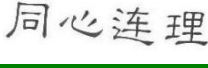
规和地方性规章的要求，不存在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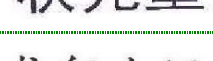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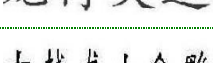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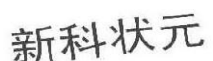
（二）主要无形资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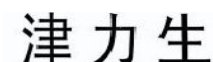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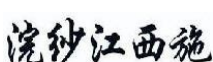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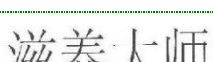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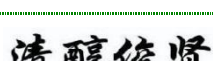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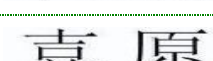
1、商标

（1）公司持有的商标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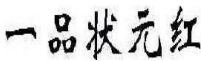
序号	图例/名称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限
1	状 元 红	第 1324561 号	古越龙山	33	1999 年 10 月 14 日-2019 年 10 月 13 日
2	沈永和	第 1475347 号	古越龙山	35	2000 年 11 月 14 日-2020 年 11 月 13 日
3	状 元	第 1324560 号	古越龙山	33	1999 年 10 月 14 日-2019 年 10 月 13 日
4	大师	第 1627532 号	古越龙山	33	2001 年 8 月 28 日-2021 年 8 月 27 日
5	龙山幸福	第 1703331 号	古越龙山	33	200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6	古越王子	第 1603589 号	古越龙山	33	2001 年 7 月 14 日-2021 年 7 月 13 日
7	靓尔	第 1627533 号	古越龙山	33	2001 年 8 月 28 日-2021 年 8 月 27 日
8	越香村	第 1603590 号	古越龙山	33	2001 年 7 月 14 日-2021 年 7 月 13 日
9	天姥山	第 1474767 号	古越龙山	32	2000 年 11 月 14 日-2020 年 11 月 13 日
10		第 266465 号	古越龙山	36	1986 年 10 月 20 日-2016 年 10 月 19 日
11	永和贵	第 1667547 号	古越龙山	33	2001 年 7 月 14 日-2021 年 7 月 13 日
13	金状元	第 1707500 号	古越龙山	33	200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
14		第 683443 号	古越龙山	33	1994 年 3 月 28 日-2014 年 3 月 27 日
15		第 1160852 号	古越龙山	32	1998 年 3 月 21 日-2018 年 3 月 20 日
16	四季花雕	第 1331989 号	古越龙山	33	1999 年 11 月 7 日-2019 年 11 月 6 日
17		第 1239500 号	古越龙山	33	1999 年 1 月 14 日-2019 年 1 月 13 日
18	状元至尊	第 1623554 号	古越龙山	33	2001 年 8 月 21 日-2021 年 8 月 20 日

序号	图例/名称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限
19		第 1591580 号	古越龙山	33	2001 年 6 月 21 日-2021 年 6 月 20 日
20		第 1583047 号	古越龙山	33	2001 年 6 月 7 日-2021 年 6 月 6 日
21		第 1587359 号	古越龙山	32	2001 年 6 月 14 日-2021 年 6 月 13 日
22		第 1583046 号	古越龙山	33	2001 年 6 月 7 日-2021 年 6 月 6 日
23		第 1635551 号	古越龙山	33	2001 年 9 月 14 日-2021 年 9 月 13 日
24		第 1627534 号	古越龙山	33	2001 年 8 月 28 日-2021 年 8 月 27 日
25		第 1647528 号	古越龙山	33	2001 年 10 月 7 日-2021 年 10 月 6 日
26		第 3584312 号	古越龙山	1	2005 年 4 月 14 日-2015 年 4 月 13 日
27		第 5155508 号	古越龙山	33	2008 年 12 月 14 日-2018 年 12 月 13 日
28		第 3215659 号	古越龙山	33	2003 年 6 月 28 日-2023 年 6 月 27 日
29		第 3542466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12 月 7 日-2014 年 12 月 6 日
30		第 3714684 号	古越龙山	33	2005 年 4 月 21 日-2015 年 4 月 20 日
31		第 3714683 号	古越龙山	33	2005 年 4 月 21 日-2015 年 4 月 20 日
32		第 6897712 号	古越龙山	33	2010 年 5 月 14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
33		第 3516445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10 月 14 日-2014 年 10 月 13 日
34		第 3516444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10 月 14 日-2014 年 10 月 13 日
35		第 3747599 号	古越龙山	33	2005 年 5 月 7 日-2015 年 5 月 6 日
36		第 3517377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10 月 28 日-2014 年 10 月 27 日
37		第 3514304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10 月 14 日-2014 年 10 月 13 日
38		第 3514303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10 月 14 日-2014 年 10 月 13 日
39		第 3483053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8 月 21 日-2014 年 8 月 2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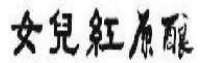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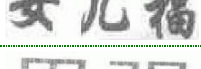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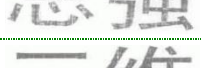
序号	图例/名称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限
40		第 3472048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7 月 21 日-2014 年 7 月 20 日
41		第 3686009 号	古越龙山	33	2005 年 4 月 7 日-2015 年 4 月 6 日
42		第 3472047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7 月 21 日-2014 年 7 月 20 日
43		第 4760854 号	古越龙山	21	2009 年 2 月 28 日-2019 年 2 月 27 日
44		第 3686007 号	古越龙山	33	2005 年 4 月 7 日-2015 年 4 月 6 日
45		第 1792487 号	古越龙山	33	2002 年 6 月 21 日-2022 年 6 月 20 日
46		第 3542467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12 月 7 日-2014 年 12 月 6 日
47		第 1792486 号	古越龙山	33	2002 年 6 月 21 日-2022 年 6 月 20 日
48		第 1967209 号	古越龙山	33	2002 年 10 月 7 日-2022 年 10 月 6 日
49		第 4520999 号	古越龙山	33	2007 年 9 月 21 日-2017 年 9 月 20 日
50		第 3441903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5 月 14 日-2014 年 5 月 13 日
51		第 3095406 号	古越龙山	33	2005 年 1 月 28 日-2015 年 1 月 27 日
52		第 1967212 号	古越龙山	33	2002 年 10 月 7 日-2022 年 10 月 6 日
53		第 3584340 号	古越龙山	33	2005 年 1 月 14 日-2015 年 1 月 13 日
54		第 3584341 号	古越龙山	33	2005 年 1 月 21 日-2015 年 1 月 20 日
55		第 3021856 号	古越龙山	33	2003 年 1 月 7 日-2023 年 1 月 6 日
56		第 1967170 号	古越龙山	33	2002 年 10 月 7 日-2022 年 10 月 6 日
57		第 3877989 号	古越龙山	33	2005 年 11 月 7 日-2015 年 11 月 6 日
58		第 1967214 号	古越龙山	33	2002 年 10 月 7 日-2022 年 10 月 6 日
59		第 5217181 号	古越龙山	33	2009 年 3 月 28 日-2019 年 3 月 27 日
60		第 3877679 号	古越龙山	1	2005 年 12 月 21 日-2015 年 12 月 20 日

序号	图例/名称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限
61		第 3890539 号	古越龙山	32	2005 年 11 月 28 日-2015 年 11 月 27 日
62		第 3871193 号	古越龙山	33	2005 年 10 月 28 日-2015 年 10 月 27 日
63		第 3889425 号	古越龙山	33	2008 年 5 月 14 日-2018 年 5 月 13 日
64		第 4897252 号	古越龙山	33	2008 年 6 月 14 日-2018 年 6 月 13 日
65		第 5236171 号	古越龙山	33	2009 年 3 月 28 日-2019 年 3 月 27 日
66		第 7669825 号	古越龙山	33	2010 年 11 月 21 日-2020 年 11 月 20 日
67		第 7719283 号	古越龙山	33	2010 年 11 月 28 日-2020 年 11 月 27 日
68		第 3879212 号	古越龙山	35	2006 年 8 月 28 日-2016 年 8 月 27 日
69		第 6757323 号	古越龙山	33	2010 年 4 月 14 日-2020 年 4 月 13 日
70		第 6757324 号	古越龙山	33	2010 年 4 月 14 日-2020 年 4 月 13 日
71		第 6730584 号	古越龙山	33	2010 年 4 月 7 日-2020 年 4 月 6 日
72		第 6559353 号	古越龙山	33	2010 年 3 月 28 日-2020 年 3 月 27 日
73		第 4055359 号	古越龙山	33	2006 年 5 月 21 日-2016 年 5 月 20 日
74		第 1707469 号	古越龙山	33	200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
75		第 3548293 号	古越龙山	30	2005 年 1 月 28 日-2015 年 1 月 27 日
76		第 6581920 号	古越龙山	33	2010 年 3 月 28 日-2020 年 3 月 27 日
77		第 7582849 号	古越龙山	33	2010 年 10 月 28 日-2020 年 10 月 27 日
78		第 7811850 号	古越龙山	33	2010 年 12 月 14 日-2020 年 12 月 13 日
79		第 3860732 号	古越龙山	33	2005 年 10 月 14 日-2015 年 10 月 13 日
80		第 7582813 号	古越龙山	33	2010 年 10 月 28 日-2020 年 10 月 27 日
81		第 9285322 号	古越龙山	33	2012 年 4 月 14 日-2022 年 4 月 13 日

序号	图例/名称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限
82		第 5224293 号	古越龙山	33	2009 年 3 月 28 日-2019 年 3 月 27 日
83		第 5281545 号	古越龙山	33	2009 年 4 月 7 日-2019 年 4 月 6 日
84	厨乐	第 3686008 号	古越龙山	33	2005 年 4 月 7 日-2015 年 4 月 6 日
85	厨绍	第 5155507 号	古越龙山	33	2008 年 12 月 14 日-2018 年 12 月 13 日
86	香糟露	第 3714682 号	古越龙山	33	2008 年 2 月 28 日-2018 年 2 月 27 日
87		第 3545666 号	古越龙山	1	2005 年 2 月 21 日-2015 年 2 月 20 日
88	爱情圣酒	第 3544306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12 月 7 日-2014 年 12 月 6 日
89	爱情对酒	第 3544305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12 月 7 日-2014 年 12 月 6 日
90	古越龙山	第 3545670 号	古越龙山	39	2005 年 3 月 7 日-2015 年 3 月 6 日
91	古越龙山	第 3545671 号	古越龙山	31	2004 年 9 月 7 日-2014 年 9 月 6 日
92	E&O	第 5224292 号	古越龙山	33	2009 年 3 月 28 日-2019 年 3 月 27 日
93	小酒人	第 3522256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11 月 7 日-2014 年 11 月 6 日
94	连理	第 3483037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8 月 14 日-2014 年 8 月 13 日
95	古越龙山	第 3099290 号	古越龙山	21	2003 年 5 月 14 日-2023 年 5 月 13 日
96	钦点	第 4815870 号	古越龙山	33	2008 年 4 月 21 日-2018 年 4 月 20 日
97	古纤道	第 3545668 号	古越龙山	30	2004 年 10 月 14 日-2014 年 10 月 13 日
98	古纤道	第 3545667 号	古越龙山	43	2005 年 6 月 21 日-2015 年 6 月 20 日
99	古纤道	第 3545669 号	古越龙山	1	2005 年 2 月 21 日-2015 年 2 月 20 日
100	滋润和畅	第 5313619 号	古越龙山	33	2009 年 4 月 14 日-2019 年 4 月 13 日
101	钦点状元红	第 4674320 号	古越龙山	33	2008 年 3 月 27 日-2018 年 3 月 6 日
102	情缘龙山	第 5073086 号	古越龙山	33	2008 年 10 月 28 日-2018 年 10 月 2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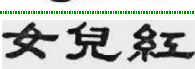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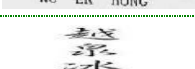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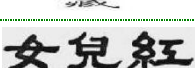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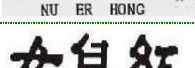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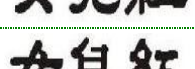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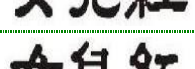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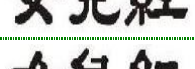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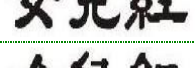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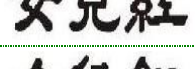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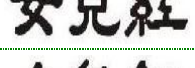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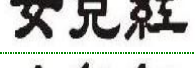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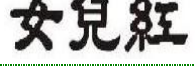
序号	图例/名称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限
103		第 3472051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11 月 21 日-2014 年 11 月 20 日
104		第 3517278 号	古越龙山	33	2004 年 10 月 21 日-2014 年 10 月 20 日

(2) 子公司拥有的商标权

序号	图例/名称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限
1		第 10270021 号	女儿红	33	2013 年 2 月 7 日-2023 年 2 月 6 日
2		第 1120808 号	女儿红	18	1997 年 10 月 21 日-2017 年 10 月 20 日
3		第 1124161 号	女儿红	24	1997 年 11 月 7 日-2017 年 11 月 6 日
4		第 1144137 号	女儿红	21	1998 年 1 月 21 日-2018 年 1 月 20 日
5		第 1289109 号	女儿红	33	1999 年 6 月 28 日-2019 年 6 月 27 日
6		第 1289145 号	女儿红	33	1999 年 6 月 28 日-2019 年 6 月 27 日
7		第 1579788 号	女儿红	33	2001 年 5 月 28 日-2021 年 5 月 27 日
8		第 171796 号	女儿红	33	1983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2 月 28 日
9		第 1723155 号	女儿红	33	2002 年 2 月 28 日-2022 年 2 月 27 日
10		第 1739182 号	女儿红	33	2002 年 3 月 28 日-2022 年 3 月 27 日
11		第 1739183 号	女儿红	33	2002 年 3 月 28 日-2022 年 3 月 27 日
12		第 1743880 号	女儿红	33	2002 年 4 月 7 日-2022 年 4 月 6 日
13		第 1743886 号	女儿红	33	2002 年 4 月 7 日-2022 年 4 月 6 日
14		第 1743887 号	女儿红	33	2002 年 4 月 7 日-2022 年 4 月 6 日
15		第 3032874 号	女儿红	33	2013 年 1 月 7 日-2023 年 1 月 6 日

序号	图例/名称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限
16		第 3050205 号	女儿红	33	2007 年 12 月 21 日-2017 年 12 月 20 日
17		第 3050206 号	女儿红	33	2007 年 12 月 21 日-2017 年 12 月 20 日
18	美香竹	第 3099722 号	女儿红	33	2003 年 3 月 14 日-2023 年 3 月 13 日
19	女儿村	第 3571085 号	女儿红	33	2005 年 1 月 14 日-2015 年 1 月 13 日
20		第 3589669 号	女儿红	33	2005 年 7 月 28 日-2015 年 7 月 27 日
21		第 3589670 号	女儿红	33	2008 年 5 月 28 日-2018 年 5 月 27 日
22		第 3589671 号	女儿红	33	2006 年 10 月 28 日-2016 年 10 月 27 日
23	女儿红	第 3589673 号	女儿红	33	2005 年 1 月 21 日-2015 年 1 月 20 日
24	越红	第 361972 号	女儿红	33	1989 年 9 月 20 日-2019 年 9 月 19 日
25	女儿春	第 3757847 号	女儿红	33	2005 年 6 月 14 日-2015 年 6 月 13 日
26	女儿醇	第 3757848 号	女儿红	33	2005 年 6 月 14 日-2015 年 6 月 13 日
27	女儿红	第 3854881 号	女儿红	29	2005 年 11 月 7 日-2015 年 11 月 6 日
28	神州女儿红	第 3863354 号	女儿红	33	2005 年 10 月 14 日-2015 年 10 月 13 日
29	南国女儿红	第 3863355 号	女儿红	33	2005 年 10 月 14 日-2015 年 10 月 13 日
30	江南女儿红	第 3863356 号	女儿红	33	2005 年 10 月 14 日-2015 年 10 月 13 日
31	女儿红	第 4024575 号	女儿红	30	2006 年 6 月 28 日-2016 年 6 月 27 日

序号	图例/名称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限
32	富贵门庭	第 4098144 号	女儿红	33	2006 年 8 月 7 日-2016 年 8 月 6 日
33	女兒紅	第 4098146 号	女儿红	33	2006 年 7 月 28 日-2016 年 7 月 27 日
34	東方女兒紅	第 4143292 号	女儿红	32	2006 年 9 月 14 日-2016 年 9 月 13 日
35	東方女兒紅	第 4143293 号	女儿红	33	2006 年 9 月 14 日-2016 年 9 月 13 日
36		第 4794127 号	女儿红	33	2008 年 4 月 7 日-2018 年 4 月 6 日
37		第 4949140 号	女儿红	33	2008 年 9 月 7 日-2018 年 9 月 6 日
38		第 622493 号	女儿红	33	1992 年 12 月 20 日-2022 年 12 月 19 日
39	女孩紅	第 705438 号	女儿红	33	1994 年 9 月 14 日-2014 年 9 月 13 日
40	女兒紅	第 712668 号	女儿红	33	1994 年 10 月 28 日-2014 年 10 月 27 日
41	聘珍樓	第 7391026 号	女儿红	33	2010 年 8 月 28 日-2020 年 8 月 27 日
42	女兒紅 NU ER HONG	第 7959468 号	女儿红	20	2011 年 4 月 28 日-2021 年 4 月 27 日
43	绝色天香女儿红	第 7973753 号	女儿红	33	2011 年 1 月 28 日-2021 年 1 月 27 日
44	女兒紅 NU ER HONG	第 802763 号	女儿红	29	1995 年 12 月 28 日-2015 年 12 月 27 日
45	女兒紅 NU ER HONG	第 810072 号	女儿红	3	1996 年 1 月 28 日-2016 年 1 月 27 日
46	女兒紅 NU ER HONG	第 818862 号	女儿红	32	1996 年 2 月 28 日-2016 年 2 月 27 日
47	兒女紅	第 821752 号	女儿红	33	1996 年 3 月 7 日-2016 年 3 月 6 日
48	男兒紅	第 821753 号	女儿红	33	1996 年 3 月 7 日-2016 年 3 月 6 日
49	紅兒女	第 821754 号	女儿红	33	1996 年 3 月 7 日-2016 年 3 月 6 日

序号	图例/名称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限
50		第 821755 号	女儿红	33	1996 年 3 月 7 日-2016 年 3 月 6 日
51		第 821756 号	女儿红	33	1996 年 3 月 7 日-2016 年 3 月 6 日
52		第 825793 号	女儿红	25	1996 年 3 月 21 日-2016 年 3 月 20 日
53		第 825926 号	女儿红	41	1996 年 3 月 21 日-2016 年 3 月 20 日
54		第 8269166 号	女儿红	33	2011 年 5 月 14 日-2021 年 5 月 13 日
55		第 829806 号	女儿红	35	1996 年 4 月 7 日-2016 年 4 月 6 日
56		第 8389676 号	女儿红	33	2011 年 6 月 28 日-2021 年 6 月 27 日
57		第 851901 号	女儿红	42	1996 年 6 月 28 日-2021 年 6 月 27 日
58		第 9050335 号	女儿红	1	2012 年 2 月 14 日-2022 年 2 月 13 日
59		第 9050370 号	女儿红	2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60		第 9050519 号	女儿红	4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61		第 9050598 号	女儿红	6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62		第 9050721 号	女儿红	7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63		第 9050810 号	女儿红	8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64		第 9051200 号	女儿红	9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65		第 9051263 号	女儿红	11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66		第 9051302 号	女儿红	12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67		第 9051340 号	女儿红	13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68		第 9054551 号	女儿红	14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69		第 9054571 号	女儿红	15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序号	图例/名称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限
70	女兒紅	第 9054612 号	女儿红	16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71	女兒紅	第 9054634 号	女儿红	21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72	女兒紅	第 9054646 号	女儿红	18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73	女兒紅	第 9054664 号	女儿红	22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74	女兒紅	第 9054694 号	女儿红	23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75	女兒紅	第 9054707 号	女儿红	19	2012 年 6 月 21 日-2022 年 6 月 20 日
76	女兒紅	第 9054745 号	女儿红	24	2012 年 1 月 21 日-2022 年 1 月 20 日
77	女兒紅	第 9054769 号	女儿红	25	2012 年 2 月 14 日-2022 年 2 月 13 日
78	女兒紅	第 9060213 号	女儿红	26	201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
79	女兒紅	第 9060245 号	女儿红	27	201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
80	女兒紅	第 9060260 号	女儿红	28	201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
81	女兒紅	第 9060339 号	女儿红	34	201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
82	女兒紅	第 9060378 号	女儿红	36	2012 年 2 月 28 日-2022 年 2 月 27 日
83	女兒紅	第 9060418 号	女儿红	37	2012 年 2 月 28 日-2022 年 2 月 27 日
84	女兒紅	第 9060496 号	女儿红	38	201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
85	女兒紅	第 9060561 号	女儿红	39	201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
86	女兒紅	第 9060610 号	女儿红	40	201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
87	女兒紅	第 9060634 号	女儿红	43	2012 年 2 月 28 日-2022 年 2 月 27 日
88	女兒紅	第 9066894 号	女儿红	45	201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1 月 27 日

(3) 公司实际使用的非自有商标

序号	图例/名称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别	有效期限
1	古越龙山	第 302434 号	黄酒集团	33	2007 年 10 月 30 日-2017 年 10 月 29 日
2	沈永和	第 157615 号	黄酒集团	33	2013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2 月 28 日
3	鉴湖	第 135243 号	黄酒集团	33	2013 年 3 月 1 日-2023 年 2 月 28 日

以上公司实际使用的非自有商标中，“古越龙山”（第 302434 号）、“沈永和”（第 157615 号）注册商标，其专用权人为黄酒集团，公司已于 2003 年 2 月 28 日与黄酒集团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及 2008 年 12 月 1 日签署了《商标使用许可补充协议》，并于 2013 年 2 月 25 日重新签署了该《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将享有“古越龙山”和“沈永和”两个商标独占使用权，与享有所有权不存在实质性区别，因此公司主要商标的使用权对公司经营不构成影响。

公司使用的“鉴湖”商标（第 135243 号），其专用权人为黄酒集团，黄酒集团于 2008 年 12 月 1 日出具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黄酒集团拟在条件成熟时与发行人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协议；过渡期间许可古越龙山无偿、独占使用“鉴湖”商标，直至双方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止；黄酒集团若转让“鉴湖”商标，发行人在同等价格条件下有优先受让权。截至本配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仍继续无偿、独占使用“鉴湖”商标。

1997 年，公司募集设立并上市，当时因为受“额度制”上市影响，以及对资产权属关系没有重视，相关商标无法置入上市公司，形成历史遗留问题。公司在与黄酒集团、绍兴市国资委的积极持续沟通中，表达了对上述商标转让的意愿。但一方面由于相关管理部门就此事有定论，一方面双方对上述商标的价格判断差异较大，因此至今未能受让上述商标。由于公司就以上商标与黄酒集团均签订了独占使用协议，黄酒集团也就商标问题作出了相应承诺，因此公司未取得商标所有权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存在较大不利风险。

2、专利

公司共拥有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外观设计专利 72 项，具体明细如下：

（1）公司拥有的专利权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号/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1	纯生黄酒生产工艺	发明专利	ZL200410053939.0	2004/8/20	古越龙山
2	具有绍兴酒风味的小麦红曲酒的生产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610155452.2	2006/12/22	古越龙山
3	一种清凉型淡爽保健黄酒的生产工艺	发明专利	ZL201110051009.1	2011/3/3	古越龙山
4	杏梅黄酒及其生产勾兑工艺	发明专利	ZL201110050987.4	2011/3/3	古越龙山
5	坛酒吸酒装置	实用新型	ZL200620106759.9	2006/8/11	古越龙山
6	酒瓶（九龙至尊-红韵）	外观设计	ZL201030286466.5	2010/8/20	古越龙山
7	包装盒（九龙至尊-蓝鉴）	外观设计	ZL201130097582.7	2011/4/29	古越龙山
8	包装盒（库藏玖年）	外观设计	ZL201130097537.1	2011/4/29	古越龙山
9	酒瓶（库藏玖年）	外观设计	ZL201130097538.6	2011/4/29	古越龙山
10	酒瓶（五福盈门）	外观设计	ZL201130097553.0	2011/4/29	古越龙山
11	酒瓶（九龙至尊-蓝鉴）	外观设计	ZL201130097552.6	2011/4/29	古越龙山
12	包装盒（五福盈门）	外观设计	ZL201130097560.0	2011/4/29	古越龙山
13	包装盒（荣华富贵）	外观设计	ZL201130097555.X	2011/4/29	古越龙山
14	酒瓶（荣华富贵）	外观设计	ZL201130097557.9	2011/4/29	古越龙山
15	酒瓶包装盒（古越龙山中央库藏酒-金8年）	外观设计	ZL201230399878.9	2012/8/22	古越龙山
16	瓶盖（古越龙山中央库藏酒-金8年）	外观设计	ZL201230399874.0	2012/8/22	古越龙山
17	酒瓶贴（东方原酿升级版）	外观设计	ZL201130247691.2	2011/7/29	古越龙山
18	酒瓶（古越龙山中央库藏酒-金8年）	外观设计	ZL201230399875.5	2012/8/22	古越龙山
19	瓶贴（古越龙山中央库藏酒-金8年）	外观设计	ZL201230399880.6	2012/8/22	古越龙山
20	酒盒（中央库藏20年）	外观设计	ZL201230541503.1	2012/11/9	古越龙山
21	酒瓶（中央库藏20年）	外观设计	ZL201230541491.2	2012/11/9	古越龙山
22	包装瓶（三十年陈）	外观设计	ZL200730121991.X	2007/7/6	古越龙山
23	包装瓶（绍兴酒）	外观设计	ZL200630160526.2	2006/12/14	古越龙山
24	酒瓶（古越龙山五十年陈）	外观设计	ZL200730003481.2	2007/3/5	古越龙山
25	酒盒（古越龙山廿年陈）	外观设计	ZL200630105502.7	2006/3/14	古越龙山
26	包装盒（绍兴花雕酒）	外观设计	ZL200630104225.8	2006/2/10	古越龙山
27	包装盒（九龙至尊-红韵）	外观设计	ZL201030232308.1	2010/7/9	古越龙山
28	酒坛（年年锦绣）	外观设计	ZL200930148448.8	2009/8/6	古越龙山
29	酒瓶（国典60）	外观设计	ZL200930153482.4	2009/9/17	古越龙山
30	酒瓶（九龙至尊-青雅）	外观设计	ZL201030139635.2	2010/4/10	古越龙山
31	包装盒（九龙至尊）	外观设计	ZL201030183294.9	2010/5/28	古越龙山
32	酒包装盒（国典60）	外观设计	ZL200930199974.7	2009/11/12	古越龙山
33	酒瓶（东方原酿）	外观设计	ZL200830320802.6	2008/12/29	古越龙山
34	酒包装盒（工艺花雕）	外观设计	ZL200830320800.7	2008/12/29	古越龙山
35	酒坛（工艺花雕）	外观设计	ZL200830320801.1	2008/12/29	古越龙山

序号	专 利 名 称	类 型	申请号/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36	酒瓶	外观设计	ZL200830171195.1	2008/7/11	古越龙山
37	酒瓶贴（金 5 年）	外观设计	ZL200830171692.1	2008/7/11	古越龙山
38	酒瓶盖（东方原酿）	外观设计	ZL200830320803.0	2008/12/29	古越龙山
39	包装瓶（八零年代）	外观设计	ZL200830173831.4	2008/8/4	古越龙山
40	标贴（八零年代）	外观设计	ZL200830173202.1	2008/7/24	古越龙山
41	酒瓶贴（东方原酿）	外观设计	ZL200830320804.5	2008/12/29	古越龙山
42	酒坛（兰亭序）	外观设计	ZL200630001549.9	2006/1/23	古越龙山
43	酒坛（壹壶兴国）	外观设计	ZL200530143522.9	2005/10/18	古越龙山
44	酒坛（百寿酒）	外观设计	ZL200730326533.X	2007/10/9	古越龙山
45	酒坛（百福酒）	外观设计	ZL200730326534.4	2007/10/9	古越龙山
46	酒瓶（东方原酿升级版）	外观设计	ZL201130247692.7	2011/7/29	古越龙山
47	酒瓶盖（东方原酿升级版）	外观设计	ZL201130247693.1	2011/7/29	古越龙山
48	酒瓶贴（状元红）	外观设计	ZL200830095202.4	2008/4/12	古越龙山
49	酒坛（绍兴名胜）	外观设计	ZL200630305914.5	2006/12/13	古越龙山
50	包装箱（古越龙山彩包）	外观设计	ZL200630014836.3	2006/4/24	古越龙山
51	包装瓶（绍兴花雕酒）	外观设计	ZL200530109863.4	2005/10/21	古越龙山
52	酒瓶（绍兴花雕酒）	外观设计	ZL200630104222.4	2006/2/10	古越龙山
53	酒瓶（古越龙山龙酝）	外观设计	ZL200530121575.0	2005/8/31	古越龙山
54	酒瓶（古越龙山廿年陈）	外观设计	ZL200630105504.6	2006/3/14	古越龙山
55	酒瓶（千福花雕）	外观设计	ZL200630098763.0	2006/11/13	古越龙山
56	包装盒（四十年陈）	外观设计	ZL200730110034.7	2007/1/11	古越龙山
57	酒瓶（金龙）	外观设计	ZL200530118013.0	2005/8/5	古越龙山
58	酒瓶贴（古越龙山彩包）	外观设计	ZL200630007809.3	2006/3/16	古越龙山
59	木盒（金龙）	外观设计	ZL200530121402.9	2005/8/29	古越龙山
60	包装瓶（四十年陈）	外观设计	ZL200730110033.2	2007/1/11	古越龙山
61	包装瓶（廿年陈花雕）	外观设计	ZL200430083323.9	2004/10/19	古越龙山
62	瓶贴（冰纯 8 度）	外观专利	ZL201230541460.7	2012/11/9	古越龙山
63	酒坛(古藏浮雕)	外观专利	ZL200430082173.X	2004/9/19	古越龙山
64	青瓷酒瓶(廿年陈酒)	外观专利	ZL200430083322.4	2004/10/19	古越龙山
65	酒杯	外观专利	ZL200430103092.3	2004/11/3	古越龙山
66	包装盒(古越龙山十年陈)	外观专利	ZL200530004984.2	2005/2/17	古越龙山
67	酒瓶(古越龙山十年陈)	外观专利	ZL200530004983.8	2005/2/17	古越龙山

(2) 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权

序号	专 利 名 称	类 型	申请号/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1	一种全自动温度控制的前发酵罐	实用新型	ZL201220419805.6	2012/8/23	女儿红
2	圆盘制曲机上的锥顶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067337.5	2013/2/6	女儿红
3	圆盘制曲机上的视窗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067382.0	2013/2/6	女儿红
4	圆盘制曲机上的螺旋翻转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067338.X	2013/2/6	女儿红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申请号/专利号	申请日期	专利权人
5	圆盘制曲机上的 PLC 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320067384.X	2013/2/6	女儿红
6	圆盘制曲机上的空气调节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067385.4	2013/2/6	女儿红
7	用于酒坛消毒系统上的酒坛自动涂石灰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320067440.X	2013/2/6	女儿红
8	酒瓶(1)	外观专利	ZL201130340088.9	2011/9/26	女儿红
9	酒瓶(2)	外观专利	ZL201130340089.3	2011/9/26	女儿红
10	酒瓶(5)	外观专利	ZL201130340107.8	2011/9/26	女儿红
11	酒瓶(4)	外观专利	ZL201130340106.3	2011/9/26	女儿红
12	酒瓶(3)	外观专利	ZL201130340090.6	2011/9/26	女儿红
13	酒瓶(1)	外观专利	ZL201230119211.9	2012/4/19	女儿红
14	酒瓶	外观专利	ZL201230332942.1	2012/7/23	女儿红
15	酒瓶(五十年陈)	外观专利	ZL200530149606.3	2005/12/21	女儿红
16	酒瓶(002)	外观专利	ZL201330237532.3	2013/6/7	女儿红
17	酒瓶(001)	外观专利	ZL201330237533.8	2013/6/7	女儿红

3、土地使用权

(1) 自有土地使用权情况

A、公司所持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序号	权利证书编号	坐落	用途	类型	面积(m²)	终止日期
1	绍市国用(2003)字第1-11965号	斗门镇里谷社、坝头丁地段	工业	出让	34,833	2053年5月30日
2	绍市国用(2003)字第1-11964号	斗门镇里谷社、坝头丁地段	工业	出让	37,760	2053年5月30日
3	绍市国用(2003)字第1-11966号	斗门镇里谷社、坝头丁地段	工业	出让	49,333	2053年1月14日
4	绍市国用(2010)第10388号	袍江新区46-1-2号地块	工业	出让	67,574	2059年10月13日
5	绍市国用(2009)第5634号	袍江新区46-1-1号地块	工业	出让	47,799	2059年4月2日
6	绍市国用(2013)第20569号	袍江新区育贤路1号地块	工业用地	出让	10,458	2062年10月9日

序号	权利证书编号	坐落	用途	类型	面积(m²)	终止日期
7	绍市国用(2010)第10836号	鉴湖前街177-11号	商业	出让	33.74	2044年3月24日
8	绍市国用(2010)第10839号	鉴湖前街177-12号	商业	出让	32.42	2044年3月24日
9	绍市国用(2010)第10841号	鉴湖前街177-7、8、9号	商业	出让	238.05	2044年3月24日
10	杭下国用(2012)第003792号	下城区建国北路765、767、769号	商业	出让	38.9	2039年2月9日
11	杭拱国用(2006)第008402号	拱墅区红石中央大厦1304室	综合	出让	22	2053年5月22日
12	绍兴县国用(2011)第17-2号	孙端镇工业园区	工业	出让	199,213	2053年12月29日
13	绍市国用(2001)字第1-4597号	七眼桥东北	工业	出让	189,076	2045年12月26日
14	绍市国用(1999)字第让021号	昌安门外七眼桥	工业	出让	32,921.65	2048年12月7日
15	绍市国用(2001)字第1-11623号	城东开发区舜江路以东	工业	出让	38,275	2051年9月10日

B、女儿红所持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序号	权利证书编号	坐落	用途	类型	面积(m²)	终止日期
1	上虞国用(2000)字第11-7号	东关镇	工业	出让	3,130	2030年1月10日
2	上虞国用(2000)字第1400001号	蒿坝镇丽江岸村	工业	出让	6,104	2030年1月9日
3	上虞国用(2000)字第12-259号	百官镇人民路卧龙山庄35-2-2车库	住宅	出让	3.5	2062年3月19日

序号	权利证书编号	坐落	用途	类型	面积 (m²)	终止日期
4	上虞国用 (2000) 字第 11-9 号	东关镇东北路东侧	仓储	出让	2,044.6	2028 年 5 月 18 日
5	上虞国用 (2000) 字第 11-1 号	东关镇 104 国道边	工业	出让	71,770.4	2030 年 1 月 9 日
6	上虞市国用 (2006) 第 03610622 号	曹娥街道丽江岸村	工业	出让	19,584.2	2056 年 5 月 17 日
7	上虞市国用 (2009) 第 20369 号	东关街道越泉新村 1 幢底层	仓储	出让	103.3	2059 年 11 月 22 日
8	上虞市国用 (2006) 第 01114043 号	东关街道运河岸北侧	工业	出让	140.7	2030 年 1 月 9 日
9	上虞市国用 (2006) 第 01114046 号	东关街道湖村	工业	出让	12,314.5	2032 年 7 月 30 日
10	上虞市国用 (2006) 第 01102248 号	东关街道建东东路 8 处 4 幢 205 室主房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划拨	13.73	/
11	上虞市国用 (2009) 第 16232 号	东关街道联星村	工业	出让	46,512	2059 年 4 月 27 日

C、古越龙山物资所持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序号	权利证书编号	坐落	用途	类型	面积 (m²)	终止日期
1	绍市国用 (2009) 第 13079 号	中兴北路 271 号	商业	出让	55.14	2041 年 6 月 21 日

D、绍兴酒销售公司所持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序号	权利证书编号	坐落	用途	类型	面积 (m²)	终止日期
1	绍市国用 (2010) 第 4364 号	鉴湖前街 177-10 号	商业	出让	54.27	2044 年 3 月 24 日

E、鉴湖酿酒所持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配股说明书出具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尚有 3 宗土地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绍兴鉴湖酿酒有限公司土地使用面积 54,410.30 平米，除土地使用权证证号为“绍兴县国用（1999）字第 5-13 号”的 5,728.30 平米出让地外，剩余三块土地产权均尚待完备，均为公司 1997 年收购绍兴鉴湖酿酒有限公司的历史遗留问题。

a、湖塘镇上鉴湖村庙后江划拨地块

湖塘镇上鉴湖村庙后江划拨地块面积为 2,207.00 平米，土地使用权证号为“绍兴县国用（1999）字第 5-12 号”，该土地取得方式为划拨。该土地目前无法办理出让手续，主要是由于当地土地管理政策的限制。

按照当地土地管理要求，土地使用权过户必须先划拨后出让，出让必须符合城市发展规划。目前该地块位于绍兴县柯岩风景区边缘，城市规划尚未确定，故暂时冻结出让，待规划确定后才能办理出让过户手续。

b、湖塘镇湖塘村划拨地块

湖塘镇湖塘村划拨地块面积为 35,972.70 平米，土地使用权证号为“绍兴县国用（1999）字第 5-1 号”，该土地取得方式为划拨，土地使用权证产权登记人为绍兴市糖业烟酒总公司。该土地目前无法办理出让手续，也是由于当地土地管理政策的限制，原因同湖塘镇上鉴湖村庙后江划拨地块。

2014 年 1 月 9 日，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通过《关于鉴湖山水庄园土地使用权证颁发等问题专项会议纪要》【2014】5 号，同意将宗地号为 5-15-0-2 工业用地(对应土地使用权证号为“绍兴县国用（1999）字第 5-1 号”)以协议转让方式出让给绍兴鉴湖酿酒有限公司。上述会议纪要为鉴湖酿酒划拨用地转变土地性质消除了障碍，公司正在抓紧办理相关土地使用权证。

c、湖塘镇湖塘村无产证地块

湖塘镇湖塘村无产证地块面积为 10,502.30 平米，自公司 1997 年从绍兴市糖业烟酒总公司受让绍兴鉴湖酿酒总厂时就未办理房屋权证资料，主要是由于土地规划及相关配套政策尚未明确，因此无法办理产证。

根据公司经理办公会议决定，绍兴鉴湖酿酒有限公司将建设成为绍兴手工黄酒工业遗产，作为绍兴黄酒文化宣传的重要窗口，不再从事实际的手工黄酒的生产加工，原有的产能将转移到沈永和酒厂生产。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截至本配股说明书出具日，上述使用权证尚待完备的土地均为绍兴鉴湖酿酒有限公司所持有，且均未确认入账，相关资产在公司的账面值为 0，因此不存在对公司资产造成损失的风险。同时，由于绍兴鉴湖酿酒有限公司并非公司主要业务经营实体，2012 年度销售收入为 5,335.47 万元，净利润为 27.57 万元，分别占公司合并报表金额的 3.75%和 0.14%，因此不会对公司整体经营构成重大影响。

2013 年 11 月上虞市国土资源局、2013 年 12 月绍兴市国土资源局分别出具《证明》，证明发行人在生产经营中按照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其持有的土地办理了土地使用权证书，不存在被行政处罚的情形。

4、主要许可情况

根据国务院《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酒精生产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发行人取得了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ZJ）WH 安许证字[2011]-D-0749 号《安全生产许可证》，许可范围为：年产食用酒精（乙醇）1500 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自 2009 年 6 月 1 日，国家对食品生产经营实行许可制度，从事食品生产、食品流通，应当依法取得食品生产许可、食品流通许可，酒类生产企业需取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截至本配股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主要子公司业已取得生产经营必需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和食品流通许可证，具体如下：

所有人	证书编号	许可范围	期限
1、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古越龙山	QS330615060001	产品名称：食用酒精	2017 年 1 月 13 日
古越龙山	QS330615040001	产品名称：黄酒	2014 年 11 月 20 日
古越龙山	QS330615016564	产品名称：白酒	2014 年 8 月 7 日
果酒公司	QS330615040476	产品名称：黄酒（加工灌装）	2015 年 7 月 19 日

所有人	证书编号	许可范围	期限
果酒公司	QS330615050003	产品名称：其他酒（配制酒）	2016 年 11 月 12 日
古越龙山酒业	QS330615040483	产品名称：黄酒（加工灌装）	2016 年 6 月 2 日
生物制品公司	浙 XK16-204-00022	产品名称：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等制品	2016 年 1 月 20 日
女儿红	QS330615040011	产品名称：黄酒	2015 年 1 月 10 日
女儿红	QS330015016631	产品名称：白酒	2014 年 12 月 18 日
鉴湖酿酒	QS330615040058	产品名称：黄酒	2015 年 9 月 18 日
鉴湖酿酒	QS330015016556	产品名称：白酒	2015 年 2 月 19 日
2、食品流通许可证			
绍兴酒销售公司	SP330600120008453	零售：预包装食品、酒类	2015 年 10 月 24 日
上海古越龙山	SP3101071110005010	预包装食品	2014 年 5 月 8 日
杭州古越龙山	SP3301031210040784	零售：预包装食品、酒类	2015 年 10 月 31 日
鉴湖酿酒	SP3306211010009445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	2016 年 7 月 22 日
绍兴酒专卖	SP3306000910000398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酒类	2015 年 12 月 3 日
深圳古越龙山	SP440300110279415	预包装食品	2014 年 8 月 7 日
女儿红销售	SP3306001110005584	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酒类	2014 年 7 月 10 日
北京古越龙山	SP1101051210207499	批发预包装食品	2015 年 8 月 13 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古越龙山及其各子公司根据黄酒产业相关政策的要求，结合自身从事的具体生产或销售业务，均已取得与其所属经营范围相符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及食品流通许可证，相关备案手续齐备。

经核查，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已根据黄酒产业相关政策的要求，结合自身从事的具体生产或销售业务，取得了与其所属经营范围相符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及食品流通许可证，相关备案手续齐备。

九、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本配股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的控股境外公司的简要情况参见本节“二、公司组织结构及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公司重要权益性投资情况”。

十、公司自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首发前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 (截至 1996 年 12 月 31 日)	9,823.90 万元		
历次筹资情况	发行时间	发行类别	筹资净额 (万元)
	1997 年 5 月	首次公开发行	29,995.00
	1999 年 9 月	配股	20,369.92
	2001 年 9 月	配股	33,600.73
	2010 年 3 月	非公开发行	65,492.97
	合计		153,472.80
首发后累计派现金额 (含税)	57,129.13 万元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48,828.32 万元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及履行

控股股东黄酒集团于 2009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一）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

截至本配股说明书签署日，黄酒集团切实履行该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二) 控股股东 2008 年延长限售股份限售期承诺的情况

公司于 2006 年 2 月 27 日召开了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2006 年 3 月 13 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毕。黄酒集团在股权分置改革中做出的承诺：①关于延长禁售期的承诺及保证安排：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黄酒集团所持股份在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②关于现金分红比例

安排的承诺及保证安排：在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后的 2006—2008 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上，就公司 2005 年—2007 年度的利润分配提出以下议案并投赞成票：古越龙山该年度的现金分红比例将不低于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50%。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21 日收到控股股东黄酒集团承诺函，具体如下：①黄酒集团自愿将持有的于 2009 年 3 月 13 日解禁上市流通的 15,102.24 万股“古越龙山”股份，自解禁之日起继续锁定两年。②为支持古越龙山的发展，黄酒集团承诺在适当的时机以适当的方式增加对“古越龙山”的持股比例。

2009 年 4 月，由于实施了每 10 股转增 5 股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黄酒集团持有的股份 15,102.24 万股增加为 22,653.36 万股。

承诺履行情况：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至 2010 年年报披露日，黄酒集团未出售或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黄酒集团没有违反相关承诺情况。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自 2011 年 3 月 13 日起，黄酒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股改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2,653.36 万股可上市流通。

（三）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时所作承诺及履行

在 2009 年非公开发行中，黄酒集团根据认购合同以现金方式认购 30,869,567 股，承诺该次认购的新增股份自登记完成后(2010 年 3 月 17 日)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截至 2013 年 3 月 16 日，黄酒集团没有发生违反相关承诺情况。

（四）控股股东保证注册商标的承诺及履行

为充分保障古越龙山对商标使用的持续性，黄酒集团承诺在持有“古越龙山”、“沈永和”注册商标使用权期间，保证许可公司独占使用注册商标，若黄酒集团拟出售上述商标，公司有优先受让权。

黄酒集团于 2008 年 12 月 1 日出具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黄酒集团拟在条件成熟时与发行人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协议；过渡期间许可古越龙山无偿、独占使用“鉴湖”商标，直至双方签署商标使用许可协议止；黄酒集团若转让“鉴湖”商标，发行人在同等价格条件下有优先受让权。

截至本配股说明书签署日，黄酒集团切实履行该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五）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及履行

控股股东黄酒集团于 2009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分别出具了《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参见“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四）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截至本配股说明书签署日，黄酒集团切实履行该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十二、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发行人现行《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一）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董事会应制定利润分配预案，并将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对现金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当年盈利但董事会未制定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并说明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及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二）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因外部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拟定利润分配调整政策，并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经监事会、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批准；

（三）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四）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公司按年度对可分配利润进行分配，有条件时也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在公司盈利年度、无重大技改投入或其他投资计划、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四）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1、2012 年 4 月 19 日，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1 年度利

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1 年年末公司总股本 634,856,36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31,742,818.15 元。

2、2013 年 4 月 25 日，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2 年年末公司总股本 634,856,36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股利 63,485,636.30 元。

3、2014 年 3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3 年年末公司总股本 634,856,36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该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因发行人 2013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尚未经股东大会批准。根据发行人 201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938,340.13 元，假设 2013 年度不分红的情况下，统计发行人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年度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现金分红 (元, 含税)	归属于母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 (元)	分红占合并报表中归属 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润的比率 (%)
2011 年度	0.50	31,742,818.15	170,251,569.88	18.64%
2012 年度	1.00	63,485,636.30	190,835,006.98	33.27%
2013 年度	-	-	143,745,940.14	-
合计	1.50	95,228,454.45	505,024,916.99	18.86%
最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元)				168,341,639.00
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年均实现净利润比例 (%)				56.57%

发行人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16,834.16 万元，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利润 9,522.85 万元，占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达 56.57%，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符合现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三）本次发行前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政策

经公司 2013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配股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配股完成后的股东依其持股比例享有。

（四）公司关于现金分红政策的修订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3 年 11 月 30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随着公司的成长和发展，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对《公司章程》进行了补充和修订，此议案需待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百五十八条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拟定

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拟定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决策程序

1、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等事宜，应充分听取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发表明确意见。

2、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3、公司年度报告期内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未进行现金分红或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与当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的，公司应当在审议通过年度报告的董事会公告中详细披露以下事项：

（1）结合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对于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原因的说明；

（2）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3）董事会会议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4) 独立董事对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合理性发表的独立意见。

(三) 利润分配的监督

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 1、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 2、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 3、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 公司可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优于股票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在股本规模及股权结构合理、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同步的情况下,可以采用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三) 原则上公司按年度将可供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必要时公司也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四) 在公司盈利年度、无重大技改投入或其他投资计划、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无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下,公司有重大现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该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五) 如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执行将导致公司重大投资项目、重大交易无法实施,或将对公司持续经营或保持盈利能力构成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公司应当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利润分配政策需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

（六）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对中小股东意见的听取

（一）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可采取通过公开征集意见或召开论证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与中小股东就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充分讨论和交流。

（二）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年度报告期内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未进行现金分红或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与当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的，在公司年度业绩发布会中就现金分红方案相关事宜予以重点说明。”

十三、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发行人现任董事 11 名，监事 3 名，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 名。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傅建伟	男	53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5 年 5 月 20 日
董勇久	男	52	董事、副总经理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5 年 5 月 20 日
许为民	男	56	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5 年 5 月 20 日
周娟英	女	48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5 年 5 月 20 日
傅保卫	男	57	董事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5 年 5 月 20 日
沈永康	男	55	董事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5 年 5 月 20 日
邹慧君	女	49	董事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5 年 5 月 20 日
许五全	男	71	独立董事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4 年 4 月 16 日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职终止日期
沈振昌	男	67	独立董事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4 年 4 月 16 日
徐岩	男	51	独立董事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5 年 5 月 20 日
张礼	男	41	独立董事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5 年 5 月 20 日
陈生荣	男	58	监事会主席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5 年 5 月 20 日
孟中法	男	52	监事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5 年 5 月 20 日
刘剑	男	45	职工监事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5 年 5 月 20 日
胡志明	男	50	副总经理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5 年 5 月 20 日
傅武翔	男	53	副总经理	2012 年 5 月 21 日	2015 年 5 月 20 日

由于个人原因，徐岩先生已于 2014 年 2 月 17 日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徐岩先生的辞职会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不足公司董事人数的三分之一，因此徐岩先生的辞职报告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名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徐岩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目前公司正积极寻找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于近期股东大会中选举新的独立董事。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业简历

1、董事：

傅建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历任绍兴市弹力丝厂设备科科长，浙江涤纶厂分厂技术副厂长、厂长，浙江化纤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绍兴市经济建设开发公司总经理，黄酒集团副董事长，发行人总经理。现任发行人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黄酒集团董事长，古越龙山（香港）董事长，咸亨集团董事。

董勇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学硕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绍兴市酿酒总公司生产技术科科长，玻璃瓶厂副厂长，发行人副总工程师，工程部部长。现任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中正龙信董事长，生物制品公司董事长。

许为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绍兴丝织厂财务科副科长，绍兴市弹力丝厂财务科科长、厂长助理、

总会计师。现任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绍兴酒销售公司董事长，上海古越龙山董事长，北京古越龙山董事长，深圳古越龙山董事长，咸亨集团董事。

周娟英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宁波师范学校教师，历任绍兴市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副经理，经理，董事会秘书，发行人证券部副部长，第二至五届董事会秘书。现任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咸亨集团董事，女儿红董事，咸亨酒店董事。

傅保卫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6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绍兴沈永和酒厂生产科副科长，副厂长，工会主席，书记兼厂长，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发行人销售公司总经理。现任发行人董事，果酒公司董事长。

沈永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年出生，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绍兴市酿酒总公司供销科副科长，科长，公司生产制造部副部长，供应部部长。现任发行人董事，绍兴酒销售公司总经理。

邹慧君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酿酒大师。曾任绍兴酿酒总公司生技科副科长，发行人质管部副部长，监事会监事。现任发行人董事、总工程师，公司质量技术中心主任。

许五全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2年出生，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浙江省上虞市财政税务局农财股股长，上虞市财政税务局局长，浙江省绍兴市财政地税局副局长，浙江省绍兴市财政地税局副调研员。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

沈振昌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6年出生，高级经济师。历任绍兴市酿酒总公司车间统计员、科员、经理办副主任，中国酿酒工业协会黄酒分会副秘书长、秘书长。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中国酿酒工业协会黄酒分会副会长兼秘书长。

徐岩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获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全国优秀教师，江苏省有突出贡献专家称号。历任无锡轻工业大学生物工程学院副院长，江南大学生物工程学院院长，江南大

学校长助理。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教育部工业生物技术重点实验室主任，江南大学副校长，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

张礼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律师。现任发行人独立董事，浙江中行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绍兴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律师团律师、绍兴市律师协会行政劳动专业委员会委员。

2、监事

陈生荣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5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政工师。历任海军某团股长，绍兴市酿酒总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公司政工部副部长，党委组织员，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

孟中法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1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历任沈永和酒厂化验室副主任，质检科科长，生技科科长，公司质检部副部长，生产制造部部长。现任本公司监事、总经理助理，古越龙山酒业董事长，古越龙山物资董事，咸亨集团监事，绍兴酒销售公司董事。

刘剑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工程师，历任公司玻璃瓶厂车间副主任，主任，厂长助理，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监事，上海古越龙山董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傅建伟先生，现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见前述公司现任董事情况介绍。

董勇久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前述公司现任董事情况介绍。

许为民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简历见前述公司现任董事情况介绍。

周娟英女士，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见前述公司现任董事情况介绍。

胡志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酿酒大师。曾任绍兴酿酒总厂机黄车间副主任，绍兴市酿酒总公司瓶酒车间主任，绍兴市酿酒总公司生技科科长，发行人生产制造部部长，发行人沈永和酒厂厂长、书记。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傅武翔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出生，大专学历，经

济师。历任绍兴丝织厂会计，厂长助理，总经济师，党委委员，浙江化纤联合集团公司总经济师，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天龙控股集团副总经理。现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发行人董事会设立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立了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2013 年度，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2013 年领取股份公司税前薪酬（万元）	2013 年度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
1	傅建伟	董事长，总经理	49.74	否
2	董勇久	董事，副总经理	37.31	否
3	许为民	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37.31	否
4	周娟英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7.31	否
5	傅保卫	董事	25.94	否
6	沈永康	董事	26.01	否
7	邹慧君	董事，总工程师	37.31	否
8	许五全	独立董事	4.00	否
9	沈振昌	独立董事	4.00	否
10	徐岩	独立董事	4.00	否
11	张礼	独立董事	4.00	否
12	陈生荣	监事会主席	37.31	否
13	孟中法	监事	26.07	否
14	刘剑	监事	22.47	否
15	胡志明	副总经理	37.31	否
16	傅武翔	副总经理	37.31	否
合计			427.40	

（四）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1、在控股股东的任职及领薪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是否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傅建伟	董事长、总经理	黄酒集团	董事长	否
胡志明	副总经理	黄酒集团	董事	否
陈生荣	监事	黄酒集团	监事	否

2、在其他关联企业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发行人关系	是否在兼职单位领取报酬
傅建伟	董事长、总经理	古越龙山（香港）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否
		黄酒工程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否
		咸亨集团	董事	参股公司	否
董勇久	董事	中正龙信	董事长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否
		生物制品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否
许为民	董事	上海古越龙山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否
		绍兴酒销售公司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否
		北京古越龙山	董事长	全资子公司	否
		深圳古越龙山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否
		咸亨集团	董事	参股公司	否
周娟英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咸亨集团	董事	参股公司	否
		女儿红酿酒	董事	全资子公司	否
		咸亨酒店	董事	参股公司	否
傅保卫	董事	果酒公司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否
沈永康	董事	绍兴酒销售公司	董事，总经理	全资子公司	否
孟中法	监事	古越龙山酒业	董事长	控股子公司	否
		古越龙山物资	董事	全资子公司	否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与发行人关系	是否在兼职单位领取报酬
		咸亨集团	监事	参股公司	否
		绍兴酒销售公司	董事	全资子公司	否
刘剑	监事	上海古越龙山	董事	控股子公司	否

3、在其他无关联企业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沈振昌	独立董事	中国酿酒工业协会黄酒分会	副会长兼秘书长
徐岩	独立董事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江南大学教育部工业生物技术重点实验室	主任
张礼	独立董事	浙江中行律师事务所	律师

（五）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持有公司股数（股）
董勇久	董事、副总经理	32,276
傅保卫	董事、古越龙山酒厂厂长	24,872
孟中法	监事	5,147

（六）公司对管理层的激励情况

截至本配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未制定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

（七）公司累积投票制度的实施情况

1、公司制订累积投票制度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在董事的选举过程中，应充分反映中小股东的意见。股东大会在董事选举中应积极推行累积投票制度。控股股东持股比例在 30%以上的上市公司，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采用累积投票制度的上市公司应在公司章程里规定该制度的实施细则。”

2002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的200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决议》，将累积投票制度写入了公司章程。发行人现行的《公司章程》中关于累积投票制的相关内容如下：

“第八十四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2、报告期内共进行了一次累积投票选举

2012年5月4日，古越龙山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决议提名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与独立董事。2012年5月21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进行了董事选举。选举产生了发行人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共十一名，其中独立董事四人。

十四、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最近五年，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公司运营，并在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督和指导下，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规范发展。公司最近五年内未曾发生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形。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分析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酒类（黄酒）的开发、制造和销售。本次配股部分募集资金拟用于以下固定资产投资项：（1）黄酒生产技术升级建设项目（一期工程）；（2）古越龙山第二期“百城千店”专卖店终端网络。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黄酒集团，其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生产：黄酒（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04 月 10 日止）。一般经营项目：国有资本营运；生产：玻璃制品；批发、零售：百货、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纺织原料、针织制品；绍兴市区土地收购储备开发。（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控股股东黄酒集团为古越龙山募集设立唯一发起人，在募集设立过程中，黄酒集团已将主要黄酒经营性资产注入古越龙山，并承诺其自身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不再从事酒类产品的生产业务。

黄酒集团作为国有资产经营单位，主要从事参股、控股、联营等资本运营业务，不存在黄酒集团及其他控股子公司从事与古越龙山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绍兴市国资委，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发生，黄酒集团于 2013 年 12 月向古越龙山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持有权益达 50%以上的子公司（‘附属公司’）将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古越龙山拟定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古越龙山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古越龙山。”

（三）独立董事对公司同业竞争情况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同业竞争情况和避免同业竞争有关措施的核查，作出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绍兴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所开展的业务，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经营业务，均不构成竞争。

3、根据公司控股股东出具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文件，以及控股股东对该承诺的履行情况，我们认为，公司控股股东严格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其所采取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合法、有效。”

二、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一）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黄酒集团，注册资本 16,664 万元，法定代表人傅建伟，目前持有公司 40.55%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除黄酒集团以外，公司无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绍兴市国资委。

（三）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详见“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四）公司控股子公司

各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与重要权益投资”之“（二）公司重要权益性投资情况”。

（五）公司联营企业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联营企业如下：

被投资单位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旭昌科技	绍兴	谢晓东	电子信息	5,670,387 美元	35.71
龙山电子	绍兴	谢晓东	电子器件	600 万美元	49.00
咸亨集团	绍兴	宋金才	综合	5,000 万元	38.48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十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关联交易

(一) 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公司最近三年与关联方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所产生的关联交易详细如下表：

公司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比例 (%)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比例 (%)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占营业成本比例 (%)
咸亨集团	购买商品	瓶装酒	市场价	272.36	0.30	285.67	0.32	67.10	0.09
黄酒集团	购买商品	原酒	市场价	-	-	3,841.52	4.36	2,380.18	3.09
绍兴热电	购买商品	蒸汽类	市场价	-	-	-	-	15.88	0.02
合计				272.36	0.30	4,127.19	4.68	2,463.16	3.20

报告期内，公司向咸亨集团采购成品酒，为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并以市场价进行，比例均低于 0.4%，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

公司 2011 年、2012 年分别向黄酒集团采购原酒金额 2,380.18 万元、3,841.52 万元，该关联交易系历史原因造成。2013 年度公司未向黄酒集团进行采购。

2011 年公司向绍兴热电采购蒸汽 15.88 万元。2011 年起，绍兴热电停产，公司停止向其采购蒸汽。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公司最近三年与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产生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其间发生的交易详细如下表：

关联方名称	交易类型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咸亨集团	销售商品	酒类	市场价	1,494.57	2,578.22	2,068.74
咸亨集团	销售商品	玻璃瓶	市场价	18.23		
北京咸亨酒店	销售商品	酒类	市场价	1,362.75	1,152.92	836.52
旭昌科技	销售商品	水、电	市场价	163.38	176.78	177.22
旭昌科技	销售商品	酒类	市场价	-	0.38	-
龙山电子	销售商品	酒类	市场价	2.18	5.36	0.82
科盛电子	销售商品	水、电	市场价	54.56	59.84	40.56
科盛电子	销售商品	酒类	市场价	-	0.29	-
黄酒集团	销售商品	酒类	市场价	17.74	37.65	-
合 计				3,113.41	4,011.44	3,123.86

公司最近三年向关联方销售酒类销售额占公司同类销售总额的比例如下：

时间	关联方销售酒类销售额（万元）	占同类销售总额比例
2013 年度	2,877.24	2.08 %
2012 年度	3,774.82	2.72%
2011 年度	2,906.08	2.38%

公司报告期内向关联方销售酒类销售额占酒类销售收入的比例均不超过

3%，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销售主要是古越龙山与咸亨集团、北京咸亨酒店以及黄酒集团的酒类销售，该类交易都是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并以市场价进行。

3、与交易相关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公司最近三年与关联方未结算项目金额情况如下：

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万元)	占单项比例 (%)	余额 (万元)	占单项比例 (%)	余额 (万元)	占单项比例 (%)
应收账款	617.98	4.14	800.48	6.58	1,014.99	10.26
应付账款	108.41	0.28	216.15	0.56	204.23	0.62
预收款项	-	-	133.50	1.24	0.0032	0.000022

其中，公司与关联方应收账款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中正龙信	138.81	138.81	138.81
咸亨集团 (含下属子公司)	479.17	661.67	876.18
合计	617.98	800.48	1,014.99

应付账款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绍兴热电	1.80	1.80	1.80
咸亨集团	106.61	214.34	196.83
龙山电子	-	-	5.60
合计	108.41	216.14	204.23

预收款项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咸亨酒店	-	133.50	0.0032
咸亨集团	-	-	-
合计	-	133.50	0.0032

4、关联租赁

(1) 公司出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用定价依据	当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万元)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本公司	旭昌科技	厂房及附属设施	2011-01-01	2015-12-31	协议价	40.00	40.00	40.00

(2)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用定价依据	当期确认的租赁费 (万元)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黄酒集团	本公司	办公用房	1997-2-20	无限期	协议价	55.94	55.94	55.94

报告期内关联租赁主要为公司向黄酒集团租赁房屋，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旭昌科技租赁公司厂房及附属设施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5、商标使用许可

公司使用的“古越龙山”及“沈永和”两项注册商标，其所有权由黄酒集团所有，根据公司与黄酒集团于 2003 年 2 月 28 日签署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2008 年 12 月 1 日签署的《商标使用许可补充协议》及 2013 年 2 月 25 日续签的该《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在“古越龙山”、“沈永和”商标有效期内，每年黄酒集团收取公司 420.50 万元商标使用许可费。

6、其他

根据公司与咸亨集团、北京咸亨酒店签订的《销售协议》，报告期内，公司向其支付的销售返利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咸亨酒店	61.45	-	-
咸亨集团	106.60	214.34	196.83
合计	168.05	214.34	196.83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关联担保均为黄酒集团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关联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银行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黄酒集团	本公司	中国银行绍兴分行	3,000.00	2013/5/17	2014/5/20
			3,000.00	2013/7/15	2014/7/15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4,000.00	2013/7/19	2014/7/19
	女儿红	绍兴交行延安路支行	1,000.00	2013/11/29	2014/10/31
		绍兴交行延安路支行	1,000.00	2013/11/12	2014/9/30
		绍兴交行延安路支行	1,000.00	2013/10/31	2014/10/31
		绍兴交行延安路支行	1,000.00	2013/12/13	2014/11/30
		绍兴交行延安路支行	1,000.00	2013/3/4	2014/1/30
		上虞中行东关支行	1,705.00	2013/7/17	2014/7/17
		上虞中行东关支行	2,000.00	2013/8/5	2014/8/5
		上虞中行东关支行	500.00	2013/9/16	2014/9/16
		上虞中行东关支行	500.00	2013/9/27	2014/9/27
	合 计		19,705.00		

2、关联方资金往来

2012 年度黄酒集团向女儿红提供资金支持，金额共计 3,500 万元。2012 年末，尚有 1,200 万元余额。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拆借款已经全部还清。

（三）关联交易及其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影响

2009 年 3 月 16 日，古越龙山与黄酒集团、咸亨集团、龙山久物资、旭昌科技、北京咸亨酒店、中正龙信、龙山电子、绍兴热电、华夏房产分别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有效期至 2012 年 3 月 15 日。

2012 年 3 月 26 日，古越龙山重新与黄酒集团、咸亨集团、龙山久物资、旭昌科技、北京咸亨酒店、中正龙信分别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有效期至 2015 年 3 月 25 日。

对报告期内各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合理预计相关交易发生额，并将该关联交易提交上一年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经审议通过后予以披露。当年日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额在预计范围内的，公司仅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

公司同关联方发生的持续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包括：

(1) 采购蒸汽：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主要消耗的能源为蒸汽，2011 年公司向绍兴热电采购 15.88 万元。2011 年起，绍兴热电停产，公司停止向绍兴热电采购蒸汽。

(2) 采购酒类：公司 2011 年、2012 年分别向黄酒集团采购原酒 2,380.18 万元、3,841.52 万元。该项关联采购原因如下：

①补充原酒库存，均衡库存结构

原酒库存是生产黄酒产品的基础，黄酒企业生产年份酒需要相应年份的原酒，因此黄酒企业的原酒库存储备，不仅需要考虑总量规模，还需要考虑不同年份原酒的结构均衡。由于库存原酒的不可复制性，在部分年份酒热销的情况下，也会存在相应年份原酒库存相对短缺的问题，为保证公司具备持续生产不同年份黄酒产品的能力，因此公司需要在自有原酒储备外，对外采购部分原酒补充库存，维持原酒库存的结构平衡。黄酒集团所持有的原酒库存均为 1997 年公司上市之前所遗留，原酒年份均为十年以上，为优质库存原酒。发行人向黄酒集团采购原酒，有利于补充陈年原酒库存，支持公司的业务经营。

②消化历史遗留问题

黄酒集团原酒库存量为发行人于 1997 年改制上市时，仍遗留在黄酒集团的部分陈年原酒，当时拟由古越龙山根据市场情况分批采购进行加工销售，成为历史遗留问题。公司在生产经营中，根据自身需要分批向绍兴黄酒集团采购原酒库存，逐步消化该历史遗留问题。

根据黄酒集团 2009 年 8 月出具的《关于原酒采购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在本承诺出具之日五年之内，本公司将采取有效措施，完全消除该原酒采购的关联交易”。截至 2013 年底，黄酒集团原酒储存已经全部销售完毕，此项关联交易在未来将不再发生。

根据《商品购销协议》，黄酒集团应向古越龙山提供库存绍兴黄酒，按成本加 5%利润率构成的价格结算。报告期内黄酒集团向发行人销售库存原酒的平均销售单价如下：

时间	销售量（吨）	销售额（万元）	平均销售单价 （万元/吨）
2011 年	1,500.00	3,300.00	2.20
2012 年	1,800.00	3,960.00	2.20

由于不存在活跃的黄酒原酒交易市场，黄酒原酒市场价难以确定，故黄酒集团与发行人协商按照成本加成的方式定价。黄酒集团向发行人销售原酒，既节约了广告宣传等销售费用，又较大程度上节约了运输费用、降低了运输风险，同时保证了原酒库存的稳定销售，故黄酒集团向发行人销售原酒的销售成本较低，采用成本加 5%利润率构成的价格结算是比较合理的。

发行人向黄酒集团采购的库存原酒主要用于古越龙山系列中高档黄酒的勾兑。通过查阅发行人 2011 年、2012 年古越龙山系列中高档黄酒的销售额及销售量，计算出中高档黄酒的平均单价，如下：

单位：万元/吨

项目	2011 年度	2012 年度
平均单价	3.20	3.10

注：平均单价=（高档黄酒销售额+中档黄酒销售额）/（高档黄酒销售量+中档黄酒销售量）

由此可以模拟计算出报告期发行人利用从黄酒集团采购的原酒勾兑出的中高端黄酒的销售毛利率为 32%左右，这与报告期发行人酒类产品的盈利水平相符。因此发行人向黄酒集团采购原酒的定价较为公允。根据黄酒集团于 2009 年 8 月出具的相关承诺，截至 2009 年 6 月 30 日，黄酒集团原酒库存量约为 8,000 吨，该原酒关联采购计划在五年内将完全消除。截至 2013 年底，黄酒集团原酒储存已经全部销售完毕，此项关联交易在未来将不再发生。

公司严格履行关联交易审批流程，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大会/董事会	审议事项
1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公司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10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公司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与中国绍兴黄酒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方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5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关于公司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与黄酒集团于 2009 年 3 月 16 日、2012 年 3 月 26 日签订了《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其中约定：

“三、为规范双方之间关联交易，对甲方与乙方及其关联方在采购、销售、服务、租赁、商标使用等方面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当年累计超过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或占古越龙山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下（含 5%）的关联交易订立本框架协议。

四、双方关联交易金额当年累计不超过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或占古越龙山最近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下（含 5%）的关联交易，可由甲方按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框架协议组织实施，不再另行逐笔报甲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如超出前述标准，则需报甲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并依法进行披露。每一会计年度终了后，甲方应对该年度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在定期报告中做出说明。

五、关联交易合同的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基础，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向绍兴黄酒集团采购原酒系历史遗留原因所致；报告期内，发行人向绍兴黄酒集团采购库存原酒，依法履行关联交易相关程序，定价依据合理，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其他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 2011 年、2012 年以及 2013 年分别向咸亨集团采购成品酒金额 67.10 万元、285.67 万元以及 272.36 万元，比例均低于 0.4%，为公司正常经营需要，并以市场价进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独立性。

(3) 销售黄酒：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向咸亨集团、北京咸亨酒店、旭昌科技、古越龙山电子、科盛电子以及黄酒集团销售酒类，销售价格均为市场价。

(4) 房屋租赁：古越龙山自 1997 年设立以来，办公用房均通过租赁的方式解决，公司向黄酒集团租用办公用房，根据公司与黄酒集团于 1997 年 2 月 20 日签订的《生产协作协议》，该租赁使用房屋面积为 5,594 平方米，承租费为 100 元/平方米/年；报告期内公司每年向黄酒集团支付房屋租赁费用 55.94 万元。

2010 年 12 月 15 日，公司与旭昌科技签订厂房租赁合同，双方约定公司将坐落在绍兴经济开发区舜江路以东、东山路以北的龙山软件园 1#楼区域内的厂房及部分配套变电设备，共计建筑面积 3,558.9 平方米出租给旭昌科技使用。租赁期限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租金为每年 40 万元。

(5) 关联方采购水、电：旭昌科技向发行人采购水电系旭昌科技租赁公司厂房，水电为公司代为缴纳；科盛电子向公司采购水电系科盛电子与旭昌科技共用水表、电表，同为公司代为缴纳所致。

(6) 商标使用许可：公司设立、上市时，黄酒集团未将“古越龙山”、“沈永和”商标注入公司，根据古越龙山与黄酒集团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协议》，黄酒集团同意公司在生产的产品上独占使用“古越龙山”、“沈永和”商标，使用期限为商标有效期，商标使用许可费用按每年 420.5 万元收取。

黄酒集团承诺持有“古越龙山”、“沈永和”注册商标专用权期间，保证许可古越龙山独占使用注册商标，若黄酒集团拟出售上述商标，古越龙山有关于转让注册商标的优先谈判权；在同等价格条件下，古越龙山有优先受让权。

综上所述，黄酒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逐步规范，公司关联交易量进一步降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允的交易原则，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违反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影响

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包括黄酒集团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及借款担保。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黄酒集团为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合计 19,705.00 万元的借款担保,有效解决公司面临的资金瓶颈,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公司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对公司当期利润和公司主营业务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制定保障制度

(1) 公司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2) 公司《公司章程》建立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包括:

第三十九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十一条 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控股地位侵占公司资产。公司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建立“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的应立即申请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第八十一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关联股东可以自行回避,也可由任何其他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提出回避请求,如有其他股东或股东代表提出回避请求,但有关股东认为自己不属于应回避范围的,应说明理由。如说明理由后仍不能说服提出请求的股东的,股东会可将有关议案的表决结果就关联关系身份存在争议股东参加或不参加投票的结果分别记录。股东大会后应由董事会提请有关部门裁定关联关系股东身份后确定最后表决结果,并通知全体股东。

第九十九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九)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第一百二十一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四十五条 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3) 公司专门制定了《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规范关联交易。

2、持续降低交易金额

公司所有的关联交易均需履行法定程序,尽量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发生。

3、关联交易相关承诺

为了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规范关联交易,尽量避免黄酒集团与古越龙山之间产生关联交易,黄酒集团于 2013 年 12 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古越龙山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如果关联交易难以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原则,按照市场价格公允地进行交易,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古越龙山以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本公司不要求或接受古越龙山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现有股东的条件优于第三者给予的条件。若违反上述声明和保证,本公司将对前述行为而给古越龙山造成的损失向古越龙山进行赔偿。本公司保证将依照古越龙山章程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相应权利,承担相应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古越龙山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发行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和证监发[2005]120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和要求,对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对外担保、关联交易情况等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 专项说明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对外担保事项。

(2) 对外担保的独立意见

公司能够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不存在违规担保事项。

(3) 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全体股东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公司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所审计，并分别出具了天健审[2012]1666号、天健审[2013]1758号、天健审[2014]62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如无特别说明，本节中最近三年财务报表数据分别摘自本公司经审计的截至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三个会计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

一、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9,387,682.93	481,107,933.07	349,986,606.85
应收票据	3,147,245.19	3,756,740.65	1,407,256.45
应收账款	133,846,921.74	121,679,569.58	98,964,997.69
预付款项	9,536,923.85	4,785,660.93	17,497,803.62
其他应收款	7,420,332.05	7,414,365.40	6,465,245.95
存货	1,643,414,406.81	1,534,435,541.17	1,329,755,912.48
其他流动资产	8,022,310.60	6,007,997.76	
流动资产合计	2,064,775,823.17	2,159,187,808.56	1,804,077,823.0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96,588,944.54	87,679,901.93	86,220,004.93
投资性房地产	2,131,011.75	2,212,714.17	2,294,416.53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1,188,933,042.79	1,087,528,091.17	854,406,103.71
在建工程	48,109,929.68	60,095,665.61	146,480,125.94
无形资产	156,184,548.23	154,844,032.08	173,321,468.16
商誉	21,462,781.98	21,462,781.98	21,462,781.98
长期待摊费用	2,454,730.23	1,741,330.47	1,686,378.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97,408.67	5,174,051.03	4,121,026.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6,520,0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3,862,397.87	1,427,258,568.44	1,289,992,306.50
资产总计	3,588,638,221.04	3,586,446,377.00	3,094,070,129.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7,850,232.58	491,111,808.89	193,390,465.69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392,325,616.41	386,293,117.47	329,646,843.84
预收款项	89,450,613.20	107,368,128.14	143,763,789.16
应付职工薪酬	32,056,828.97	30,785,349.22	27,586,120.08
应交税费	42,256,426.18	59,715,590.45	2,770,217.38
应付利息	744,444.45	586,055.56	352,638.89
其他应付款	55,861,508.33	60,407,846.32	109,303,896.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060,545,670.12	1,136,267,896.05	806,813,971.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长期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50,352.83	10,926,735.84	7,964,539.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28,000.00	1,944,000.00	2,160,000.00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78,352.83	12,870,735.84	10,124,539.81
负债合计	1,071,324,022.95	1,149,138,631.89	816,938,511.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4,856,363.00	634,856,363.00	634,856,363.00
资本公积	960,721,623.40	960,721,623.40	960,736,375.66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80,293,142.22	162,952,034.25	146,285,218.69
未分配利润	715,554,157.93	652,442,562.07	510,017,188.80
外币报表折算 差额	-3,142,117.59	-2,651,870.89	-2,356,483.68
归属于母公司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88,283,168.96	2,408,320,711.83	2,249,538,662.47
少数股东权益	29,031,029.13	28,987,033.28	27,592,955.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7,314,198.09	2,437,307,745.11	2,277,131,617.81
负债和所有者 权益总计	3,588,638,221.04	3,586,446,377.00	3,094,070,129.5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67,923,845.72	1,421,789,152.72	1,245,554,237.68
营业收入	1,467,923,845.72	1,421,789,152.72	1,245,554,237.68
二、营业总成本	1,295,668,483.38	1,245,331,295.29	1,073,254,102.35
其中：营业成本	897,626,611.50	881,967,735.80	769,457,213.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54,921,509.84	63,047,967.44	47,188,621.57
销售费用	220,900,972.19	193,374,098.81	169,162,685.00
管理费用	98,078,462.01	91,067,831.33	78,205,065.33
财务费用	22,044,728.99	13,721,681.21	9,674,166.94
资产减值损失	2,096,198.85	2,151,980.70	-433,650.41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其他经营收益			
投资净收益	6,295,323.86	6,323,434.50	5,891,365.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95,323.86	4,923,434.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550,686.20	182,781,291.93	178,191,501.19
加：营业外收入	17,292,674.40	100,908,122.95	57,137,234.60
减：营业外支出	4,193,095.26	39,683,734.28	20,585,490.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524,226.51	36,349,895.97	17,113,609.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1,650,265.34	244,005,680.60	214,743,245.60
减：所得税费用	46,588,867.97	51,695,385.55	43,367,927.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061,397.37	192,310,295.05	171,375,317.8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938,340.13	190,835,006.98	170,251,569.88
少数股东损益	1,123,057.24	1,475,288.07	1,123,747.9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	0.30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	0.30	0.27
七、其他综合收益	-490,246.70	-295,387.21	-760,089.67
八、综合收益总额	144,571,150.67	192,014,907.84	170,615,228.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448,093.43	190,539,619.77	169,491,480.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3,057.24	1,475,288.07	1,123,747.9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37,376,122.43	1,676,138,710.91	1,530,032,033.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8,334.75	137,741.69	114,137.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60,748.74	27,604,514.52	17,386,493.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7,435,205.92	1,703,880,967.12	1,547,532,665.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1,847,684.39	1,003,745,714.46	855,625,886.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1,819,885.63	196,230,389.53	164,225,615.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1,115,556.70	255,426,475.58	209,661,390.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961,428.02	176,636,427.01	147,450,735.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4,744,554.74	1,632,039,006.58	1,376,963,62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90,651.18	71,841,960.54	170,569,036.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86,281.25	4,863,537.50	4,055,38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7,291.74	19,694,706.34	49,889,883.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31,118.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33,572.99	25,189,362.76	53,945,271.09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7,581,286.15	228,165,491.58	199,428,835.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201,286.15	228,165,491.58	199,428,835.6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767,713.16	-202,976,128.82	-145,483,564.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2,000,000.00	621,111,808.89	273,390,465.6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2,000,000.00	656,111,808.89	273,390,465.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5,261,576.31	323,390,465.69	3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001,888.94	46,868,590.29	15,382,059.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79,061.39	1,079,927.33	2,208,026.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00,000.00	23,000,000.00	574,987.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5,663,465.25	393,259,055.98	355,957,047.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63,465.25	262,852,752.91	-82,566,581.43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699,722.91	-597,258.41	-957,784.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440,250.14	131,121,326.22	-58,438,893.78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107,933.07	349,986,606.85	408,425,500.6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667,682.93	481,107,933.07	349,986,606.85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3 年 1-12 月份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3 年 1-12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4,856,363.00	960,721,623.40			162,952,034.25		652,442,562.07	-2,651,870.89	28,987,033.28	2,437,307,745.1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4,856,363.00	960,721,623.40			162,952,034.25		652,442,562.07	-2,651,870.89	28,987,033.28	2,437,307,745.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341,107.97		63,111,595.86	-490,246.70	43,995.85	80,006,452.98
(一) 净利润							143,938,340.13		1,123,057.24	145,061,397.3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90,246.70		-490,246.70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3,938,340.13	-490,246.70	1,123,057.24	144,571,150.6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项目	2013 年 1-12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7,341,107.97		-80,826,744.27		-1,079,061.39	-64,564,697.69
1. 提取盈余公积					17,341,107.97		-17,341,107.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3,485,636.30		-1,079,061.39	-64,564,697.69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4,856,363.00	960,721,623.40			180,293,142.22		715,554,157.93	-3,142,117.59	29,031,029.13	2,517,314,198.09

(2) 2012 年 1-12 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2 年 1-12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4,856,363.00	960,736,375.66			146,285,218.69		510,017,188.80	-2,356,483.68	27,592,955.34	2,277,131,617.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34,856,363.00	960,736,375.66			146,285,218.69		510,017,188.80	-2,356,483.68	27,592,955.34	2,277,131,617.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752.26			16,666,815.56		142,425,373.27	-295,387.21	1,394,077.94	160,176,127.30
（一）净利润							190,835,006.98		1,475,288.07	192,310,295.05
（二）其他综合收益								-295,387.21		-295,387.21
上述（一）和（二）小计							190,835,006.98	-295,387.21	1,475,288.07	192,014,907.8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8,717.22	998,717.2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998,717.22	998,717.22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6,666,815.56		-48,409,633.71		-1,079,927.35	-32,822,745.5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666,815.56		-16,666,815.56			

项目	2012 年 1-12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742,818.15		-1,079,927.35	-32,822,745.5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14,752.26								-14,752.26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4,856,363.00	960,721,623.40			162,952,034.25		652,442,562.07	-2,651,870.89	28,987,033.28	2,437,307,745.11

(3) 2011 年 1-12 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1 年 1-12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4,856,363.00	960,736,375.66			136,713,856.70		349,336,980.91	-1,596,394.01	29,312,620.85	2,109,359,803.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4,856,363.00	960,736,375.66			136,713,856.70		349,336,980.91	-1,596,394.01	29,312,620.85	2,109,359,803.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71,361.99		160,680,207.89	-760,089.67	-1,719,665.51	167,771,814.70
（一）净利润							170,251,569.88		1,123,747.93	171,375,317.81
（二）其他综合收益								-760,089.67		-760,089.67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0,251,569.88	-760,089.67	1,123,747.93	170,615,228.1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74,987.14	-574,987.1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74,987.14	-574,987.14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9,571,361.99		-9,571,361.99		-2,268,426.30	-2,268,426.30
1.提取盈余公积					9,571,361.99		-9,571,361.9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68,426.30	-2,268,426.3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2011 年 1-12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4,856,363.00	960,736,375.66			146,285,218.69		510,017,188.80	-2,356,483.68	27,592,955.34	2,277,131,617.81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453,421.96	290,654,677.99	94,670,758.60
应收票据	2,784,223.39	2,876,740.65	1,317,256.45
应收账款	15,821,143.10	13,077,748.23	11,154,109.55
预付款项	3,251,834.31	543,699.72	4,624,409.40
其他应收款	4,217,059.29	3,532,422.67	16,029,429.35
存货	1,140,837,184.68	1,102,593,636.93	976,809,842.36
流动资产合计	1,258,364,866.73	1,413,278,926.19	1,104,605,805.71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863,363,326.90	844,454,284.29	830,994,387.29
投资性房地产	24,933,682.79	25,773,642.75	26,326,445.76
固定资产	772,273,149.89	653,908,616.31	652,583,915.53
在建工程	47,171,390.51	60,095,665.61	34,669,019.89
无形资产	91,970,738.79	87,758,424.89	103,360,73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8,621.03	1,377,765.27	1,373,357.3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6,52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1,210,909.91	1,679,888,399.12	1,649,307,855.89
资产总计	3,059,575,776.64	3,093,167,325.31	2,753,913,661.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0,000,000.00	440,000,000.00	142,000,000.00
应付账款	265,173,643.84	215,752,732.46	192,165,904.30
预收款项	41,311,537.03	117,014,026.48	164,533,402.28
应付职工薪酬	13,439,105.66	15,282,022.43	14,321,318.41
应交税费	21,265,714.07	33,919,688.66	2,649,682.37
应付利息	577,777.78	499,555.56	249,033.33
其他应付款	48,421,159.87	61,021,904.71	163,026,263.38
流动负债合计	740,188,938.25	883,489,930.30	678,945,604.07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	402,272.22	402,272.22	402,272.22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其他非流动 负债	1,728,000.00	1,944,000.00	2,16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30,272.22	2,346,272.22	2,562,272.22
负债合计	742,319,210.47	885,836,202.52	681,507,876.2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4,856,363.00	634,856,363.00	634,856,363.00
资本公积	960,734,521.06	960,734,521.06	960,734,521.06
减：库存股	-		
专项储备	-		
盈余公积	180,293,142.22	162,952,034.25	146,285,218.69
一般风险准 备	-		
未分配利润	541,372,539.89	448,788,204.48	330,529,682.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17,256,566.17	2,207,331,122.79	2,072,405,785.31
负债和所有者权 益总计	3,059,575,776.64	3,093,167,325.31	2,753,913,661.60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49,993,553.41	840,769,741.91	768,076,185.07
减：营业成本	623,612,596.58	644,143,015.80	565,075,364.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457,166.19	41,177,683.99	29,944,144.56
销售费用	40,406,100.95	64,091,798.02	49,481,889.43
管理费用	57,208,977.22	53,046,849.48	43,759,949.94
财务费用	17,939,672.08	10,869,120.28	7,773,379.49
资产减值损失	218,810.54	-101,585.93	-781,489.44
加：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07,595,504.93	87,614,951.49	8,448,785.18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4,895,323.86	4,923,434.50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5,745,734.78	115,157,811.76	81,271,732.06
加：营业外收入	11,787,336.36	97,982,259.54	51,637,916.88
减：营业外支出	2,219,011.79	37,187,296.95	18,139,313.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428,020.16	35,818,214.81	17,020,439.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5,314,059.35	175,952,774.35	114,770,335.41
减：所得税费用	21,902,979.67	9,284,618.72	19,056,715.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411,079.68	166,668,155.63	95,713,619.94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3,411,079.68	166,668,155.63	95,713,619.94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2,788,887.83	1,009,458,767.80	956,502,824.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7,802.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796,131.58	36,174,366.34	27,118,857.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9,882,821.85	1,045,633,134.14	983,621,682.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86,460,247.88	625,931,487.74	655,578,551.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614,112.29	113,600,691.76	98,910,181.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398,535.44	134,380,633.07	96,320,636.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238,386.84	82,450,862.63	68,925,418.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9,711,282.45	956,363,675.20	919,734,78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30,171,539.40	89,269,458.94	63,886,893.44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现金流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586,462.32	6,155,054.49	6,612,807.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6,391.74	19,637,361.86	48,816,844.2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732,854.06	25,792,416.35	55,429,651.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913,805.18	122,351,742.26	92,603,904.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1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813,805.18	134,351,742.26	92,603,904.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80,951.12	-108,559,325.91	-37,174,252.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2,000,000.00	560,000,000.00	19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9,000,000.00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7,000,000.00	560,000,000.00	20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2,000,000.00	262,000,000.00	2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723,561.28	42,445,059.23	10,412,434.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00,000.00	4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0,123,561.28	344,445,059.23	280,412,434.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123,561.28	215,554,940.77	-79,412,434.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68,283.03	-281,154.41	-165,317.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201,256.03	195,983,919.39	-52,865,111.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654,677.99	94,670,758.60	147,535,870.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453,421.96	290,654,677.99	94,670,758.60

4、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13 年 1-12 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12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4,856,363.00	960,721,623.40			162,952,034.25		652,442,562.07	-2,651,870.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34,856,363.00	960,721,623.40			162,952,034.25		652,442,562.07	-2,651,870.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341,107.97		63,111,595.86	-490,246.70
（一）净利润							143,938,340.13	
（二）其他综合收益								-490,246.70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3,938,340.13	-490,246.7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7,341,107.97		-80,826,744.27	
1. 提取盈余公积					17,341,107.97		-17,341,107.97	

项目	2013 年 1-12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东）的分配							-63,485,636.3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4,856,363.00	960,721,623.40			180,293,142.22		715,554,157.93	-3,142,117.59

(2) 2012 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12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4,856,363.00	960,734,521.06			146,285,218.69		330,529,682.56	2,072,405,785.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634,856,363.00	960,734,521.06			146,285,218.69		330,529,682.56	2,072,405,785.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66,815.56		118,258,521.92	134,925,337.48
（一）净利润							166,668,155.63	166,668,155.6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66,668,155.63	166,668,155.6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6,666,815.56		-48,409,633.71	-31,742,818.15
1．提取盈余公积					16,666,815.56		-16,666,815.5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12 年 1-12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742,818.15	-31,742,818.15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4,856,363.00	960,734,521.06			162,952,034.25		448,788,204.48	2,207,331,122.79

(3) 2011 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12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4,856,363.00	960,734,521.06			136,713,856.70		244,387,424.61	1,976,692,165.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34,856,363.00	960,734,521.06			136,713,856.70		244,387,424.61	1,976,692,165.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571,361.99		86,142,257.95	95,713,619.94
（一）净利润							95,713,619.94	95,713,619.9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5,713,619.94	95,713,619.9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9,571,361.99		-9,571,361.99	
1．提取盈余公积					9,571,361.99		-9,571,361.9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2011 年 1-12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4,856,363.00	960,734,521.06			146,285,218.69		330,529,682.56	2,072,405,785.31

二、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

（一）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

报告期内，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如下：

编号	控股子公司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女儿红	全资子公司
2	鉴湖酿酒	全资子公司
3	绍兴酒销售	全资子公司
4	古越龙山物资	全资子公司
5	北京古越龙山	全资子公司
6	绍兴酒专卖	全资子公司
7	杭州古越龙山	全资子公司
8	上海古越龙山	控股子公司
9	进出口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	沈永和餐饮	控股子公司
11	生物制品公司	控股子公司
12	古越龙山酒业	控股子公司
13	深圳古越龙山	控股子公司
14	古越龙山（香港）	全资子公司
15	果酒公司	控股子公司
16	原酒电子交易公司	控股子公司
17	女儿红销售	女儿红的控股子公司
18	女儿红酒业	女儿红的控股子公司
19	香港古越龙山	古越龙山（香港）的控股子公司
20	澳门古越龙山	古越龙山（香港）的控股子公司
21	黄酒工程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2011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011年度公司不存在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的情况。

2、2012 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2012 年新增合并财务报表公司 2 家。

(1) 根据第六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增资绍兴黄酒原酒电子交易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现金增资电子交易公司1,150万元。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250万元，公司出资1,1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2%，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增资事项完成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2012年，公司出资设立杭州古越龙山公司，于2012年11月27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33010300016694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50万元，公司出资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2013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公司出资设立黄酒工程公司，于2013年10月30日办妥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33060000017353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公司出资1,0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0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故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三、公司最近三年重要财务指标和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以下财务分析数据除非特别说明，均系采用合并报表口径。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度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度
流动比率	1.95	1.90	2.24
速动比率	0.40	0.55	0.5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9,182.87	32,336.76	28,274.24
利息保障倍数(倍)	13.75	19.42	24.0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26%	28.64%	24.75%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度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度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度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9.85%	32.04%	26.4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1.49	12.89	12.30
存货周转率(次/年)	0.56	0.62	0.62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41	0.43	0.42
每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全面摊薄, 元/股)	3.97	3.79	3.54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全面摊薄, 元/股)	0.11	0.11	0.2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全面摊薄, 元/股)	-0.35	0.21	-0.09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1.08%	1.14%	1.24%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61%	0.52%	0.80%

注: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4、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 5、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 6、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
- 7、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
- 8、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资产总计期初期末平均
- 9、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公司期末股本总额
- 10、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公司期末股本总额
- 11、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公司期末股本总额
- 12、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后)/期末净资产

13、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报告期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3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8%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9%	0.21	0.21
2012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9%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5%	0.20	0.20
201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6%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9%	0.21	0.21

（三）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22	5,324.95	3,290.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90.97	1,055.96	67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32	-6.55	-52.96
小计	1,570.42	6,374.36	3,910.08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383.43	219.79	67.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0	0.09	-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88.70	6,154.49	3,844.53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公司管理层依据报告期的合并财务报表，对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进行了深入的讨论和细致的分析。本节财务数据和分析，如未经特别说明，均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

（一）资产构成分析及减值准备提取情况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各类资产金额及其占总资产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货币资金	25,938.77	7.23	48,110.79	13.41	34,998.66	11.31
应收票据	314.72	0.09	375.67	0.10	140.73	0.05
应收账款	13,384.69	3.73	12,167.96	3.39	9,896.50	3.20
预付款项	953.69	0.27	478.57	0.13	1,749.78	0.57
其他应收款	742.03	0.21	741.44	0.21	646.52	0.21
存货	164,341.44	45.79	153,443.55	42.78	132,975.59	42.98
其他流动资产	802.23	0.22	600.8	0.17	-	-
流动资产合计	206,477.58	57.54	215,918.78	60.20	180,407.78	58.31
长期股权投资	9,658.89	2.69				
投资性房地产	213.10	0.06	8,767.99	2.44	8,622.00	2.79
固定资产	118,893.30	33.13	221.27	0.06	229.44	0.07
在建工程	4,810.99	1.34	108,752.81	30.32	85,440.61	27.61
工程物资		-	6,009.57	1.68	14,648.01	4.73
无形资产	15,618.45	4.35	15,484.40	4.32	17,332.15	5.60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商誉	2,146.28	0.60	2,146.28	0.60	2,146.28	0.69
长期待摊费用	245.47	0.07	174.13	0.05	168.64	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9.74	0.22	517.41	0.14	412.1	0.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652	0.18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386.24	42.46	142,725.86	39.80	128,999.23	41.69
资产总计	358,863.82	100.00	358,644.64	100.00	309,407.0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总额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 309,407.01 万元增加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 358,863.82 万元。公司 2011 年末、2012 年末及 2013 年末的总资产分别较年初增长 9.36%、15.91%及 0.06%，资产规模的增长率与 2011 年、2012 年及 2013 年营业收入较上年的增长率 15.41%、14.15%及 3.24%基本匹配。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结构没有发生重大变化，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高，最近三年均超过 50%。流动资产主要由存货组成。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高的特点，符合公司黄酒行业存货数量较大的基本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规模呈上升趋势，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 180,407.78 万元增加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 206,477.58 万元。流动资产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存货、应收账款随之增加所致。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 128,999.23 万元增加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52,386.24 万元，与公司经营规模的逐渐扩大匹配。

1、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30.75	30.53	19.82
银行存款	25,836.02	48,080.26	34,978.84
其他货币资金	72.00	-	-
合 计	25,938.77	48,110.79	34,998.66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现金主要为备用金，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保函存款。

2012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1 年末增加 13,112.13 万元，同比增长 37.46%，主要系 2012 年年末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013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2 年末降低 22,172.02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偿还银行贷款。

（2）应收票据

公司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回收风险较低，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14.72	375.67	140.73
合 计	314.72	375.67	140.73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余额较少。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及其占流动资产比例总体较小，主要是因为公司给予下游经销商信用期较短、货款大部分能及时收回。2011 年末、2012 年末和 2013 年末，应收账款净额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49%、5.64% 和 3.7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基本保持稳定，其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分别为 8.87%、9.51%和 10.18%。

①最近三年的应收账款分类

种 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计提比 例(%)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组 合	14,139.47	94.65	848.37	6.00	13,291.11
小计	14,139.47	94.65	848.37	6.00	13,291.11
单项金额虽不重 大但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798.74	5.35	705.15	88.28	93.59
合 计	14,938.21	100.00	1,553.52	10.40	13,384.69
种类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计提比 例(%)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组 合	12,836.81	94.97	770.21	6.00	12,066.60
小计	12,836.81	94.97	770.21	6.00	12,066.60
单项金额虽不重 大但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	680.25	5.03	578.89	85.10	101.36
合 计	13,517.06	100.00	1,349.10	9.98	12,167.96
种 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计提比 例(%)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10,419.41	94.32	625.17	6.00	9,794.24
小计	10,419.41	94.32	625.17	6.00	9,794.2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27.36	5.68	525.10	83.70	102.26
合 计	11,046.77	100.00	1,150.27	10.41	9,896.50

②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时间	组合名称	金额 (万元)	比例 (%)	坏账准备 (万元)	净额 (万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货款	14,139.47	6.00	848.37	13,291.11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货款	12,836.80	6.00	770.21	12,066.59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货款	10,419.41	6.00	625.16	9,794.25

③最近一期末应收账款客户构成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欠款前五名客户如下表所示：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账面余额 (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 余额的比例 (%)
农工商超市(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7.42	1 年以内	6.48
苏果超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9.06	1 年以内	5.55
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2.62	1 年以内	4.70
绍兴咸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含下 属子公司)	关联方	479.18	1 年以内	3.21
温州市瓯海供销经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3.59	3 年以上	2.97
小 计		3,421.85		

④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万元)	坏账准备 (万元)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温州市瓯海供销经贸有限公司	443.59	350	78.90	[注]
深圳市好明天实业有限公司	53.96	53.96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绍兴市烟糖公司	43.34	43.34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扬州新区通源商贸有限公司	34.79	34.79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曹胜江	32.03	32.03	100.00	该客户已破产, 预计无法收回
宁波市舜江酒业饮料有限公司	17.00	17.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北京中创京浙贸易有限公司	15.69	15.69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上虞通达副食品商店	15.58	15.58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绍兴市黄酒厂	13.99	13.99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古越龙山绍兴酒贸易有限公司	10.91	10.91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上虞市徐氏酒业有限公司	10.91	10.91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成都云南红酒业有限公司	10.00	10.00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昆仑贸易公司等 42 家单位	96.93	96.93	100.00	账龄 3 年以上, 预计无法收回
小 计	798.74	705.15		

[注]: 2002 年, 温州市瓯海供销经贸公司欠本公司货款 4,435,865.78 元, 其将对本公司的部分债务转移给自然人项有恺、苏正松、诸剑午(舞), 由于项有恺等 3 人未能及时归还货款, 公司已对此 3 人分别提起诉讼。根据 2004 年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 判决公司胜诉, 但项有恺等 3 人至今未归还公司货款, 公司认为全部收回该货款存在一定困难, 因此对该项应收账款提取了 350 万元坏账准备。

(4) 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购买材料及设备工程款, 预付款项的账

龄结构如下：

账 龄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1 年以内	938.41	98.40	446.87	93.38	1,722.85	98.46
1-2 年	-	-	5.00	1.04	12.78	0.73
2-3 年	-	-	12.54	2.62	9.26	0.53
3 年以上	15.28	1.60	14.15	2.96	4.89	0.28
合 计	953.69	100.00	478.56	100.00	1,749.78	100.00

2013 年末预付款项余额增加主要系公司投资拍摄电视连续剧《女儿红》预付浙江古越龙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拍摄款所致。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预付款项前五名对象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江苏常州湟里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0.00	1 年以内	采购货物未达
浙江古越龙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	1 年以内	电视剧拍摄前期投入
北京钓鱼台酒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55	1 年以内	采购货物未达
宜兴市宜能陶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56	1 年以内	采购货物未达
绍兴市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	1 年以内	预付燃气费
小 计		864.11		

(5) 其他应收款

2011 年末、2012 年末及 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 646.52 万元、741.44 万元和 742.0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36%、0.34%和 0.36%，占比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由员工暂借款组成，其中 2013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欠款金额前五名的欠款总计 359.57 万元，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的 39.26%。

①报告期内的其他应收款分类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0.00	13.10	12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	-	-
账龄分析法组合	-	-	-	-	-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789.40	86.16	47.36	6.00	742.04
小计	909.40	99.26	167.36	106.00	742.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1	0.74	6.81	100.00	-
合计	916.21	100.00	174.17	206.00	742.04
类别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0.00	13.11	120.00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788.76	86.15	47.32	6.00	741.44
小计	908.76	99.26	167.32	18.41	741.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1	0.74	6.81	100	-
合计	915.57	100.00	174.13	19.02	741.44
类别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0.00	14.73	120.00	1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分析法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687.79	84.43	41.27	6.00	646.52
小计	807.79	99.16	161.27	19.96	646.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1	0.84	6.81	100	-
合计	814.60	100.00	168.08	20.63	646.52

②采用余额百分比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时间	组合名称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	------	----	----	------	----

		(万元)	(%)	(万元)	(万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其他经营性款项	789.40	6.00	47.36	742.04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其他经营性款项	788.76	6.00	47.33	741.43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其他经营性款项	687.79	6.00	41.27	646.52

(6) 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的存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386.88		10,386.88
在产品	14,875.79		14,875.79
库存商品	121,007.02		121,007.02
发出商品	564.39		564.39
包装物	17,464.71		17,464.71
低值易耗品	27.37		27.37
委托加工物资	15.29		15.29
合计	164,341.44		164,341.44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555.98		10,555.98
在产品	15,858.23		15,858.23
库存商品	110,422.56		110,422.56
发出商品	642.90		642.90
包装物	15,892.35		15,892.35
低值易耗品	25.23		25.23
委托加工物资	46.31		46.31
合计	153,443.56		153,443.56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341.99		11,341.99
在产品	13,544.21		13,544.21
库存商品	92,412.94		92,412.94
发出商品	559.58		559.58
包装物	14,584.62		14,584.62
低值易耗品	532.25		532.25
委托加工物资	-		-
合计	132,975.59		132,975.59

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包装物组成，存货构成基本合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均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存在减值迹象，故未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较大，主要系黄酒行业特点及公司经营理念导致需要大量原酒库存所致。2011 年至 2013 年，公司期末存货余额基本保持稳定，缓慢上升，与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相适应。

2、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等。具体包括：

(1)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外投资主要系对参股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股权比例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龙山电子	2,898.17	2,810.69	2,687.75	49.00
旭昌科技	1,735.03	1,640.85	1,560.07	35.71
咸亨集团	2,434.85	2,415.61	2,473.33	38.48
咸亨酒店	850.85	850.85	850.85	10.72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90.00	1,000.00	1,000.00	1.40
浙江古越龙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50.00	50.00	50.00	10.00
合计	9,658.89	8,768.00	8,622.00	

注 1：股权比例为直接持股比例和通过子公司间接持股比例合计数。

(2)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原值	172,071.21	158,463.26	133,779.76
累计折旧	53,080.80	49,613.35	48,205.03
固定资产净值	118,990.41	108,849.91	85,574.7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7.11	97.11	134.12
固定资产净额	118,893.30	108,752.81	85,440.61
成新率	69.10%	68.69%	63.97%

注：成新率=（原值-累计折旧）/原值×100%

公司固定资产整体状况良好，主要设备运行、维护正常。具体固定资产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万元)	占比 (%)	原值 (万元)	占比 (%)	原值 (万元)	占比 (%)
房屋及建筑物	114,546.09	66.57	103,031.58	65.02	84,678.59	63.30
通用设备	10,347.76	6.01	7,443.41	4.70	6,207.08	4.64
专用设备	45,452.20	26.41	46,441.88	29.31	41,335.72	30.90
运输工具	1,664.78	0.97	1,486.01	0.94	1,498.28	1.12
其他设备	60.38	0.04	60.38	0.04	60.09	0.04
合计	172,071.21	100.00	158,463.26	100.00	133,719.67	100.00

2012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比 2011 年增加了 24,683.20 万元，主要包括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27,623.19 万元，其中 201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21,242.89 万元，新购置固定资产 4,179.17 万元，同时公司处置了原值为 7,118.86 万元的固定资产。2013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比 2012 年增加了 13,607.95 万元，主要包括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13,421.24 万元，新购置固定资产 7,022.86 万元，同时公司处置了原值为 6,836.15 万元的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暂时闲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原值	168.65	168.65	273.48
累计折旧	71.55	71.55	139.3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7.11	97.11	134.12
固定资产净额	-	-	-

报告期内，公司闲置固定资产主要为暂时闲置的生产装置和设备。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公司已足额计提减值准备。

(3) 在建工程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 4,810.99 万元，主要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工程名称	账面价值	工程状态
各项技改项目	883.59	在建
黄酒产业园区黄酒技术升级	775.83	已完成土地规划及勘察，已确定监理单位及施工方，尚未动工
古越龙山中央酒库 1、2# 储酒仓库改造	1,233.77	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附属设施及配件设施尚未完成
国家黄酒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463.48	设备已陆续到达，项目仍处于建设期
沈永和废水处理提标改造项目	17.56	项目已基本完成，处于后期环保指标测试阶段
零星工程	1,436.76	基本完成
合计	4,810.99	

(4)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的明细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日期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权	16,506.23	3,614.22	-	12,892.01
	商标使用权	2,806.16	300.26	-	2,505.90
	排污权	431.15	244.32	-	186.83
	其他	33.71	0.00	-	33.71
	专利使用权	5.00	5.00	-	0.00
	合 计	19,782.25	4,163.80	-	15,618.45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权	15,834.26	3,120.08	-	12,714.18
	商标使用权	2,806.16	300.26	-	2,505.90
	排污权	431.15	201.20	-	229.95
	其他	33.71	0.00	-	33.71
	专利使用权	5.00	4.33	-	0.67
	合 计	19,110.28	3,625.88	-	15,484.40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使用权	17,435.99	2,918.18	-	14,517.81
	商标使用权	2,806.16	300.26	-	2,505.90
	排污权	431.15	158.09	-	273.06
	其他	33.71	0.00	-	33.71
	专利使用权	5.00	3.33	-	1.67
	合 计	20,712.02	3,379.87	-	17,332.15

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商标使用权、排污权及专利使用权等。2013 年、2012 年及 2011 年，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9,782.25 万元、15,484.40 万元和 17,332.15 万元，无形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比例较低。

2012 年末无形资产比 2011 年末减少了 1,847.75 万元，主要系根据 2008 年绍兴市人民政府《关于绍兴市区二环线内工业企业提升转型搬迁工作的有关实施意见》，公司第一、第二酿酒厂拟整体搬迁至黄酒产业园区。2012 年公司第一、第二酿酒厂均搬迁完毕，无形资产减少部分为其相应处置的土地使用权。

(5) 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投资性房地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306.61	306.61	306.61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93.51	85.34	77.17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净额	房屋及建筑物	213.10	221.27	229.44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投资性房地产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相关减值准备。

(6) 商誉

报告期内，公司商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女儿红	2,146.28	2,146.28	2,146.28
合 计	2,146.28	2,146.28	2,146.28

2009 年 9 月 11 日，公司非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绍兴女儿红，确认商誉 2,146.28 万元。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包含商誉在内的资产组合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商誉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二）负债状况及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各类负债金额及其占总负债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4,785.02	41.80	49,111.18	42.74	19,339.05	23.67
应付票据	-	-	-	-	-	-
应付账款	39,232.56	36.62	38,629.31	33.62	32,964.68	40.35
预收款项	8,945.06	8.35	10,736.81	9.34	14,376.38	17.60
应付职工薪酬	3,205.68	2.99	3,078.53	2.68	2,758.61	3.38
应交税费	4,225.64	3.94	5,971.56	5.20	277.02	0.34
应付利息	74.44	0.07	58.61	0.05	35.26	0.04
其他应付款	5,586.15	5.21	6,040.78	5.26	10,930.39	13.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06,054.57	98.99	113,626.79	98.88	80,681.40	98.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5.04	0.84	1,092.67	0.95	796.45	0.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2.80	0.16	194.40	0.17	216.00	0.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7.84	1.01	1,287.07	1.12	1,012.45	1.24
负债合计	107,132.40	100.00	114,913.86	100.00	81,693.85	100.00

2011 年末至 2013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呈升后降的趋势。随着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大幅增长，为节约财务成本，公司逐步偿还了银行借款，2011 年度公司银行借款余额较少。2012 年，随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使用完毕，公司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增加了银行借款。2013 年末负债总额较 2012 年末减少 7,781.46 万元，主要系公司短期借款、预收款项、应交税费均有一定减少。

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2011 年末、2012 年末以及 2013 年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均在 98%以上。

1、流动负债

（1）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尚未到期的短期借款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名称	借款人	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借款种类
中国工商银行绍兴市分行	古越龙山	3,200	2014.09.10	信用
中国工商银行绍兴市分行		6,000	2014.04.08	信用
中国工商银行绍兴市分行		3,000	2014.09.10	信用
中国工商银行绍兴市分行		6,000	2014.10.15	信用
中国工商银行绍兴市分行		1,800	2014.07.10	信用
中国银行绍兴分行		3,000	2014.07.15	保证
中国银行绍兴分行		3,000	2014.05.20	保证
中信银行杭州分行		4,000	2014.07.19	保证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张杨支行		5,000	2014.01.29	信用
交通银行绍兴市分行延安路支行	女儿红	1,000	2014.10.30	保证
交通银行绍兴市分行延安路支行		1,000	2014.09.30	保证
交通银行绍兴市分行延安路支行		1,000	2014.10.31	保证
交通银行绍兴市分行延安路支行		1,000	2014.12.30	保证
交通银行绍兴市分行延安路支行		1,000	2014.11.30	保证
中国银行上虞支行		1,705	2014.07.17	保证
中国银行上虞支行		2,000	2014.08.05	保证
中国银行上虞支行		500	2014.09.16	保证
中国银行上虞支行		500	2014.09.30	保证
中国银行	香港古越龙山	80.02	2016.9.28	抵押

公司的短期借款主要为向银行借入的款项，用于满足日常经营需要。

2011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9,339.05 万元，由于公司 2010 年非公开募集资金到位，为节约财务成本，公司于 2011 年偿还了一部分银行借款。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建成，公司需通过银行借款补充流动资金，至 2013 年末，公司短期银行借款余额为 44,785.02 万元。

（2）应付账款

公司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主要为货款和工程设备款。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采购金额也相应增加，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持续增加，分别为 32,964.68 万元、38,629.31 万元、39,232.56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0.35%、33.62%、36.6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 5 名对象为：

单位名称	金额 (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
绍兴龙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6,247.65	1 年内	41.41
浙江希望包装有限公司	990.57	1 年内	2.53
浙江环宇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69.31	1 年内	1.96
浙江天丰陶瓷有限公司	574.71	1 年内	1.46
景德镇市星光陶瓷有限公司	374.30	1 年内	0.95
合 计	18,956.54		

（3）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客户货款。2011 年黄酒市场行情较好，随着黄酒价格的持续上升，客户以预付款形式将黄酒价格锁定。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14,376.38 万元、10,736.81 万元和 8,945.06 万元。2013 年末，因公司销售实现，期末预收款项减少了 1,791.75 万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预收款项前五名对象为：

单位名称	金额 (万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比例 (%)
上海浦东新区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360.00	1 年内	4.02
上虞市东关越泉综合经营部	245.14	1 年内	2.74
广州水泓贸易有限公司	243.00	1 年内	2.72
诸暨市润润酒业有限公司	192.90	1 年内	2.15
温州市浙南农副产品中心市叶宗光副食品店	149.17	1 年内	1.67
合 计	1,190.21		

（4）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保证金	4,113.97	4,049.47	3,139.57
拆借款	-	1,200.00	-
应付暂收款	602.39	505.62	7,139.98
其他	869.79	285.69	650.84
合 计	5,586.15	6,040.78	10,930.39

其中：

押金保证金主要为客户租用公司酒坛押金，以及经销商所缴纳的保证金；

应付暂收款主要为项目暂估款以及古越龙山酒厂、玻璃瓶厂区及果酒公司搬迁补偿，其中：2012 年末，公司应付暂收款余额较 2011 年末减少了 6,634.36 万元，主要系古越龙山酒厂搬迁款结转收入所致。

拆借款形成的主要原因为：2012 年，母公司黄酒集团向女儿红提供资金支持，金额共计 3,500 万元。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拆借款尚有 1,200 万元未归还。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全部付清。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2013 年 9 月 30 日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合并资产负债率 (%)
600197.SH	伊力特	1.08	0.51	45.07
600962.SH	国投中鲁	1.44	0.50	44.75
600702.SH	沱牌舍得	1.95	0.26	34.01
600059.SH	古越龙山	2.30	0.36	24.31
600199.SH	金种子酒	3.57	2.98	25.05
600779.SH	水井坊	3.98	1.79	19.03
600543.SH	莫高股份	6.48	4.81	11.12
600616.SH	金枫酒业	7.13	2.32	10.45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合并资产负债率 (%)
平均值		3.49	1.69	26.72
600059.SH	古越龙山	2.30	0.36	24.31

数据来源：Wind 资讯等；数据根据上市公司 2013 年三季报计算所得。

由上表可见，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可比上市公司平均资产负债率为 26.72%，古越龙山资产负债率为 24.31%，略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酒饮类行业龙头企业的资产负债率普遍低于行内均值，主要是因为：在黄酒、白酒、葡萄酒行业中，包括本公司在内的龙头企业产品定位于中高端市场，且在行业高端市场占据优势；为保持在中高端市场的持续优势，公司需具备规模较大、年份较高的库存酒，因此公司业务流程相对较长，资本沉淀规模大、周期长，公司不适合匹配过高的财务杠杆。在公司财务结构中，则体现为存货占公司总资产比例明显高于其他企业。公司报告期内存货占总资产比例均高于 40%，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偏低，这也是公司战略定位和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

2、发行人最近三年偿债能力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24.26%	28.64%	24.75%
合并资产负债率	29.85%	32.04%	26.40%
流动比率（倍）	1.95	1.90	2.24
速动比率（倍）	0.40	0.55	0.59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29,182.87	32,336.76	28,274.24
利息保障倍数（倍）	13.75	19.42	24.03
每股净资产（元）	3.97	3.79	3.54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7,269.07	7,184.20	17,056.90

（1）资产负债率分析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 29.85%，资产负债结构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资产负债率呈先升后降的趋势。

2012 年末，公司利用银行借款筹资，用于支付工程款、货款和税款导致公

司负债总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40.66%，远高于同期资产总额增长速度，进而使得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进一步提高。2013 年末，公司由于短期借款、预收款项、应交税费均有一定减少，负债总额略微下降，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略有下降。

（2）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析

2011 年至 2012 年，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呈下降趋势。2010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以后，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显著增强，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逐步建成，公司需通过增加银行借款来进行项目投资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逐年下降。

2013 年末，公司由于偿还贷款的原因导致货币资金减少较多，存货占流动资产比率上升，因而流动比率上升，速动比率下降。

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理念决定公司需要库存大量原酒，导致流动资产中存货占比较高，使得公司速动比率偏低。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金额较高，说明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不存在无法偿付银行借款利息的风险。公司银行信用较好，多年来均能按期偿还银行借款本金及利息，一直保持良好的偿债信用记录。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3 年 1-9 月份资产周转能力指标比较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存货周转率(次)	总资产周转率 (次)
600197.SH	伊力特	59.16	1.14	0.51
600962.SH	国投中鲁	5.45	0.80	0.42
600702.SH	沱牌舍得	18.15	0.20	0.30
600059.SH	古越龙山	7.90	0.43	0.32
600199.SH	金种子酒	24.09	1.52	0.52
600779.SH	水井坊	4.48	0.13	0.20
600543.SH	莫高股份	4.22	0.49	0.17
600616.SH	金枫酒业	10.96	0.50	0.44
平均值		16.80	0.65	0.36
600059.SH	古越龙山	7.90	0.43	0.32

数据来源：Wind 资讯等；数据根据上市公司 2013 年三季报计算所得。

如上表所示，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均低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黄酒行业业务流程长，原酒库存规模大，流动能力弱，导致公司原酒库存占资产比例较高；而公司作为行业龙头企业，定位于中高端黄酒产品市场，对库存规模和年限要求更高。目前公司原酒库存账面价值为 75,482.43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超过 21%，因此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偏低。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首先，虽然黄酒产品在消费市场中接受度逐渐提升，但相对于白酒、啤酒等畅销酒种，市场接受度仍较低、流通渠道资金沉淀规模相对较大；其次，公司是国内唯一具备全国性营销网络的黄酒企业，为提高市场占有率，在新的市场渠道铺设方面，公司必须增加一定的应收账款；最后，公司在全国各区域市场销售产品，应收账款分布较散，而各市场环境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公司难以实施统一的催款政策。

本次配股，公司将一部分募集资金投资于智能管理系统，将营销中心和专卖店全部纳入智能管理系统，便于公司的统一管理、远程监控，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和总资产周转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1.49	12.89	12.30
存货周转率（次/年）	0.56	0.62	0.62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41	0.43	0.42

1、应收账款周转能力分析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2.30、12.89、11.49。2012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与 2011 年度相比基本保持稳定；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2 年度略有下降，主要系酒类市场受到政府控制“三公消费”政策的影响，市场较为低迷所致。

2、存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

3、资产运营效率分析

报告期内，随着营业收入和资产规模的变化，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46,792.38	142,178.92	124,555.42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144,327.32	139,664.89	122,776.38
其他业务收入（万元）	2,465.06	2,514.02	1,779.04
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98.32%	98.23%	98.57%

公司是黄酒行业龙头企业，主要从事黄酒产品的生产销售。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酒类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非常稳定，均在 98%以上，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酒糟销售、保管费等。2011 年度以来，随着黄酒行业行情逐步转好，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开拓销售渠道，主营业务收入逐步增长，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2、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1）按行业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酿酒行业	138,153.51	95.72%	138,939.21	99.48%	122,281.66	99.60%
玻璃制品业	1,246.33	0.86%	651.63	0.47%	373.72	0.30%
其他行业	4,927.49	3.41%	74.05	0.05%	121.00	0.10%

合计	144,327.32	100.00%	139,664.89	100.00%	122,776.38	100.00%
----	------------	---------	------------	---------	------------	---------

公司其他行业收入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引入大米销售业务所致。

(2) 按地区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浙江地区	62,897.85	43.58%	62,849.20	45.00%	52,990.29	43.16%
江苏地区	10,016.32	6.94%	9,636.88	6.90%	8,090.96	6.59%
上海地区	38,953.94	26.99%	35,893.88	25.70%	32,535.74	26.50%
其他地区	32,459.21	22.49%	31,284.94	22.40%	29,159.39	23.75%
合计	144,327.32	100.00%	139,664.89	100.00%	122,776.38	100.00%

目前公司黄酒销售主要集中在浙江及上海地区，比例每年基本保持平稳。

3、不同种类产品销售量占比变动情况

产品系列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销售量 (万吨)	比例 (%)	销售量 (万吨)	比例 (%)	销售量 (万吨)	比例 (%)
古越龙山系列 产品	高端酒	940.93	1.65	1,493.00	2.82	1,273.00	2.23
	中端酒	8,249.67	14.42	5,205.00	9.84	7,185.00	12.59
	低端酒	48,007.24	83.93	46,194.00	87.34	48,609.00	85.18
	合计	57,197.84	100.00	52,892.00	100.00	57,067.00	100.00
女儿红系列 产品	高端酒	123.00	0.33	147	0.43	69	0.25
	中端酒	4,966.00	13.33	5,104.00	14.94	3,115.00	11.47
	低端酒	32,153.07	86.34	28,915.00	84.63	23,967.00	88.27
	合计	37,242.07	100.00	34,166.00	100.00	27,151.00	100.00

注：高端酒主要为 10 年陈、20 年陈及 20 年以上规格的年份酒；中端酒主要为 5 年陈、8 年陈等规格的黄酒；低端酒主要为 5 年以下规格的黄酒。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中中端酒及低端酒销售量占总销售量的比例较

大，比例基本保持平稳，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普通消费者消费能力变强，5 年及 5-10 年中高端酒销售量比例逐步提高，低端酒销售比例逐渐降低。2013 年度，由于政府控制“三公消费”政策的影响，高端酒的销售比例下降，中端酒销售比例增加。

4、主要产品价格变动

公司产品主要分古越龙山系列、女儿红系列。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产品系列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古越龙山系列产品	高端酒	13.26	13.47	13.65
	中端酒	3.04	3.26	2.76
	低端酒	1.08	1.12	0.84
女儿红系列产品	高端酒	13.93	9.58	16.62
	中端酒	2.62	2.37	2.44
	低端酒	0.63	0.59	0.63

古越龙山系列产品平均价格变动原因如下：

2012 年下半年，政府实施控制“三公消费”政策，古越龙山系列产品的 20 年陈及以上规格的年份酒销售受到影响，销售量下降，导致高端酒平均单价较 2011 年度下降；2013 年度，受政策及市场低迷的影响，高端酒中 20 年陈及以上规格酒销售比例有所下降，使得高端酒平均单价较 2012 年有所降低；中端酒中单价稍低的 5 年陈黄酒销售占比增加较多，使中端酒平均单价有所降低；低端酒单价基本保持不变。

女儿红系列产品平均价格变动原因如下：

2011 年度除高端产品外，其他产品平均单价较为稳定。2012 年高端酒、中端酒、低端酒平均单价较 2011 年均下降的原因系公司各系列酒中的各年份结构发生变化：受政府控制“三公消费”政策的影响，高端酒中 20 年陈及以上规格酒销售比例大幅下降，单价稍低的 10 年陈、5 年陈黄酒及散装黄酒销售比例升高，

但由于产品分类时将 10 年陈黄酒归入高端酒、5 年陈黄酒归入中端酒、散装黄酒归入低端酒，从而使得高端酒、中端酒、低端酒平均单价有所降低。自 2012 年下半年起，公司调整营销策略，优化产品结构，加大营销宣传，品牌知名度得到大幅度的提升，各规格产品平均提价 10%-12%，从而导致 2012 年至 2013 年产品平均价格较大提高。

5、其他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酒糟	1,388.12	843.64	806.21
租赁	69.88	113.88	79.83
保管费	282.94	509.59	196.52
其他材料	724.12	1,046.91	696.50
合计	2,465.06	2,514.02	1,779.06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金额基本保持平稳。其他材料收入主要包括代加工费、部份包装物销售、水电费等。

（二）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成本（万元）	89,762.66	88,196.77	76,945.7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89,316.90	86,958.85	75,613.69
其他业务成本（万元）	445.76	1,237.93	1,332.03
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	99.50%	98.60%	98.27%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张及销售收入的增加，公司的营业成本相应上升。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76,945.72 万元、88,196.77 万元和 89,762.66 万元，2013 年和 2012 年分别比上年增长 1.78%和 14.62%，与当年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幅度保持一致。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在 98%以上。

公司其他业务成本主要为酒糟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类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酿酒行业	83,275.81	93.24%	86,281.78	99.22%	75,143.05	99.38%
玻璃制品业	1,135.15	1.27%	612.94	0.70%	356.62	0.47%
其他行业	4,905.94	5.49%	64.13	0.07%	114.02	0.15%
合计	89,316.90	100.00%	86,958.85	100.00%	75,613.69	100.00%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酒类产品生产成本构成比例如下：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直接材料	80.03%	80.90%	81.10%
直接人工	7.46%	6.88%	6.41%
制造费用	10.39%	9.73%	9.71%
动力费用	2.12%	2.49%	2.78%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动力费用组成，其中直接材料为主要组成部分，占比均在 80%以上。公司直接材料包括原材料及包装物：原材料主要包括糯米、小麦等农产品；包装物主要包括纸箱、酒坛等。公司原材料及包装物的采购分布较广、供应商较多，属于可以从市场上大量采购的产品，价格由市场决定。

（三）毛利及毛利率变动分析

1、公司近三年产品毛利贡献及比例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酿酒行业	54,877.70	99.76	52,657.43	99.91	47,138.61	99.95
玻璃制品业	111.18	0.20	38.69	0.07	17.10	0.04
其他行业	21.55	0.04	9.92	0.02	6.98	0.01
合计	55,010.42	100.00	52,706.04	100.00	47,162.69	100.00

报告期内，酒类产品毛利均占有所有产品毛利的 99%以上，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起决定性作用。

2、公司近三年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酒类产品	39.72%	37.90%	38.55%
玻璃瓶产品	8.92%	5.94%	4.58%
其他产品	0.44%	13.40%	5.77%
主营业务毛利率	38.12%	37.74%	38.41%
其他业务毛利率	81.92%	50.76%	25.13%
综合毛利率	39.51%	37.97%	38.22%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动主要受到酒类产品毛利率变动的影响，公司酒类产品主要分为原酒、瓶装酒及其他酒类。报告期内不同酒类产品销售额占比如下：

产品种类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原酒	12.14%	14.36%	14.73%
瓶装酒	83.05%	80.84%	80.09%
其他酒	4.80%	4.80%	5.18%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原酒及其他酒类销售额占比较低，且销售价格波动较小，对毛利率变动影响不大。同期，瓶装酒销售额占比较高，均不低于 80%，且受到宏观经济等因素的影响，销售价格波动较大，对公司产品毛利率产生重大影响（具体详见本节之“二 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3、不同种类产品销售量占比变动情况及 4、主要产品价格变动”）。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2012 年，随着控制“三公消费”以及“禁酒令”等政策的实施，酒类产品销售受到了一定影响，原高毛利率的 20 年陈及以上规格的年份酒销售比例有所下降，

使得公司 2012 年度酒类产品毛利率较 2011 年度下降。

2013 年，为应对“三公消费”及“禁酒令”等政策的影响，公司通过整合现有产品体系，加大营销宣传投入，重点加大了对 5 年、8 年及 10 年规格的黄酒的销售力度，从而导致 2013 年上述规格产品销售比例大幅度提升，在一定程度上弥补了 20 年以上高档酒销售额萎缩的影响；同时，公司下属子公司女儿红在 2012 年下半年调整了旗下品牌的整体定位，各规格产品平均提价 10%-12%，使得公司 2013 年度酒类产品毛利率较 2012 年度有较大的提高。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期间费用	34,102.42	29,816.36	25,704.19
营业收入	146,792.38	142,178.92	124,555.42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3.23%	20.97%	20.64%

2013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以前年度有所上升。

1、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销售费用	22,090.10	19,337.41	16,916.27
占期间费用比例	64.78%	64.86%	65.81%
占营业收入比例	15.05%	13.60%	13.58%

销售费用为公司期间费用的主要内容，占期间费用比例均在 64%以上。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逐年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4,011.83	5,839.72	4,662.60
运费	4,505.02	4,104.75	3,750.69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销售返利款	5,554.23	2,491.39	2,444.19
职工薪酬	3,005.75	2,287.92	2,367.10
促销及样品费	2,869.74	2,150.13	1,933.58
差旅费	795.35	789.52	754.28
业务招待费	329.74	342.32	327.30
其他	1,018.44	1,331.65	676.54
合计	22,090.10	19,337.41	16,916.27

公司销售费用呈逐年增长的趋势，2012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1 年度增加 2,421.1 万元，增长率为 14.31%；2013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2 年度增加 2,752.69 万元，增长率 14.24%，与公司销售额逐年增长趋势一致。其中，销售返利款、促销及样品费、运费及职工薪酬增长幅度较大。

2012 年度公司广告及业务宣传费与促销及样品费之和为 7,989.85 万元，较 2011 年度增加 1,393.67 万元，原因主要为：（1）随着黄酒市场的进一步活跃，市场竞争程度变大，公司需加大广告宣传和促销力度，提高知名度及市场占有率，进而提高自身竞争力；（2）公司积极开拓自身销售网络，建立直营形象旗舰店，提升产品定位，从而导致上述费用进一步增加。

公司运费由 2011 年度 3,750.69 万元增长到 2013 年度的 4,505.02 万元，原因主要为：（1）随着国家经济的不断发展，油价及人工工资不断上涨，从而导致物流成本提高；（2）随着公司积极开拓自身销售网络，销售区域逐步扩大，导致运费有所提高。

2013 年度，销售返利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是受“三公消费”政策影响，竞争对手均加大了促销力度，发行人为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亦加大了对经销商的返利力度；另一方面，2013 年公司正积极开拓商超等销售渠道，完善销售网络布局，因此商超渠道的相关销售返利亦增加较大。

报告期内职工薪酬 2011 年度的 2,367.10 万元增加到 2013 年度的 3,005.75 万元，原因为：（1）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人工工资不断增加，发行人顺应经济发展，逐年调整人员工资；（2）发行人销售规模逐年扩大，古越龙山及女儿红销售人员均有一定增加，故导致职工薪酬呈逐年上升趋势。

2、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管理费用	9,807.85	9,106.78	7,820.51
占期间费用比例	28.76%	30.54%	30.43%
占营业收入比例	6.68%	6.41%	6.28%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总额逐年增加，管理费用占期间费用及营业收入比例基本稳定，发行人管理费用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万元)	(%)	(万元)	(%)	(万元)	(%)
职工薪酬	3,591.37	36.62	3,435.71	37.73	2,616.44	33.46
折旧和摊销	1,152.71	11.75	1,105.53	12.14	867.86	11.10
税费	1,544.77	15.75	1,223.39	13.43	1,167.60	14.93
研发费用	893.73	9.11	745.22	8.18	1,000.95	12.80
办公费用	700.95	7.15	710.60	7.80	607.24	7.76
商标使用费	420.50	4.29	420.50	4.62	420.50	5.38
业务招待费	253.54	2.59	380.70	4.18	270.35	3.46
保险费	385.29	3.93	296.94	3.26	258.51	3.31
运输费	182.28	1.86	191.75	2.11	211.44	2.70
其他	682.70	6.96	596.46	6.55	399.60	5.11
合计	9,807.85	100.00	9,106.80	100.00	7,820.4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构成相对稳定，其中职工薪酬占比均在 33%以上，除职工薪酬之外管理费用的主要构成为折旧和摊销、税费支出、研发支出和办公费用等。

2012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1 年增加 1,286.31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新纳入合并范围两家子公司——原酒电子交易公司和绍兴酒销售公司，使得合并层面，2012 年度职工薪酬较 2011 年度增加了 819.27 万元所致。

2013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 2012 年增加 701.05 万元，主要系职工薪酬及税费有一定增加。税费增加主要系根据《绍兴市人民政府关于在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展调整城镇土地使用税标准试点工作的通知》（绍政发[2012]65 号），“确定

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为试点区域，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区域内城镇土地使用税每平方米年税额标准由 4 元调整为 8 元”，土地税有一定增加所致。

3、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利息支出	2,122.86	1,427.93	1,103.45
扣减：利息收入	-60.83	-103.13	-171.11
汇兑损失	120.95	30.19	19.77
手续费及其他	21.50	17.18	15.31
财务费用合计	2,204.47	1,372.17	967.42
占期间费用比例	6.46%	4.60%	3.76%
占营业收入比例	1.50%	0.97%	0.78%

2011 年度至 2013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呈逐年上升的趋势。2012 年，随着募集资金使用接近完毕，公司期末通过银行短期借款方式筹资支付工程款、货款和税款，导致财务费用增加。2013 年度公司由于银行融资增加，使得利息支出较 2012 年度增加 694.93 万元；加之美金对人民币汇率降低，公司汇兑损失扩大，进一步增加了财务费用。

（五）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最近三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9.22	5,324.95	3,290.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90.97	1,055.96	673.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32	-6.55	-52.96
小计	1,570.42	6,374.36	3,910.08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383.43	219.79	67.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0	0.09	-1.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88.70	6,154.49	3,844.53

公司 2011 年至 2013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呈先升后降的趋势。

公司 2011 年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290.04 万元主要系公司根据绍兴市人民政府《关于绍兴市区二环线内工业企业提升转型搬迁工作的有关实施意见》及本公司规划，公司将玻璃瓶厂整体搬迁至黄酒产业园区所致。公司收到拆迁补偿费总额为 4,918.25 万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玻璃瓶厂已搬迁完毕，全额确认拆迁补偿计入营业外收入。其相应土地使用权处置成本 719.71 万元、房屋建筑物及生产设备处置成本 955.50 万元确认营业外支出。

2012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为 6,154.49 万元，主要系公司第一、第二酿酒厂搬迁的补偿收入 8,957.92 万元。根据 2008 年绍兴市人民政府《关于绍兴市区二环线内工业企业提升转型搬迁工作的有关实施意见》，公司第一、第二酿酒厂拟整体搬迁至黄酒产业园区。截至 2012 年年末公司第一、第二酿酒厂均搬迁完毕，全额确认拆迁补偿计入营业外收入。其相应土地使用权处置成本 1,312.3,07 万元、房屋建筑物及生产设备处置成本 2,267.07 万元确认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内容	金额
2013 年度	2012 年财政扶持资金	386.02
	粮食基地补贴(绍兴市财政)	230.52
	211 企业财政贡献奖励	264.31
	其他	810.12
2012 年度	要求安排 2011 年度市区工业龙头企业等财政贡献扶持奖励资金	292.25
	绍兴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提升发展 纺织等五大产业若干政策的通知	193.50
	黄酒产业科技创新服务平台建设	100.00
	第三产业扶持发展专项款	152.16

时间	内容	金额
	其他	318.05
2011 年度	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支持市区企业主辅分离的意见	94.46
		277.31
	其他	301.23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重较小，表明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强，盈利质量良好。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9.07	7,184.20	17,056.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976.77	-20,297.61	-14,548.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66.35	26,285.28	-8,256.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44.03	13,112.13	-5,843.8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66.77	48,110.79	34,998.66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元)	0.11	0.11	0.27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24,555.42 万元、142,178.92 万元和 146,792.38 万元；同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53,003.20 万元、167,613.87 万元和 163,737.61 万元，其占各期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比例分别为 98.87%、98.37%和 98.20%。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76,945.72 万元、88,196.77 万元和 89,762.66 万元；同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85,562.59 万元、100,374.57 万元和

98,184.77 万元，其占各期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比例分别为 62.14%、61.50%和 61.57%。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经营规模基本匹配。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现金流情况良好。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548.36 万元、-20,297.61 万元和 -14,976.77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用于购建生产装置等固定资产以及工程预付款。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256.66 万元、26,285.28 万元和 -14,366.35 万元。2011 年，由于公司未通过发行股票筹资，同时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使得当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大幅下降。2012 年，为满足生产经营需求，公司取得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较 2011 年度增加 34,772.13 万元，使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大幅上升。2013 年度，公司取得银行借款收到的现金较 2012 年度减少-911.18 万元，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 2012 年度增加 33,187.11 万元，使得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净额较 2012 年度减少较多。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间	项目	金额（万元）
2011 年度	黄酒产业园区一期	6,234.86
	第一酿酒厂质量安全技术改造项目	3,215.99
	女儿红公司年产 2 万吨黄酒工程项目	6,101.52
2012 年度	女儿红公司年产 2 万吨黄酒工程项目	3,739.41
	女儿红公司年产 2 万吨优质瓶装酒技改项目	6,322.37

时间	项目	金额（万元）
2013 年度	对绍兴黄酒原酒电子贸易有限公司现金增资	1,150.00
	古越龙山中央酒库 1、2#储酒仓库改造	4,352.76
	出资设立黄酒工程公司	1,000.00

（二）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量

随着黄酒逐渐受到消费者的青睐以及公司全国营销计划策略的实施，公司未来收入将会持续增加，不可避免会面对产能瓶颈以及营销网络不足的问题。公司拟利用本次配股的募集资金投资黄酒生产技术升级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及古越龙山第二期“百城千店”专卖店终端网络项目，具体请详见“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五、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发展趋势

（一）公司未来发展的主要竞争优势

公司未来发展的主要竞争优势情况请详见“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六、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之“（一）公司的竞争优势”。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主要困难

1、自有资金不足

黄酒的生产周期较长，且贮藏时间越长其品质和价值越高，故其生产需大量的资金用于周转；同时公司业务处于快速发展阶段，需要加大产能的扩张、产品的储备以及对市场的开拓和维护，以维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而以上皆需大量资金作为保障，公司只有积极开拓多种融资渠道，才能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达到业务发展的预期目标。

2、管理的升级和提高

随着公司规模逐步扩大，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设计、机制建立、资源配置、资金管理、内部控制及人才管理等方面将面临更大挑战，特别是对高水平营销管理人才的需求更为迫切。

（三）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发展趋势分析

1、财务状况发展趋势

（1）资产状况发展趋势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总资产规模将持续增长。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为补充流动资金，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流动资产和总资产规模将有显著提升。

（2）负债状况发展趋势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下降。但是由于当期公司拟开展的业务众多，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未来仍可能需要通过债权融资的方式来缓解资金压力。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的需要，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

2、盈利能力发展趋势

公司未来将加快黄酒园区建设，巩固黄酒行业龙头地位；依托黄酒主业延伸产业链，积极开发上下游产品；加强资本运作，发挥上市公司综合能力，通过并购、重组等措施实现“高效率运作，低成本扩张”；拓展产业空间，加大新型电子等产业发展力度，积极发展文化旅游、工业旅游，实现股份公司多元化发展。

因此，公司未来盈利能力整体趋势向好。特别是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业紧密相关，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及发展目标发生变化。公司生产规模进一步扩大，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提高，有利于扩大产品的市场份额、促进公司的产品升级，有利于实现并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由于公司规模逐步增大，如果未来在经营管理、人才建设、产品研发等方面未能及时跟进，将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负面影响，增加未来盈利水平的不确定性。

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担保事项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和审批程序，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二）重大诉讼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的对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对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事项。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涉及任何作为一方当事人的诉讼事项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总量及依据

根据 2013 年 10 月 25 日公司董事会六届十三次会议和 2013 年 11 月 29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3 年配股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本次配股发行 A 股股票所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1,9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120,000 万元。

（二）本次配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配股发行 A 股股票所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21,9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120,000 万元，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黄酒生产技术升级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28,140.70	24,663.20
2	古越龙山第二期“百城千店”专卖店终端网络	9,360.00	8,0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87,336.80	87,336.80
	合 计	124,837.50	120,000.00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如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相对于项目所需资金存在不足，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如果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补充本公司流动资金。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或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及实际募集资金额，按投入项目的轻重缓急、实际投资额、实际资金需求和实施进度进行调整，决定募集资金在上述

投向中的具体使用安排。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审批备案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情况

1、黄酒生产技术升级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1）项目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13 年 10 月 9 日取得绍兴袍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局备案号为 06001310094030362600 的《浙江绍兴袍江工业园区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袍委经发项备[2013]25 号）。

（2）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于 2013 年 12 月 20 日取得绍兴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黄酒生产技术升级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绍环建[2013]174 号）。

（3）项目实施土地情况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绍兴市袍江工业区育贤路南绍兴黄酒产业园区内，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绍市国用（2010）第 10388 号及绍市国用（2013）第 20569 号）。

（4）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情况

无锡轻工大学科技开发工程总公司于 2013 年 5 月为本项目编制了《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黄酒生产技术升级建设项目（一期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备案手续齐备。

经核查，律师认为，发行人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备案手续齐备。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背景

1、优质原酒的产能瓶颈有待突破

黄酒是我国特有的酿造类酒，在中国历史文化中具有重要地位，并誉为中华“国粹”，与啤酒、葡萄酒并称为世界三大古酒；但由于长期分散小规模经营，行

业产能规模化较低，影响了黄酒行业的发展。古越龙山是黄酒行业龙头企业，公司核心品牌“古越龙山”是黄酒行业的第一品牌。但是原酒生产能力和储存规模与其他酒种存在较大差距。原酒产能的瓶颈制约了公司中高档黄酒的生产规模，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和规模效益的实现。

公司将本次募投资金部分用于黄酒产业技术升级项目，项目建成后可达到年产优质黄酒原酒 2 万吨，扩大公司优质黄酒的生产能力，突破公司产能瓶颈，保障后续持续经营发展；同时将进一步突出和提高公司的核心业务竞争能力，为公司在国内和国际市场确立更加稳定的竞争地位奠定基础。

2、培育黄酒全国性市场

黄酒的消费市场主要局限在长三角及周边地区，长期在消费者心目中的低端化印象以及区域局限性使黄酒的发展远远落后于其他酒种。天下黄酒源绍兴，作为黄酒行业的领头企业，古越龙山肩负着继承、弘扬和发展黄酒的使命。公司将其核心品牌“古越龙山”定位为全国性品牌，营销战略立足于国内市场、并着眼国际市场，以黄酒悠久历史和文化底蕴为基础，用现代化的宣传和营销手段助推黄酒全国化进程。

本次募投资金部分将用于在三年内建设第二期古越龙山“百城千店”专卖店终端网络，并在已有区域营销中心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全国营销网络，增开直营形象旗舰店和加盟专卖店，加快自控终端建设步伐，拓展营销终端覆盖范围，提升直销比例，控制营销成本。

3、公司的发展规划需要

本次再融资完成后，公司的生产规模、技术水平、制造能力和产品结构都将得到较大幅度的提高，从而进一步增强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并为公司未来的战略规划的实现打下坚实基础。

4、公司具有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成熟条件

公司主要从事黄酒的开发、制造和销售，拥有原酒生产、储存、灌装、配套包装等必需的配套体系，并以此为基础，形成了包括黄酒生产、黄酒原料基地、现代物流等在内的完整的黄酒产业链，以及丰富的黄酒生产经验和稳定的销售渠道。公司黄酒产业链完整，生产规模化和自动化程度高，基础设施配套齐全，拥有丰富的黄酒人力资源和生产经营管理经验，为公司提供了独特的黄酒产业发展

优势。综上，公司具备了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成熟条件，同时，前次募投项目的成功经验将更加有利于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说明

（一）黄酒生产技术升级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1、项目概况

黄酒生产技术升级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总投资 28,140.70 万元，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 24,663.20 万元，建设用地土地款已用自有资金投入 3,477.50 万元。

项目概算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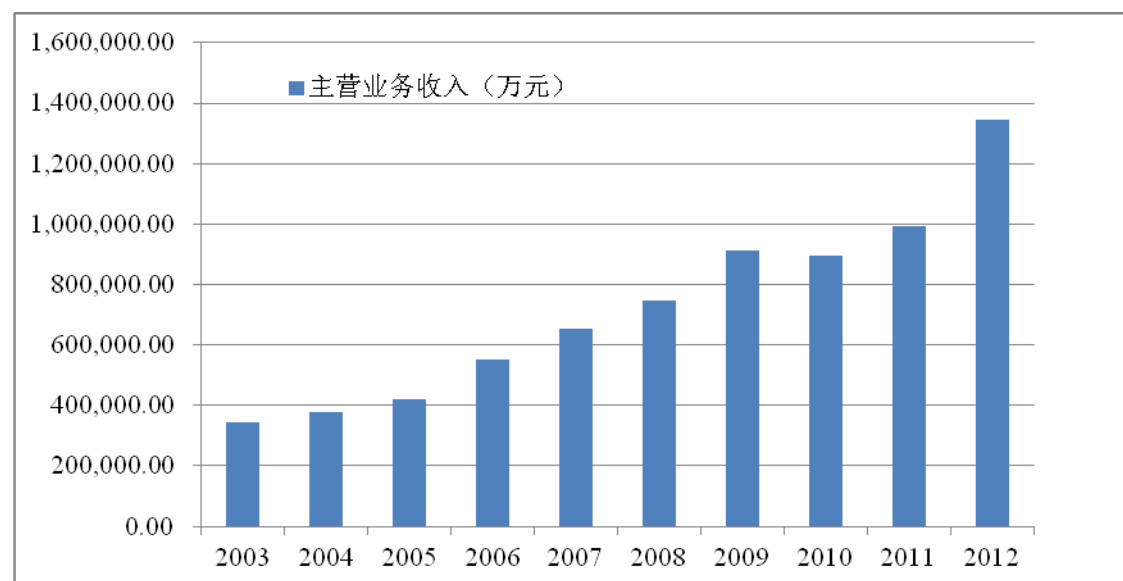
序号	项 目	金额（万元）
1	建筑工程	13,592.85
2	设备及安装	7,718.65
3	其他费用	4,239.20
4	铺底流动资金	2,590.00
	合计	28,140.70

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2 万吨优质绍兴黄酒原酒的生产能力。

2、市场前景分析

（1）黄酒产业仍将快速发展

当前，我国正处于经济快速发展时期，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改善。随着消费者购买力的提升，健康、绿色等产品逐渐成为消费流行趋势。中国黄酒独具的保健作用和健康概念正在被越来越多的消费者所认知和喜爱。在这种趋势的推动下，近年来，黄酒的销量也呈现出快速增长的态势，黄酒行业历年总销售收入如下：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消费习惯的改变促进了黄酒需求量的增长

随着人们对健康重视程度的提升，烈性酒消费被替代的趋势日益突显。我国的酒类消费习惯也发生改变，含酒精量高的烈性酒消费占比逐步萎缩，从 2005 年的 10.1% 下降到 2010 年的 7.8%，但与海外市场对比，中国烈性酒所占比例仍然过高，欧美国家烈性酒消费量占酒类消费量比例一般在 4%-6% 左右。未来中国烈性酒消费量比例将进一步下降，这一现象将促使黄酒等健康酒种得到快速发展。

在众多白酒替代品中，由于黄酒具有低度、保健两大健康优势，可以同时满足酒类消费者“饮用”和“健康”的两大需求，因此黄酒具备了替代白酒的天然优势，将成为白酒最有潜力的替代者。同时，伴随着深厚的中国文化底蕴因素，未来黄酒的消费需求有望出现较大幅度增长。

（3）良好的宏观经济环境和宏观政策为黄酒未来发展提供持续动力

近年来，国家对酒类产业一直贯彻“优质、低度、多品种、低消耗”的方针，按照“四个转变”（普通酒向优质酒转变，高度酒向低度酒转变，蒸馏酒向酿造酒转变，粮食酒向水果酒转变）的要求，重点发展葡萄酒、水果酒、积极发展黄酒，稳步发展啤酒，控制白酒总量。总体来看，中国黄酒行业发展的宏观环境良好，中国产业政策积极扶持黄酒行业发展。

与白酒、啤酒相比，黄酒的年度人均消费仍存在较大的差距。在国家政策的影响下，黄酒企业发展环境趋好，加上消费习惯的逐渐形成，黄酒在未来有着更

加广阔的空间。

3、政策支持

根据《中国酿酒行业“十五计划”和 2015 年规划》，在行业发展指导思想上，黄酒行业应以国内外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结构调整为中心，紧紧依靠科技进步和技术创新，加快以名牌产品为龙头的企业集团和中心企业的发展；提高质量档次，开发低糖度、低酒度新品种；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引导消费，全方位开拓国内市场，努力开拓国际市场，增加高质量、高档次黄酒的出口量；深化企业改革，提高职工素质，节约粮食，提高效益，促进我国黄酒行业健康发展；在产品结构和产品质量上，应确保原有国优金奖、银奖及行业名牌产品质量；淘汰以食用酒精为主兑制的假冒黄酒；加快开发高档次干型、半干型黄酒和低酒精度清爽黄酒；开发功能型、保健型黄酒新品种；改进产品包装，逐渐淘汰大坛包装，实行全部小包装化，并实现多功能化、系列化。

4、竞争优势

（1）技术优势

本项目工艺技术采用公司绍兴黄酒升级改良后的传统生产技术，经过多年的生产实践，公司对该装置中的工艺技术进行了消化吸收再创新，并对设备布局等进行了有效改进，设备使用效率得到了大幅度的提升，生产的产品质量也达到了新的高度。此外，公司现有黄酒生产项目稳定安全运行，积累了丰富的工程建设、生产经营管理经验，为黄酒产业技术升级项目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成本优势

本项目所需原材料均由公司现有黄酒原料基地提供，原材料供应稳定，受市场价格波动影响较小，成本相对可控。本项目的实施，可充分发挥公司黄酒产业链完整、集中度高的优势，促进公司黄酒产业链向高端化、规模化和高附加值延伸发展，提高公司中高端产品比重，突出差异化竞争，为公司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

5、工艺流程

采用绍兴黄酒升级改良后的传统生产工艺。工艺简述：

（1）输米：采用斗式提升机将大米输送至浸米间，在混合罐中与水混合后再由湿米输送泵输送至每个浸米罐。麦曲生产时，共用提升机将小麦输送至制曲

车间。

(2) 浸米：每天浸米 98.6t，每天需 8 只 24.5 立方米浸米罐，浸米 15 天，共需浸米罐 128 只。浸泡过的米经皮带输送机送至蒸饭机，中间设淋米沥米装置，以便在生产淋饭酒母时使用。

(3) 蒸饭：每天蒸米 98.6 吨，选用蒸饭能力为 10t 大米/小时的蒸饭机 2 台。蒸饭机末端设冷饭及淋饭（生产淋饭酒母时使用）装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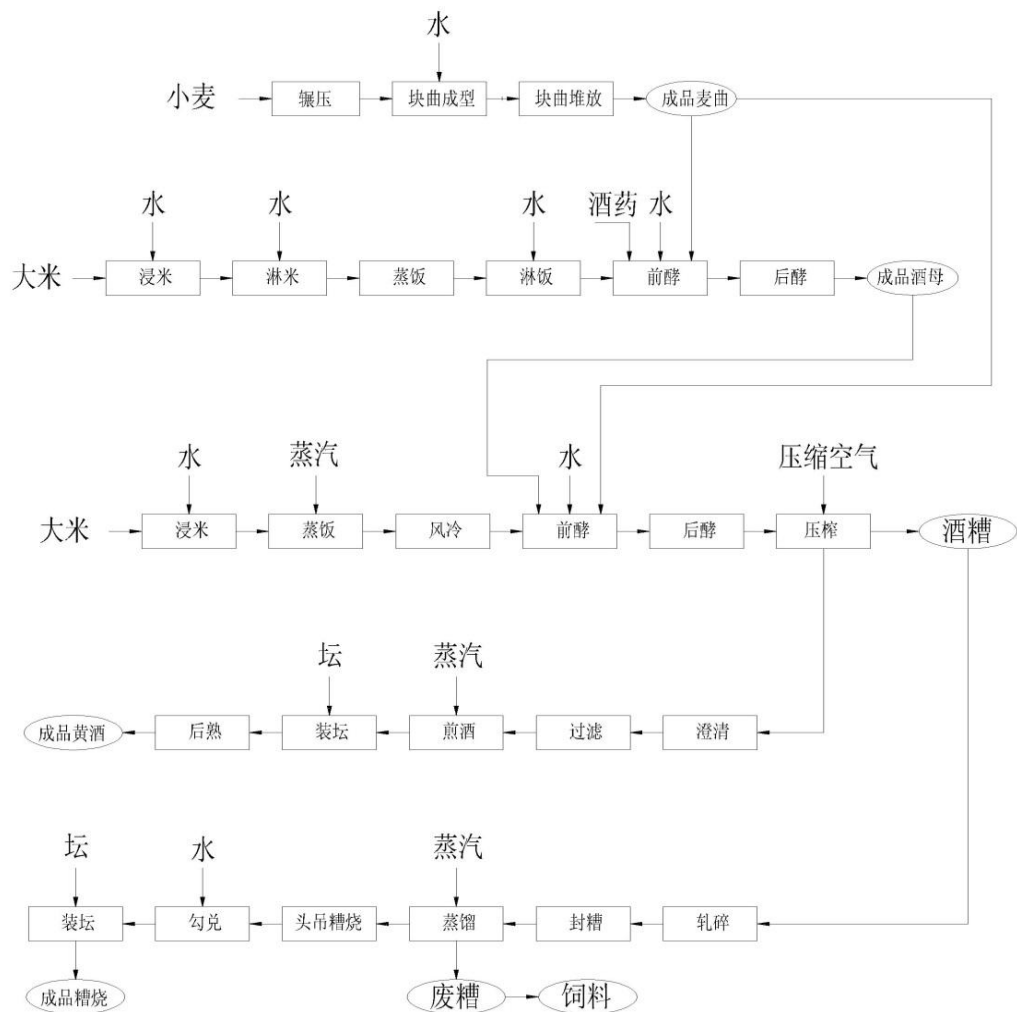
(4) 前发酵：每天需要 680 只大缸，落作工序实现机械化。前酵时间为 4 到 5 天，共需 5 批缸。注意开耙，控制前酵温度。

(5) 后发酵：前酵结束后，由泵将醪液输送至陶坛中进行后发酵，每天需陶坛 11560 只，后酵时间 90 天，后酵共需陶坛约 104 万只。

(6) 压榨、澄清：后酵成熟后，经过板框压滤机进行固液分离，选用过滤面积为 70 平方米压滤机 72 台，过滤酒液进入澄清罐澄清，每天需 4 只容积为 75 立方米的澄清罐，澄清 3 天，共 16 只。清酒罐 38 立方米，4 只。利用压榨醪液残余的酒糟生产糟烧。

(7) 煎酒、灌坛：澄清后酒经过棉饼过滤至清酒罐后进入煎酒器经 88~92℃ 灭菌，然后灌坛、封泥、陈放。平均每天煎酒量约 265t，最大煎酒量 300t/d。选用 2 套生产能力为 12t/h 的煎酒设备，及 2 套自动洗坛灌坛机组（每小时灌装 480 坛）。

(8) 后熟陈化：将坛装酒放置于后熟车间，后熟陈化。



6、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所需设备来源于国内，设备根据不同需求和用途由公司统一进行采购。
主要设备见下列表格。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一	制曲浸米工段			
1	溜管	Q=15t/h	台	2
2	除铁器		台	2
3	曲块成型机		套	2
4	倒米斗		只	2
5	大米斗提机 1	Q=20t/h, H=5m	台	2
6	筛米机	Q=20t/h	台	2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7	大米斗提机 2	Q=20t/h, H=22m	台	2
8	浸米水罐	V=6m ³	只	2
9	米水混合罐	V=2.5m ³	只	2
10	湿米输送泵	Q=30m ³ /h	台	2
11	米浆水泵		台	2
12	浸米罐	V=24.5m ³	只	128
13	米浆水罐	V=30m ³	只	4
二	蒸饭发酵工段			
1	湿米皮带机 1	Q=25t/h, L=43m	台	8
2	湿米皮带机 2	Q=25t/h, L=65m	台	1
3	湿米皮带机 3	Q=25t/h, L=57m	台	1
4	湿米皮带机 4	Q=25t/h, L=7m	台	2
5	淋饭沥米机	Q=25t/h	台	2
6	蒸饭机	Q=10t/h	台	2
7	冷饭（淋饭）机	Q=10t/h	台	2
8	配料水罐	V=15m ³	只	2
9	定量加酒药及均匀机		台	4
10	溜管		台	4
11	轧曲机	Q=10t/h	台	2
12	轧曲除尘装置		台	2
13	曲麦运输车		辆	16
14	贮曲箱	V=5.5m ³	只	4
15	定量加曲机		台	4
16	酒母运输车		辆	8
17	酒母贮罐	V=2.5m ³	只	4
18	定量加酒母系统		套	4
19	落作搅拌装置		套	4
20	落作陶缸清洗输送系统		套	4
21	发酵缸	V=0.5m ³	只	3400
22	陶缸运输叉车		台	10
23	前酵醪液泵	Q=6m ³ /h	台	8
24	倒带糟机	300 坛/小时	台	4
25	发酵醪液混合池	V=35m ³	只	12
26	糟烧地下池	V=5m ³	台	2
27	糟烧输送泵	Q=15m ³ /h	台	2
28	糟烧贮罐	V=15m ³	只	4
29	香雪发酵罐	V=60m ³	只	32
三	压榨工段			
1	发酵醪液泵	Q=30m ³ /h	台	2
2	香雪醪液输送泵	Q=30m ³ /h	台	2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3	中间贮罐	V=35m ³	只	4
4	压榨进料泵	Q=35m ³ /h H=50m	台	2
5	压榨机	F=70m ²	台	72
6	搅拌罐	V=1m ³	台	2
四	清酒灌装工段			
1	地下配酒池	V=12.5m ³	只	2
2	配酒输送泵	Q=12.5m ³ /h	台	2
3	澄清罐	V=75m ³	只	16
4	混酒输送泵	Q=15m ³ /h	台	2
5	硅藻土过滤器	Q=20t/h	台	2
6	清酒罐	V=38m ³	只	4
7	酒脚池	V=6.5m ³	只	2
8	酒脚输送泵	Q=5m ³ /h	台	2
9	清酒输送泵	Q=15t/h	台	2
10	煎酒机	Q=12t/h	台	2
11	坛酒灌装机	400 坛/h	台	2
五	酒糟处理工段			
1-1	酒糟皮带输送机 1	Q=20t/h, L=50m	台	1
1-2	酒糟皮带输送机 2	Q=20t/h, L=40m	台	1
2	酒糟暂贮斗 1	V=0.5m ³	只	1
3	大糠暂贮罐 1	V=2m ³	只	1
4	大糠螺旋输送机 1	Q=1t/h	台	1
5	轧糟机	Q=15t/h	台	1
6	酒糟暂贮斗 2	V=1.5m ³	只	1
7	大糠暂贮罐 2	V=2m ³	只	1
8	大糠螺旋输送机 2		台	1
9	拌糟机	Q=15t/h	台	1
10	吊甄	V=2m ³	套	8
11	地下暂贮池	V=4.5m ³	只	2
12	酒精输送泵	Q=10m ³ /h	台	2
13	打陶罐	V=12m ³	台	8
14	糟烧输送泵	Q=20m ³ /h	台	2
15	糟烧贮存罐	V=30m ³	只	8
16	卸糟斗		只	1

7、产品质量标准

本项目生产所遵循的质量标准及采取的质量控制措施与公司现有的业务一致。

8、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等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需的原辅材料包括糯米、小麦、酒坛、泥头、荷叶、箬壳等，上述材料均在国内采购，公司已与国内有关供应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供货关系，原材料质量和供应数量均能够得到充分保障。

本项目生产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水、蒸汽等，市场供应充足稳定。

9、环保措施

本项目“三废”排放包括废水、废气、废渣和噪音四种，环保治理措施包括：

（1）废水

全厂污水主要来源：生产污水：浸米水、杀菌水、发酵缸、坛及澄清罐等设备的洗涤水等。其中黄酒生产的浸米水有机物含量较高，为高浓度废水，COD_{Cr}可达 30000mg/L，浸米水每天排放量约 80m³/d；生活污水：COD 为 300mg/L。

达产后，整个厂区最大日排水量约为 530m³/d。达到城市接管标准的低浓度废水（COD_{Cr}≤500mg/L），经汇集后直接接入市政污水管。中高浓度废水经处理达到城市接管标准后进入城市污水管。

（2）废气

黄酒生产的前酵工段及后酵工段生产中产生大量的 CO₂ 气体排入车间。据此，车间内装有 CO₂ 泄漏监测、报警系统，并安装有排风设备及百叶式排气窗，形成室内外空气对流，以保证室内 CO₂ 的最低含量。

大米、小麦、大糠、酒糟在输送过程及粉碎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就近放置多套除尘设备，使含尘气体处理至符合国家排放标准。

（3）固废

经压榨后产生的酒糟，富含蛋白质，可作为糟烧白酒的原料，蒸馏后的废糟可生产成颗粒饲料；废硅藻土可送砖瓦厂制砖用，或送水泥厂烧水泥；泥头可以回用。

（4）噪声

采用低噪音设备，对各类噪声源采取不同的消音和隔音措施，如设备基座设置减震隔音装置和加消声器，把噪声大的设备放在无人操作的房间或做吸音处理，把噪声的污染控制在允许的范围内。

10、项目选址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绍兴市袍江工业区育贤路南绍兴黄酒产业园区内，建设条

件良好，项目用地 78,032 平方米，目前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土地使用权证号为绍市国用（2010）第 10388 号和绍市国用（2013）第 20569 号。

11、项目效益分析

项目建成正常投产后可年产优质黄酒原酒 2 万吨。经测算，本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均销售收入 20,000 万元（含税），年平均税后利润 4,524.09 万元，投资回收期为 10.18 年（包括建设期），税后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1.31%。

12、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 18 个月，分为项目成立阶段、开工前期准备阶段、施工阶段、投产阶段等阶段实施。

（1）项目成立阶段：主要包括立项，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的完成与上报。

（2）开工前期准备阶段：包括工程设计（初步设计及详细设计），地质勘探，三通一平。

（3）施工阶段：包括设备订货，设备制造，完成装置及配套设施的施工、安装。

在初步设计文件上报审批后，工程设计、设备采购及施工合理交叉进行，以缩短整个工程建设用期。

13、项目建设进度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已进入开工前期准备阶段，已投入自有资金 3,906.18 万元，占本项目总投资的 13.88%。

（二）古越龙山第二期“百城千店”专卖店终端网络

1、项目概况

古越龙山第二期“百城千店”专卖店终端网络项目总投资 9,360 万元，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 8,000 万元，由公司负责实施。

项目具体资金投入明细如下：

序号	名称	项目概要	总投资 (万元)	已投入 (万元)	尚需投资 额(万元)	募集资金 拟投资额
1	建立直营形象旗舰店 (古越龙山)	在重点市场城市购置营业用房, 用于建设直营形象旗舰店和品牌展示体验区(计划 5 家)	6,560	1,000	5,560	5,560
2	开设加盟专卖店	在重点黄酒市场区域开设 100 家古越龙山加盟专卖店	2,350	350	2,000	2,000
3	智能管理系统	将营销中心和专卖店全部纳入智能管理系统	450	10	440	440
合 计			9,360	1,360	8,000	8,000

该项目建设期 36 个月, 项目实施重点在于直营形象旗舰店及加盟专卖店的开设, 公司在 2012 年初已启动第二期“百城千店”专卖店工作, 并开始进行广泛的市场调研和合作洽谈。项目实施后, 新增的直营形象旗舰店具有销售、组建营销队伍、仓储和物流配送等多方面功能, 新增 100 家古越龙山加盟专卖店, 可加强直复式营销网络, 扩大市场覆盖能力。

2、项目的必要性

公司自 2000 年以来一直注重渠道扁平化、终端可控化和生动化建设,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在三年内建设第二期古越龙山“百城千店”专卖店终端网络, 并在已有区域营销中心的基础上, 进一步完善全国营销网络, 增开直营形象旗舰店和加盟专卖店, 加快自控终端建设步伐, 拓展营销终端覆盖范围, 提升直销比例, 控制营销成本。

A. 建立直营形象旗舰店, 提升产品定位

直营形象旗舰店的建立将有助于公司加强对国内重要城市及周边地区销售渠道的进一步开拓和管理, 加快回笼资金及反馈市场信息。项目完成后, 将改善目前公司的销售网络体系, 提升产品定位, 提高公司及时针对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能力, 推进以古越龙山、状元红、沈永和、鉴湖、女儿红五个知名品牌为主的多品牌细分市场战略的顺利实施。

B. 开设加盟专卖店, 保持销售终端控制力

古越龙山自建或与代理商共建的专卖店日益增多, 2012 年前已实施第一期“百城千店”专卖店工程, 2012 年后已启动第二期“百城千店”专卖店工程, 由于公司铺设营销网络方式得当、专卖店经营状况良好, 而且今年由于高端白酒、红酒

的消费下降也使得许多酒商转向重视高端黄酒产品的开发。为此，公司必须加快建立以专卖店为主的终端营销网络，着重构建直复式营销网络，扩大市场覆盖能力，增强品牌和产品的市场张力，扩大古越龙山目前在渠道和终端的优势。

C. 建设智能管理系统，加强公司管理

随着公司直营形象旗舰店、加盟专卖店的不断增加，为便于公司的统一管理、远程监控，迫切需要一套联网各地的管理系统，纳入公司的智能管理系统内，使得公司各门店管理更加规范、统一。

3、建设内容

(1) 营销网络选址

我国城镇人均消费排名前列的省市，也是餐饮消费最高的区域，本次投资建立的直营形象旗舰店将重点分布在消费较高的城市，分别为温州、南京、南昌、广州、成都，其所在区域城镇人均 GDP、人均收入及人均消费统计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区域	常住人均 GDP	城镇人均收入	城镇人均消费
江西	28,851	19,860	12,776
广东	54,095	31,024	15,012
四川	29,627	20,307	13,696
江苏	68,438	29,677	18,825
浙江	63,346	34,550	21,545

资料来源：各省、市 2012 年年鉴

上述城市经济情况分析如下：

A. 温州

温州市是浙江省辖地级市。中国首批 14 个沿海开放城市之一，海峡西岸经济区五大中心城市之一，浙江省省级历史文化名城，浙江的经济中心之一，浙南第一大都市，浙南经济、文化、交通中心，位于中国东部海岸线中段，东濒东海，南接福建宁德市，西与丽水市相连，北与台州市毗邻。

2012 年全市常住人口已接近 1,000 万，其中外来人口已达 400 多万，并且随着围海造地的持续推进和城市的发展扩张，常住人口和外来人口仍在不断增多。

2012 年全市生产总值达 3,650 亿元，同比增长 6.7%；财政总收入 500 亿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79 亿元，均增长 3%；外贸出口总额 177 亿元，下降 2.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929 亿元，增长 9.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4,800 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14,700 元，分别增长 9.7%、11%。

B. 南京

南京是中国国家区域中心城市（华东），华东地区第二大城市，江苏省第一大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国家综合交通枢纽，副省级城市，江苏省省会，南京都市圈核心城市，国家创新基地和科技创新中心，长江国际航运物流中心，滨江生态宜居城市，长三角辐射带动中西部地区发展的重要门户城市。

2012 年南京市常住人口总量为 816.1 万人，户籍人口 638.48 万人，城镇人口所占比重即城镇化率为 80.23%。2012 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7,200 亿元，可比价增长 12%。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733 亿元，同比增长 15.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4650 亿元，同比增长 1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150 亿元，同比增长 17%。外贸出口总额 315 亿美元左右，同比增长 2%左右。实际利用外资达到 41 亿美元以上，同比增长 18%。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36,700 元，同比增长 14%；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15,000 元，同比增长 14.4%。

C. 南昌

南昌从古至今都是南方重要的商贸城市，地理位置优越，自古商贸云集，是沿海地区商贸辐射中西部的中转枢纽。市内大型商业蓬勃发展，形成了“城内大商场，城郊大市场，城外大物流”的格局。华东及华南沿海城市陆地所有物流交通通往内陆都必定经过南昌，和台湾密切交流的必经道路之一，也与台湾隔海相望，是中国唯一一个与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闽东南三角洲毗邻的主要城市。

南昌经济发达，全市常住人口总数为 5,042,565 人。2012 年南昌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3,000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12.5%。人均生产总值 70,000 元，增长 12.5%，成为经济核心增长极。在全市生产总值中，非公有制经济实现增加值 1,533.31 亿元，增长 13.6%，占全市生产总值的比重由上年的 56.7% 提高到 57.0%。县域财力显著增强，全年财政总收入超 10 亿元的县区达到 10 个，其中南昌县、西湖区超 45 亿元，东湖区、青山湖区超 40 亿元

D. 广州

广州，广东省省会，副省级城市，国务院公布的全国第一批历史文化名城之一，1984 年 14 个沿海港口城市之一。广佛都市圈核心城市，粤港澳都市圈核心城市，珠三角都市圈核心城市。2013 年中国城市竞争力市级排名方面，香港占据榜首，深圳、上海、台北、广州、北京等依次位列其后。2013 年前三季度中国各省市 GDP 排名及增量广州第三。

2012 年常住人口 1,270.08 万人，中心城区 772.7163 万人，占 60.84%，新城区 334.3491 万人，占 26.33%，县级市 163.0146 万人，占 12.83%。户籍人口 812 万，外来人口 476 万，其中外省籍外来人口超过 300 万。2012 年广州市实现国内生产总值(GDP) 13,551.21 亿元，人均国内生产总值约为 108,574 元（17274 美元），同比增长 10.5%。2013 年城市竞争力蓝皮书:港深沪综合竞争力最高，2012 年综合经济竞争力指数排名次于香港、深圳、上海、台北、位列第 5 位。2012 年宜商城市竞争力次于香港、北京、上海、广州第五。

E. 成都

成都市人民政府将成都定位为把成都建设成为中西部创业环境最优、人居环境最佳、综合竞争力最强的现代特大中心城市。成都是中国国务院确定的西南科技、商贸、金融中心和交通、通信枢纽，中国首批历史文化名城，全国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自古享有“天府之国”美誉，拥有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经济技术开发区，世界 500 强企业有 200 多家落户成都，美国、德国、法国、泰国、新加坡、韩国、巴基斯坦等 9 个国家在成都设立领事馆，先后荣获全国文明城市、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中国最具经济活力城市、中国最佳商务城市等称号，分别被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和教科文组织授予“中国最佳旅游城市”和“世界美食之都”，会展规模和会展经济均列中西部首位，已经跻身全国五大会展中心城市。

2012 年末全市常住人口 1417.8 万人，比上年末增加 10.7 万人。年末全市户籍人口 1,173.3 万人，2012 年全市实现 GDP 6854.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2%，实现进出口总额 379.1 亿美元，增长 53.9%，地方财政收入 680.7 亿元，增长 30.1%；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5,006 亿元，增长 19.2%；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861.3 亿元，增长 18.4%。成都百货卖场市场正迎来史上最火爆的时刻。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8,138.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0%。全年地方公共财政收入 781.0 亿元，

比上年增长 18.9%；其中税收收入 571.6 亿元，增长 17.3%。全年公共财政支出 982.3 亿元，增长 15.8%。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932 元，增长 14.9%，增速比上年加快 3.2 个百分点；农民人均纯收入 9,895 元，增长 20.6%，增速比上年加快 5.5 个百分点

上述五大城市在经济实力、消费能力、地理位置都具有庞大的黄酒市场发展优势，并且上述城市的周边地区都有良好的黄酒饮食习惯，发展潜力巨大。公司在温州、南京、南昌、广州、成都设立直营形象旗舰店和在全国范围内开设加盟专卖店符合市场需求和公司发展策略。

（2）项目建设规模和方案

浙江和上海是黄酒消费最重要的市场，南京、南昌、广州、成都是本公司在华东地区传统黄酒消费区域外已经开拓的重要外地市场。故此，公司将在温州、南京、南昌、广州、成都五个城市购置营业用房为自有物业，设立直营形象旗舰店，同时用于区域长期营销机构办公，开设古越龙山展示体验厅，组建营销队伍，并配备一定的仓储和物流配送能力，以保证未来发展的持续性，提高市场应变能力，降低相关营销成本，增强相关区域的管理能力，提升公司效益。

A、建立直营形象旗舰店

建立直营形象旗舰店项目总投资额 5,560 万元，在温州、南京、南昌、广州、成都 5 个城市购置总建筑面积 1,400 平方米的营业用房（为节约投资，可考虑一层含二层或三层的营业房），用于区域营销机构办公和开设古越龙山产品展示厅。设立的直营形象旗舰店投资情况如下表：

城市	旗舰店服务区域	面积 (平方米)	购置费 (万元)	装修费 (万元)	流动资金 (万元)	投资额 (万元)
温州	温州、台州、金华、奉化	300	1,200	60	140	1,400
南京	南京、徐州	250	1,000	40	100	1,140
南昌	南昌、九江	300	760	60	100	920
广州	广州、佛山	300	900	60	100	1,060
成都	成都、重庆	250	900	40	100	1,040
合计		1,400	4,760	260	540	5,560

B、新设加盟专卖店

公司拟在古越龙山原有 150 家专卖店基础上投资 2,000 万元新设加盟专卖店 100 家，在华东传统黄酒消费区域和其他重要黄酒消费区域租用营业用房开设 100 家古越龙山品牌加盟专卖店，加盟专卖店，共投资 2,000 万元。拟设加盟专卖店投资情况如下表：

区域	拟开设地点	新设加盟专卖店数量（家）	总面积（m ² ）	租用费（万元）	装修费（万元）	投资额（万元）
华东传统黄酒消费区域	六省一市	70	2,800	800	700	1,500
其他重要黄酒消费区域	全国重点城市	30	1,100	300	200	500
合 计		100	3,900	1,100	900	2,000

C、智能管理系统

随着公司直营形象旗舰店和加盟专卖店的不断增加，便于公司的统一、远程管理。针对公司的古越龙山原有 150 家驻外机构和计划新增的 105 家驻外机构急需一套管理系统，纳入公司的智能管理系统内。

网点	终端数量（个）	终端投入费用（万元/个）	终端运行费用（万元/个）	投资额（万元）
原销售网点总数量（个）	150	1	0.6	240
拟新增销售网点总数量（个）	105	1	0.6	168
总控室	-	30	2	32
合计	255	-	-	440

4、环保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商业流通环节建设，不存在环保问题。

5、经济效益分析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假设第三年达到预期盈利水平的 60%，第四年达到预期盈利水平的 80%，第五年达到 100%。本营销网络建成后将实现年均销售收入新增约 7,500 万元。项目建设期 36 个月。

（三）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力争通过创新驱动、转型升级的发展方式，在巩固黄酒行业地位同时，

积极推进管理创新、产品创新和技术创新，坚持做大、做强、做优企业，实施大品牌大市场战略，拓展发展空间，摊平行业波动周期对公司盈利的影响，提升经营稳定性和竞争力，打造国内黄酒行业综合实力最强、产业链最完整、配套优势明显、综合成本竞争力突出的黄酒行业一流企业。为实现以上目标，公司需要不断加大在技术研发、人员引进、装置建设、生产要素资源控制等方面的资金投入。

根据公司目前的财务和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本次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87,336.80 万元。

1、公司所处行业特点需要大量营运资金

原酒是生产中高档黄酒的必要基础。由于原酒陈化需要较长的时间，黄酒生产企业在短时间内无法获得大量优质原酒储量，尤其是中高端黄酒生产需要年份更长的原酒作为原材料，故而原酒储量具有稀缺性。因此，公司所处的黄酒行业属于资金、装备、资源密集型的行业，存货数额较大，总体营运资金沉淀规模较大，营运资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存货	164,341.44	153,443.55	132,975.59
流动资产	206,477.58	215,918.78	180,407.78
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	79.59%	71.07%	73.71%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达到了 79.59%，其中，存货中原酒储存达到 75,482.43 万元，占存货总额的 45.93%。新生产的原酒大多需要至少 2-3 年的陈化才能用来勾兑罐装酒；若生产中高档黄酒，则原酒陈化的时间需要 10-20 年甚至更长的时间后才进行勾兑。由此可见，原酒占用资金量较大，变现能力较弱，需要大量的流动资金沉淀。

从发行人发展角度考虑，发行人肩负着黄酒产业价值提升的历史使命，一直致力于提升发行人的品牌价值，不断进行黄酒产品结构的优化调整，摆脱人们心目中对黄酒“低端产品”的整体形象，拉近与高档白酒、葡萄酒的差距，增加行业竞争优势。这就要求发行人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加大高端优质黄酒的生产和销售，需要储备更多的优质年份原酒，故需要比以往更多的流动资金支持。本次

配股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发行人品牌价值发展对资金需求，提高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

2、实现发行人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需要营运资金

发行人坚持以黄酒行业为核心产业，未来仍将持续加大黄酒产业技术升级项目的研发和投入力度。在 2010 年至 2015 年，发行人将全力发展黄酒产业，进一步加大对黄酒产业的投入，建设国内一流的黄酒产业园区、黄酒原料基地以及延伸发展黄酒相关产业，重点做好黄酒的基础性研究和黄酒的技术攻关，进一步巩固在全国黄酒行业中的龙头地位。为实现以上战略，发行人力图利用经济和产业的周期性波动，进行大规模固定资产投资和设备更新换代，提升公司竞争力和产业集中度。发行人在利用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的同时，仍将面临资金缺口，因此，通过配股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发行人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的实现。

3、发行人营运资金趋紧需要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发行人报告期各年年报披露，发行人营业收入 2012 年度、2013 年度分别较上年度增长 14.15%、3.24%，发行人经营业绩增长使得营运资金趋紧。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营运资金（流动资产-流动负债）余额为 100,423.00 万元，处于报告期内较低水平。随着发行人经营的不断发展，仅靠经营活动内生增长的营运资金难以满足发行人的资金需求，发行人需要通过股权融资和债务融资的形式补充流动资金。通过本次配股用于缓解业务快速增长过程中营运资金趋紧的问题。

4、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风险

发行人积极通过银行借款等多种渠道，解决在营运资金和固定资产投资等方面的资金需求。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短期银行借款余额为 44,785.02 万元。银行借款为公司日常生产运营和项目建设提供资金支持和保障的同时，也增加了发行人的财务成本。2013 年度，发行人利息支出 2,122.86 万元，占同期实现净利润的 14.63%，适当控制银行借款规模，有利于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发行人盈利能力。目前，我国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强了对流动性管理，强调用好增量、盘活存量。在此背景下，虽然发行人与银行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且一直拥有良好的信用记录，但仍存在无法足额或及时获得银行借款的风险。配股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发行人财务风险，保障生产经营的安全稳定。

三、本次募集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一）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进一步突出和提高公司主业的核心竞争力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黄酒产业技术升级项目、营销网络建设和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的运用将扩大公司生产能力，营销能力，保障后续持续经营发展；同时将进一步突出和提高公司的核心业务竞争能力，为公司在国内和国际市场进一步确立更加稳定的竞争地位奠定基础。

2、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实施完毕投产后，本公司的生产规模、技术水平、制造能力和产品结构等都将得到较大幅度的提高，从而进一步提高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并为本公司的后续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3、进一步改善公司财务状况

本次配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净资产和资金实力将大幅提升，资产负债结构配比将趋于合理，偿债能力显著提高。发行后，由于净资产规模的扩大将导致的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但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和获利，本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会逐渐上升，并使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保持较高水平。

（二）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本公司每年将增加约 1,051.67 万元的生产性折旧摊销，销售网络直营店每年将增加约 142.8 万元的房屋折旧摊销。由于行业特点，黄酒生产企业新酿的黄酒一般需经过一段时间的储藏陈化后才能销售，当期新增的生产性折旧摊销并未直接进入当期损益，而是暂时转化为存货，在实际销售时该等生产性折旧摊销才进入损益。因此，投产第一年该新增项目将略有亏损，主要为开办费和管理费用。投产第二年后随着储藏的黄酒原酒的装瓶、销售，预计将实现盈利。黄酒产业技术升级项目（一期工程）完成投产后，预计将实现年销售收入 20,000 万元，年净利润 4,524.09 万元。营销网络建成后将新增年销售收入约 7,500 万元。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最近 5 年内历次募集资金的运用

最近五年内公司共募集资金 1 次，即于 2010 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6,136,363 股，募集资金净额为 65,492.97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11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八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6,136,363 股，发行价格为 8.80 元/股，共计募集资金 67,00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15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5,850.00 万元，已于 2010 年 3 月 15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357.03 万元后，该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5,492.9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0]56 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1211012029200050803	62,000.00	0.00	已销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7331010182600194203	3,492.97	0.3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延安路支行	336006130018170091022	0.00	1,661.24	
合 计		65,492.97	1,661.63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 65,492.97 万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4,000.63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69.29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661.63 万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65,492.9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4,000.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10 年：43,009.43 2011 年：9,475.01 2012 年：10,350.71 2013 年：1,165.48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收购绍兴女儿红酿酒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进行增资扩建生产线、补充流动资金	收购绍兴女儿红酿酒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进行增资扩建生产线、补充流动资金	62,000.00	62,000.00	60,493.95	62,000.00	62,000.00	60,493.95	-1,506.05	2012/12/31
2	建立区域营销中心及拓展销售网络	建立区域营销中心及拓展销售网络	5,000.00	5,000.00	3,506.68	5,000.00	5,000.00	3,506.68	-1,493.32	
	合 计		67,000.00	67,000.00	64,000.63	67,000.00	67,000.00	64,000.63	-2,999.37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和变更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2、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收购绍兴女儿红酿酒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增资扩建生产线、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资总额比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少 1,506.05 万元，系公司部分工程尾款尚未支付。

“建立区域营销中心及拓展销售网络项目”实际投资总额比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少 1,493.32 万元，系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未达到原承诺投资金额。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4、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经 2010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公司用总额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已归还。

经 2011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批准，公司用总额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已归还。

经 2011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批准，公司用总额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已归还。

经 2012 年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公司用总额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 3 个月，到期已归还。

经 2012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公司用总额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已归还。

经 2013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批准，公司用总额 1,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 5 个月，到期已归还。

（五）前次募投项目实施效益情况

1.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下表。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1	收购绍兴女儿红酿酒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增资扩建生产线、补充流动资金	122.98%	9,621.39	894.69	1,950.24	2,944.50	5,779.44 [注 1]	否
2	建立区域营销中心及拓展销售网络		1,778.29	377.58	680.37	749.74	2,092.69 [注 2]	是
	合 计		11,399.68	1,272.27	2,630.61	3,694.24	7,872.13	

[注 1]：实现效益=绍兴女儿红酿酒有限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根据收购评估值摊销女儿红存货等+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

[注 2]：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营销网络建设分上海新建营销中心和北京营销中心。因营销中心未独立核算，为评估该项目的效益情况，根据如下方法估算：

1、上海销售分公司当期实现销售收入金额，较项目建设前 2009 年同期增加金额；北京分公司当期实现销售收入金额，较项目建设前 2010 年同期增加金额。两大营销中心建设合计贡献新增收入金额视同营销中心的运作为主要贡献因素，根据经验给予贡献系数为 0.6。

2、公司当期合并报表的营业利润率（合并报表口径，营业利润率=营业利润/营业收入），所得税率 25%，以此盈利标准测算营销中心贡献的利润。

3、根据以上假设，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实现的效益情况如下：

实现效益=新增收入*公司营业利润率*所得税扣除（1-25%）*营销中心贡献系数 0.6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收购绍兴女儿红酿酒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增资扩建生产线、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建设期间建筑材料及人工费用大幅上涨，施工单位资金周转困难导致项目工期延误，从而导致项目实际产生效益低于承诺效益。

（五）会计师鉴证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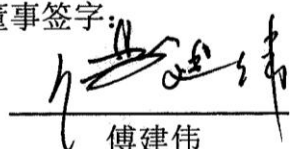
天健所为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投入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14]1150 号），鉴证结论为：“古越龙山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古越龙山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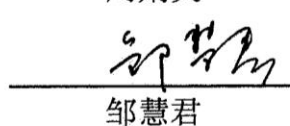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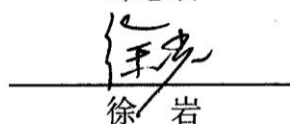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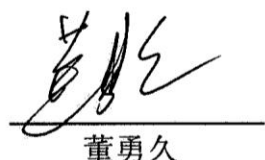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傅建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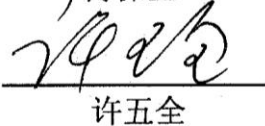

周娟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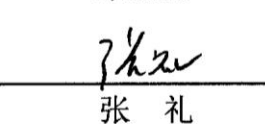

邹慧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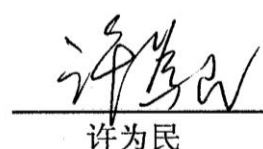

徐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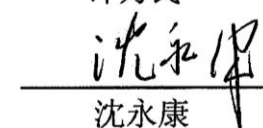

董勇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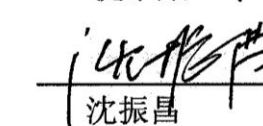

傅保卫


许五全


张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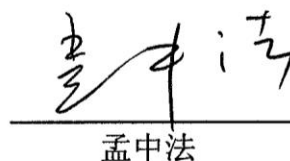

许为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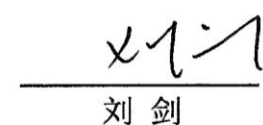

沈永康


沈振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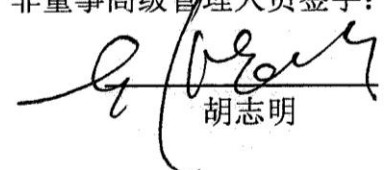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陈生荣


孟中法


刘剑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胡志明


傅武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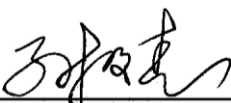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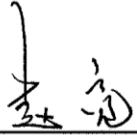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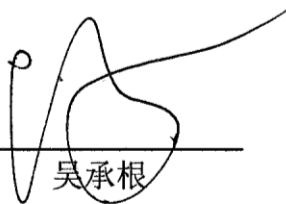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方 蔚

保荐代表人：  
孙报春 赵 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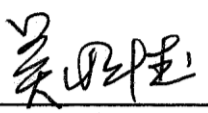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吴承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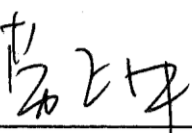
2014 年 4 月 8 日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本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公司在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配股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吴明德

经办律师： 
李波


劳正中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014年4月8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本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在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配股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郑启华

经办注册会计师：

吕瑛群

陈素素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 4 月 8 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除本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披露的资料外，本公司将整套发行申请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作为备查文件，供投资者查阅。有关备查文件目录如下：

- 1、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报告；
- 2、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保荐工作报告；
- 3、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4、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备查文件查阅网址：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书面备查文件查阅时间：本次发行承销期间工作日上午 9：00-11：00，下午 2：00-4：00

书面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 1、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绍兴市北海桥

联系电话：0575-85158435

传 真： 0575-85166884

联系人： 周娟英、蔡明燕

- 2、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杭州市杭大路 1 号

联系电话：0571-87902733

传 真： 0571-87901974

联系人： 张寻、吴滨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配股说明书》之盖章页）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